



中糧
COFCO
自然之源 重塑你我

2011 年報

CHINA AGRI-INDUSTRIE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糧油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6

產業鏈 好產品



2011 ANNUAL REPORT

年報

中國糧油控股有限公司



中糧
COFCO
自然之源 重塑你我

中國糧油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Agri-Industries Holdings Limited



股份代號：606



產業鏈 好產品

中糧控股業務概覽

公司資料	油籽加工業務	生化及生物燃料業務
行業地位	中國最大植物油及油籽粕生產商之一	中國最大的玉米加工商和中國主要燃料乙醇生產商之一
主要產品	大豆油、棕櫚油、菜籽油及油籽粕	生化：玉米澱粉、甜味劑、玉米毛油及飼料原料 生物燃料：燃料乙醇、食用酒精、無水乙醇、玉米毛油及玉米幹酒糟 (DDGS) 飼料
主要品牌	福掌柜、四海、喜盈盈及谷花	



大米加工及貿易業務

中國領先的包裝米供應商及中國最大的大米出口商和進口商

白米、蒸谷米

福临门、金盈、五湖、金地、薪及东海明珠

小麥加工業務

中國最大的小麥加工商之一

麵粉、乾麵、麵包

福临门及香雪

啤酒原料業務

中國領先的啤酒原料供應商

麥芽



目 錄

- 02 公司資料
 - 03 五年財務摘要
 - 04 財務摘要
 - 06 產能分佈
 - 08 主席致辭
 - 10 董事總經理報告
 - 12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 30 企業管治報告
 - 42 風險管理
 - 44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 48 董事會報告
-

經審核財務報表

- 69 獨立核數師報告
- 71 綜合收益表
- 72 綜合全面收益表
- 73 綜合財務狀況表
- 75 綜合權益變動表
- 76 綜合現金流量表
- 78 財務狀況表
- 79 財務報表附註





公司資料

董事*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于旭波

執行董事

呂軍(董事總經理)
岳國君(副總經理)

非執行董事

寧高寧
馬王軍
王之盈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懷漢
楊岳明
Patrick Vincent VIZZONE

審核委員會

林懷漢(主席)
楊岳明
Patrick Vincent VIZZONE
馬王軍
王之盈

薪酬委員會*

楊岳明(主席)
馬王軍
王之盈
林懷漢
Patrick Vincent VIZZONE

提名委員會*

于旭波(主席)
王之盈
林懷漢
楊岳明
Patrick Vincent VIZZONE

執行委員會*

呂軍(主席)
于旭波
岳國君

合資格會計師

陳嘉麗

公司秘書

陸佩芬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法律顧問

史密夫律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澳盛銀行集團有限公司
西班牙桑坦德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荷蘭合作銀行(香港分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三菱東京UFJ銀行

註冊辦事處

香港銅鑼灣告士打道262號鵬利中心31樓

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卓佳廣進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投資者關係

范穎如
電話：+852 2833 0606
傳真：+852 2833 0319
電子郵件：ir@cofco.com

公司網址

www.chinaagri.com

股份代號

606

* 於2012年3月28日召開的董事會議結束後即時生效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負債與非控股權益概要乃摘錄自己刊發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有關內容列載如下：

業績	2011 千港元	2010 千港元	2009 千港元	2008 千港元	2007 千港元
收入	82,349,859	53,491,700	43,827,891	41,802,056	28,869,244
持續經營業務利潤	4,586,832	1,499,192	2,219,513	4,604,226	1,325,771
融資成本	(888,658)	(376,878)	(239,121)	(388,964)	(320,416)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169,848	352,955	355,168	133,403	269,568
稅前利潤	3,868,022	1,475,269	2,335,560	4,348,665	1,274,923
稅項	(563,231)	(191,918)	(291,980)	(883,516)	(25,500)
年度利潤	3,304,791	1,283,351	2,043,580	3,465,149	1,249,423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367,954	1,701,644	1,952,042	2,624,937	1,100,363
非控股權益	936,837	(418,293)	91,538	840,212	149,060
	3,304,791	1,283,351	2,043,580	3,465,149	1,249,423
資產、負債與非控股權益					
總資產	70,036,207	56,719,663	36,091,614	28,266,528	21,600,468
總負債	(44,926,182)	(35,543,972)	(17,696,077)	(12,321,097)	(9,848,087)
非控股權益	(3,146,272)	(2,089,268)	(2,565,491)	(2,343,009)	(1,352,110)
	21,963,753	19,086,423	15,830,046	13,602,422	10,400,2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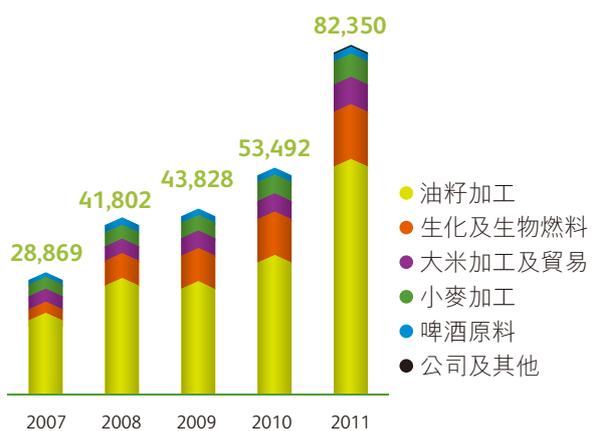
財務摘要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單位	2011	2010	增加／(減少)%
收入	百萬港元	82,349.9	53,491.7	54%
—油籽加工	百萬港元	55,521.8	32,992.1	68%
—生化及生物燃料	百萬港元	12,892.6	10,131.4	27%
—大米加工及貿易	百萬港元	6,483.7	4,319.6	50%
—小麥加工	百萬港元	5,406.5	4,394.2	23%
—啤酒原料	百萬港元	1,709.4	1,654.4	3%
—公司及其他	百萬港元	335.9	—	不適用
稅前利潤	百萬港元	3,868.0	1,475.3	162%
經營利潤(分部業績)	百萬港元	4,491.2	1,409.3	219%
扣除折舊及攤銷前的 經營利潤	百萬港元	5,453.6	2,169.3	151%
經營利潤率	%	5.5	2.6	不適用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利潤	百萬港元	2,368.0	1,701.6	39%
每股盈利：				
—基本	港元	0.5864	0.4321	36%
—攤薄	港元	0.5626	0.4259	32%
全年每股股息	港元	0.117	0.105	11%
資產總額	百萬港元	70,036.2	56,719.7	2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權益	百萬港元	21,963.8	19,086.4	15%
年末每股收市價	港元	5.91	8.82	(33)%
年末市值	百萬港元	23,866.8	35,618.4	(33)%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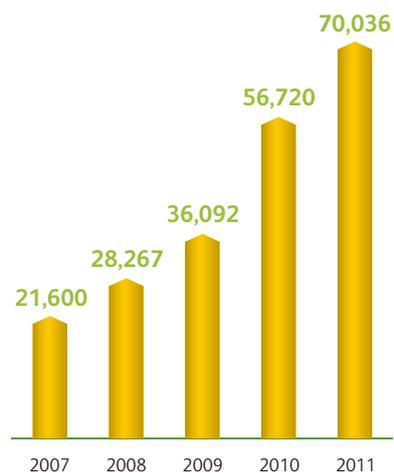
收入
(百萬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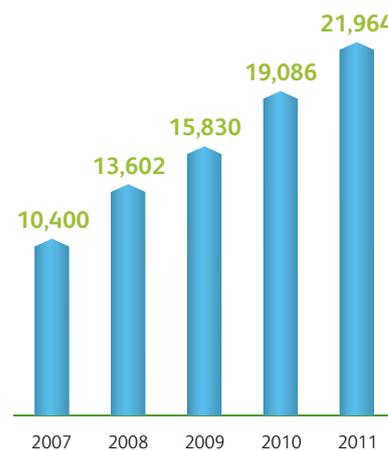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百萬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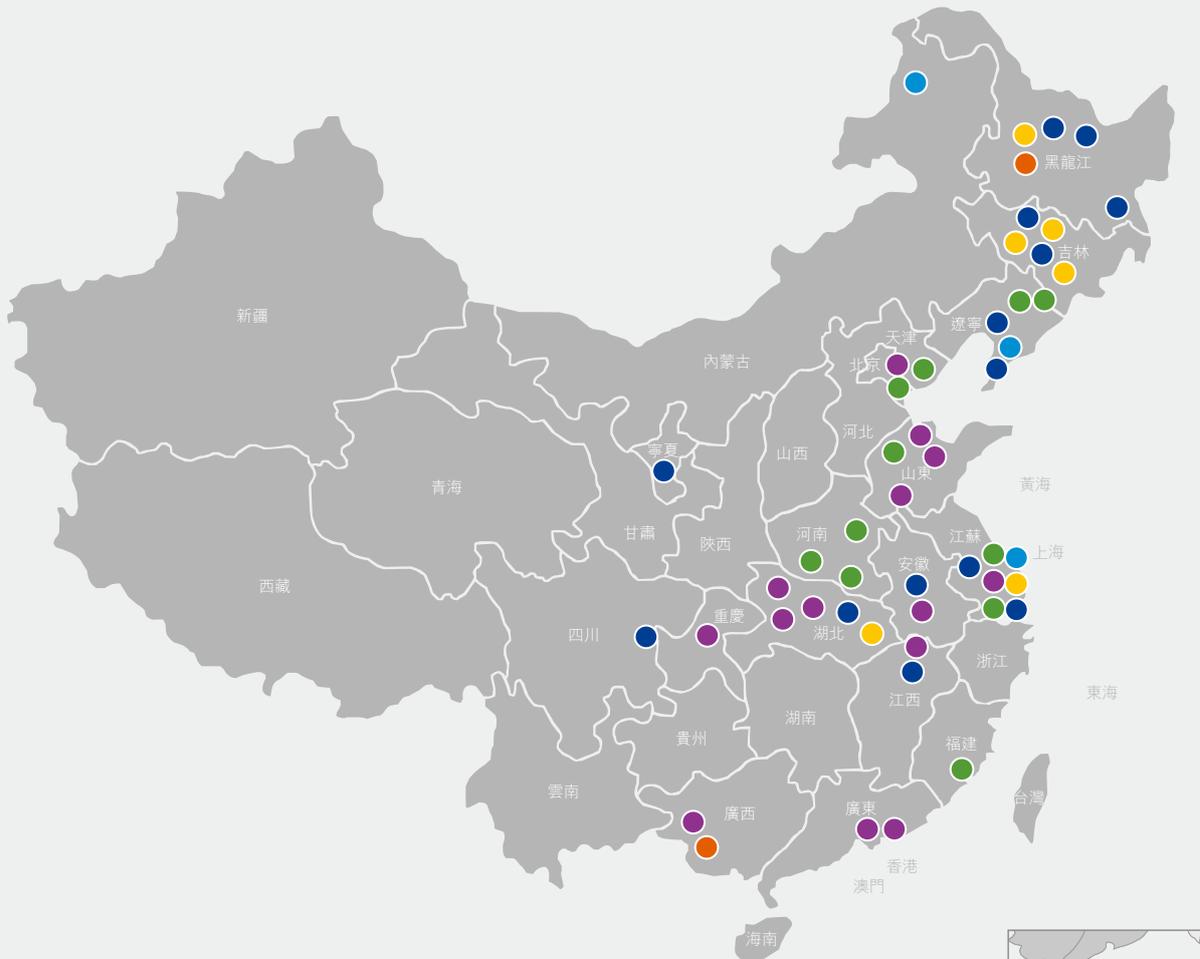
資產總額
(百萬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百萬港元)



產能分佈



- 油籽加工業務
- 生化業務
- 生物燃料業務
- 大米加工及貿易業務
- 小麥加工業務
- 啤酒原料業務



2011年產能

單位：千公噸

油籽加工業務	
壓榨產能	10,380
江蘇	3,600
山東	2,340
天津	1,200
廣西	1,200
湖北	840
廣東	600
江西	300
安徽	300
精煉產能	4,170
江蘇	1,050
山東	660
天津	720
廣西	420
湖北	360
廣東	420
江西	180
安徽	180
重慶	180
生化及生物燃料業務	
生化(玉米加工產能)	2,450
吉林	1,850
黑龍江	600
甜味劑產能	550
吉林	300
上海	150
湖北	100
味精產能	100
黑龍江	100
生物燃料	
黑龍江(玉米加工產能)	1,200
廣西(木薯加工產能)	600
燃料乙醇、食用酒精及無水乙醇產能	600
黑龍江	400
廣西	200
大米加工及貿易業務	
大米產能	1,935
黑龍江	460
遼寧	425
江蘇	255
吉林	220
江西	220
安徽	195
寧夏	75
四川	60
湖北	25
小麥加工業務	
小麥加工產能	2,011
河南	720
河北	340
江蘇	321
遼寧	280
福建	180
山東	170
乾麵產能	100.5
遼寧	45
河南	30
江蘇	18
山東	7.5
烘焙產能	1.98
北京	1.98
啤酒原料業務	
麥芽產能	740
遼寧	360
江蘇	300
內蒙古	80

主席致辭



「中糧控股將向已制定的長遠發展目標和策略穩步推進，提升內部運營管理水平和運營質量，構建公司持久的核心競爭力，致力打造成具國際水準的全產業鏈糧油企業，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寧高寧
主席

親愛的股東：

2011年國際金融危機的影響仍不斷擴散，發達經濟體復甦步履維艱，新興經濟體增速回落和物價上漲交織在一起。中國經濟在有效的宏觀調控政策之下實現了平穩較快發展，物價總水平處於可控範圍之內。中國糧油控股有限公司（「中糧控股」或「本公司」）於年內緊貼著中國經濟增長步伐持續成長，在合理完善戰略佈局及促進規模效益的同時，積極推進內涵有機成長，提升整體競爭優勢，鞏固行業領導地位，為本公司持續長遠健康發展奠定堅實基礎。

2012年是中國第十二個五年規劃的第二年，國家加快調整經濟結構，著力擴大內需，而年初當局頒佈第9個中央一號文件，進一步強調發展現代農業，並指出中國要實現農業持續穩定發展，未來在於依靠科技創新驅動。本公司將以市場及消費者需求為主導，增強自主研發，加快產品的創新以及科研成果的轉化能力，利用規模、資金、管理及品牌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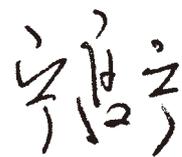
勢，引導農民種植市場所需的優良品種，滿足更多消費群體的差異化需要。隨著國家的內需市場持續擴張，本公司積極把握市場機遇，近年來已經在戰略區域佈局和產能規模提升上取得了長足的發展，今後將更重視強化內部核心發展能力，嚴控經營成本，並加強採購、加工、物流及銷售等環節的協同，使運營效益最大化。

良好的企業管治能為業務發展建立穩健的基礎，為企業及股東帶來最佳的回報。因此，本公司設立高透明度及權責清晰的管理架構，遵循嚴格的商業道德準則，務求在完成業務目標的同時，保障各方面合法合規。面對新一年國內外經濟環境不穩定，以及大宗商品市場波動的風險，本公司已建立全面的風險管理體系作好防範，透過專責部門重點監控關鍵風險，以科學、合理和統一的方式保障戰略目標的實現。我們將靈活調節經營策略，因應市場情況把握採購、生產及銷售節奏，並貫徹執行套期保值模式以防範風險，確保本公司穩健發展。

作為中國最大的國有糧油食品企業之一，確保食品安全是我們重中之重的的工作，因為這樣才能為社會提供營養、健康和時尚的食品，從而贏得更多消費者的支持，成為行業領導者。中糧控股以全產業鏈戰略為指引，嚴格控制「從田間到餐桌」所需要經過的環節，當中包括提高源頭掌控能力，加強對種植基地及供應商等管理，同時嚴格規範生產過程中風險控制，引進高水平的設備及安全標準，在銷售環節上則加強終端的監控和檢測，深化追溯體系建設，確保食品的安全和健康。

展望未來，中國食品行業在內需市場帶動下的發展前景將會良好，但國際金融市場的不穩定性則仍會為中國經濟及企業經營帶來挑戰。本公司將向已制定的長遠發展目標和策略穩步推進，未來致力提升內部運營管理水平和運營質量，構建公司持久的核心競爭力，打造成具國際水準的全產業鏈糧油食品企業，為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

最後，本人謹此宣佈，中糧控股由2012年3月28日起生效的董事職責變更，本人繼續擔任非執行董事，而董事會主席一職由于旭波先生接任，呂軍先生擔任董事總經理，部份董事委員會的主席亦作出相應變更。中糧控股經過上市以來五年的穩步發展，已為業務運營奠下紮實基礎，我們將再接再厲，不斷鞏固本公司的行業領導地位和促進企業的可持續健康發展。同時，本人藉此機會向股東、客戶、業務夥伴給予本公司的支持表示深厚謝意，也感謝董事會成員、管理層及員工的貢獻和勤勉。



主席

香港，2012年3月28日

董事總經理報告



「中糧控股將從外延式規模驅動轉向內涵式內生增長，專注加強核心建設及強化內部協同。我們亦會因應國內外的經濟形勢，嚴格控制風險和把握發展節奏，使公司可持續健康發展。」

于旭波
董事總經理

2011年，面對複雜多變的國內外形勢，中糧控股在規模擴張的基礎上，強化內涵有機成長，以持續穩健發展、鞏固行業地位、提升運營質量為主導，加強核心能力建設，成功應對挑戰，年內本公司業績大幅增長。

在農產品價格普遍上漲及新增產能釋放的帶動下，中糧控股2011年的收入按年上升53.9%至823.499億港元。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亦按年上升39.2%至23.680億港元。董事會建議派付2011年末期股息每股3.8港仙，連同中期股息每股7.9港仙，全年共派付股息每股11.7港仙。

2011年，油籽壓榨行業經營環境嚴峻，在國內產品和進口原料價格倒掛的背景下，行業普遍出現虧損情況。本公司通過靈活的經營策略，適當調節採購、生產、銷售節奏，成功應對挑戰，同時一貫堅持的套期保值業務模式發揮了關鍵的防範風險和鎖定利潤的作用，在不利形勢下依然取得優異業績。此外，油籽新建項目年內順利投產，為產品銷量帶來貢獻。

本公司的生化及生物燃料業務年內保持穩定，受惠於國內造紙業、食品和飲料生產商對生化產品的需求旺盛，年內澱粉和甜味劑等產品銷售規模穩步增長，本公司透過科研創新開發並推出高附加值新產品，以吸納更多消費群體，並使成本上漲得以有效傳導。

大米加工業務方面，本公司堅定執行既定的轉型戰略，大力拓展國內小包裝品牌大米銷售業務，並積極開拓大型餐飲和食品加工商渠道，以提升內銷銷量。年內內銷發展迅速，銷量比重已接近八成。根據AC尼爾森對全國大賣場小包裝大米的報告，本公司的大米產品市場佔有率為14.6%，較2010年上升1.6個百分點，繼續成為全國第一品牌。然而，內銷業務仍處於培育期，開拓市場和搶佔市場份額為本階段的關鍵，產品盈利性還未能完全釋放，加之年內原料價格持續處於高位而產品價格受壓，因而影響了盈利水平。

小麥加工業務方面，在嚴格控制成本的同時，中糧控股不斷優化客戶和產品結構，年內取得了理想的經營成績。啤酒原料業務則準確地把握採購和銷售節奏及時機，並有效控制生產成本，使毛利率繼續保持在行業較高水平。

2011年，中糧控股按照已制定的階段性發展戰略深化區域佈局，原料加工能力已達到2,065萬公噸，比2010年的1,505萬公噸增加了37%。在此基礎上，本公司將更集中利用工廠地理位置的優勢，提升採購效率，並加強在鄰近區域的市場開發，提高產能使用率並推動業務的銷量增長，鞏固並逐步擴大產品市場份額。

展望未來，國內城市化發展，居民消費模式的不斷升級、餐飲及食品加工業的持續擴張均促進市場規模快速增長，但行業的整合和競爭日趨激烈的環境亦為本公司帶來挑戰，特別是2012年外圍經濟環境不明朗，大宗商品市場將更為波動，未來，中糧控股將從外延式規模驅動轉向內涵式內生增長，專注內涵有機成長和核心能力建設，通過提升系統能力、完善產業鏈、強化協同，打造成為具有國際水準的全產業鏈糧油食品企業。同時，面對國內外嚴峻的經濟形勢和波動的農產品市場，本公司將嚴格控制風險，把握發展節奏，促進公司可持續健康發展。



董事總經理

香港，2012年3月28日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業務回顧

油籽加工業務

本公司是中國最大的植物油及油籽粕生產商之一，銷售產品包括大豆油、棕櫚油、菜籽油及油籽粕，並主要以「福掌柜」、「四海」、「喜盈盈」和「谷花」品牌銷售。

油籽加工業務為本公司最大的收入來源，佔本公司2011年總收入67.4%。受惠於產能釋放及售價上漲，帶動業務收入按年增長68.3%，為555.218億港元。年內，由於原料價格整體較去年上升，植物油平均售價按年上漲30.8%，而新建項目順利投產，亦帶動植物油銷量按年增加35.0%至308.2萬公噸，油籽粕銷量按年上升38.8%至539.9萬公噸。此外，本公司致力控制生產成本，適時進行原料採購，並堅持執行套期保值以管理原料及相關產品價格波動的潛在風險，使年內實現6.1%毛利率，較去年上升4.4個百分點，處於行業較高水平。

2011年，油籽加工行業面對較大挑戰，上半年在全球供求偏緊形勢之下，大豆價格居高不下，而棕櫚油的進口價格也在高位運行。然而，在國內控制消費價格過快增長的背景下，相關產品價格上行乏力，加之粕類產品的終端需求低於預期，豆粕價格疲軟，導致油籽加工業務出現行業性虧損。踏入下半年，受宏觀經濟環境影響，國際大宗商品價格劇烈波動，下調趨勢明顯，由於國內油籽整體供應充裕，養殖業對豆粕的需求亦需時回復，相關產品價格持續受到抑壓，加深了對行業的壓力。

面對行業經營環境嚴峻，本公司認真研究市場走勢，抓住有利時機，採購遠期所需原料，有效控制原料成本，一貫堅持的套期保值業務模式發揮了關鍵的防範風險和鎖定利潤的作用。另外，本



▶ 江蘇的東海油菜花種植基地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 廣西的中糧欽州大豆筒倉

公司致力提高管理水平，採取多種有效措施控制生產成本，並根據市場變化的情況，適當調節生產節奏，年內整體工廠開工率維持在行業較高的水平。

在客戶服務方面，本公司確保對客戶連續穩定供貨及做好多項售後服務，並按不同區域的需求和價格差異，主動協調不同區域客戶的銷售量，確保市場能有序消化供應，使植物油銷售保持理想的增長。另外，本公司致力提高產品的附加值，年內積極研發煎炸油的改進項目，進一步增強產品的耐煎炸度，目前產品已在全國推廣並得到市場認可。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江蘇、山東、天津、廣西、湖北、廣東、江西、安徽、重慶，共有十四個加工廠，年壓榨產能為1,038萬公噸、精煉產能為417萬公噸。四家菜籽廠以及廣西和天津的大豆壓榨新廠已於年內投產，為整體銷量帶來貢獻，這六家新廠的建立使得公司的產能佈局更加完善，尤其是對覆蓋華中、西南和華北地區的市場具有重要意義，同時標誌著本公司油籽加工業務階段性的產能建設基本到位，產品組合、區域佈局得以優化。2012年本公司將更集中利用工廠沿海沿江的地理優勢，提升採購效率，並加強在鄰近區域的市場開發，提高產能使用率並推動業務的銷量增長，鞏固並逐步擴大產品市場份額。

展望未來，國內城市化發展，以及餐飲業、食品加工業和飼料業的持續擴張均會為植物油及油籽粕帶來龐大的需求。由於外圍經濟環境不明朗，大宗商品價格波動，行業競爭亦日趨激烈，本公司將密切跟蹤市場行情，堅持執行套期保值，繼續秉持在採購、加工、銷售、風險控制各環節中的高效管控策略，為客戶提供安全、健康的產品，積極研發和創新，以鞏固行業領導地位。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生化及生物燃料業務

2011年，本公司的生化及生物燃料業務總收入為128.926億港元，按年上升27.3%，增長主要由產品價格上升所帶動。年內成本上升得以有效傳導，毛利率由去年的13.2%，上升至14.6%。

生化業務

本公司的生化業務主要從事玉米加工，銷售產品包括玉米澱粉、甜味劑(麥芽糊精、果葡糖漿及麥芽糖漿等)、玉米毛油及飼料原料等。

2011年，受產品售價及銷量上升所帶動，生化業務收入按年增長26.2%至70.696億港元。年內玉米價格攀升，促使澱粉及甜味劑的產品售價分別按年上升9.7%及27.2%。本公司積極創新和優化產品結構，拓展市場份額，年內銷售玉米澱粉143.8萬公噸，按年增加19.3%；銷售甜味劑34.7萬公噸，按年增加10.4%。

國內造紙、啤酒及食品加工等行業，對澱粉的需求快速增長，本公司以市場需求為主導，積極透過科研創新和技術改造，開發並推出高附加值新產品，以滿足更多的消費群。年內，研發出瓦楞紙專用澱粉、火腿腸專用澱粉、米粉專用澱粉等產品，同時，針對啤酒生產商的需求，加大推廣啤酒專用澱粉的力度，通過與華潤雪花、英博啤酒等高端客戶建立戰略夥伴關係，促進銷量穩定增長。



▶ 黑龍江肇東玉米原料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回顧年內，蔗糖價格持續高企，帶動了下游糖果、調味品及飲料生產商對果葡糖漿的需求。本公司憑藉自身澱粉加工規模的優勢，積極提高澱粉的轉化率，開發高附加值的產品線。年內，本公司生產特殊規格的定制糖漿產品，滿足糖果、糕點製造商等客戶的不同需求，同時亦繼續為可口可樂及百事可樂公司於中國東北地區全部七家裝瓶廠供應果葡糖漿，其中部份裝瓶廠更在年內提高產品中使用果葡糖漿的比例，促使銷量較去年有所增加。而隨著湖北的澱粉糖項目已於2011年底建成，本公司的澱粉糖產品覆蓋面擴大至華中地區。

截至2011年12月31日，黑龍江及湖北的新廠於年內順利投產，連同位於吉林及上海共六家工廠，玉米年加工產能增至245萬公噸，甜味劑產能增至55萬公噸，而10萬公噸的味精生產能力則在試車階段。2012年，本公司將進一步加強甜味劑的生產能力，先後於四川及吉林增加共20萬公噸的產能。

展望未來，隨著市場對生化產品的需求日益增加，本公司將致力提升旗下產品的附加值，增強澱粉向下游產品的轉化能力，進一步向深加工環節伸延。此外，本公司會致力提升原料的掌控能力，開拓更多渠道採購優質原料，嚴格控制成本，挖潛降耗，提升服務客戶的效率，從而繼續鞏固及擴大市場的地位。

生物燃料業務

本公司是中國主要的燃料乙醇生產商之一，旗下生物燃料業務主要透過中糧生化能源(肇東)有限公司及廣西中糧生物質能源有限公司兩家附屬公司經營，後者以木薯為原料，是中國首家及目前唯一一家非糧燃料乙醇生產企業。本公司銷售產品包括燃料乙醇、無水乙醇、食用酒精、玉米毛油及玉米幹酒糟(DDGS飼料)等。

回顧年內，生物燃料業務收入為58.230億港元，較去年增加28.6%。2011年2月，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改委」)把燃料乙醇出廠價格結算標準由90號汽油調高至93號汽油，年內亦3次調整汽油價格，致令燃料乙醇整體價格提升。然而，由於廣西市場未實現完全封閉，縱使下半年通過相關溝通工作後情況有所改善，本公司整體燃料乙醇銷量仍按年減少5.5%至34.2萬公噸。另外，銷售無水乙醇及食用酒精則按年增加24.9%至合共22.2萬公噸。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2011年，國內玉米價格逐步攀升，本公司緊貼市況，抓住有利時機，提前在低價區間建立好庫存，紓緩原糧成本上漲的壓力。至年底，受新糧上市以及宏觀經濟所影響，玉米價格從高位有所回落，本公司主動控制採購節奏，在消化前期較低成本庫存的同時，按生產需要進行採購，規避跌價風險。本公司亦致力進行技術研發，加強減排降耗，促使產品品質和技術指標達到更高水平。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黑龍江和廣西共有兩家工廠，燃料乙醇、無水乙醇及食用酒精產能合共60萬公噸，其中燃料乙醇產能為38萬公噸。

展望未來，本公司將進一步控制生產成本，並透過技術研發，提供更高品質的產品，以滿足客戶對產品不斷提高的要求，同時根據國家對非糧燃料乙醇的推進指引，積極參與有關的項目建設，為推動可再生綠色能源作出貢獻。



▶ 廣西廠房等待出廠的酒精車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大米加工及貿易業務

本公司是國內領先的包裝米供應商及中國最大的大米出口商以及進口商，主要從事白米及蒸谷米的加工與貿易。包裝米主要以「福临门」、「五湖」和「金盈」等品牌銷售。出口業務既面向日本、南韓、港澳等傳統核心市場，亦針對中東、東歐、非洲、中亞及美洲國家。

2011年大米業務堅定執行既定的轉型戰略，內銷發展迅速，年內銷量躍升76.9%至92.8萬公噸，佔總銷量約八成。受惠於內銷銷量增長所帶動，大米加工及貿易業務收入按年增長50.1%至64.837億港元。然而，內銷業務仍處於培育期，開拓市場和搶佔市場份額為本階段的關鍵，產品盈利性還未能完全釋放，加之年內原料價格持續處於高位而產品價格受壓，成本傳導不充分，內銷毛利空間受到抑壓。另一方面，受到產品和國內原料價格倒掛影響，出口業務的銷量減少33.3%至28.1萬公噸。但本公司在出口市場不利的情況下，發揮原料採購佈局優勢及國際貿易經驗，保證了出口毛利水平，支持業務轉型與發展。

2011年，國內原糧價格高漲，本公司抓住國際市場行情機遇，適時從越南、泰國、巴基斯坦、烏拉圭等大米出口國以較低成本進口了部分優質大米，滿足國內市場對大米多元化的需求，並有效紓緩國內原糧價格上漲的壓力。在優化產品結構方面，本公司對江蘇、寧夏以及國內南方產區的區域性米種進行研究，豐富產品線，以滿足更多消費者的差異化需求。

受國內城市化發展和消費者對食品安全的重視逐步提升所帶動，小包裝米市場增長迅速，本公司抓住國內龐大的大米消費市場和消費模式轉變的機遇，大力拓展國內小包裝品牌大米銷售業務。目前已經在全國設立銷售分公司及工廠營銷部共22家，產品覆蓋大賣場、超市、糧油店、餐飲店等超過50,000個銷售終端。根據AC尼爾森2011年對全國大賣場小包裝米的市場調研，本公司的大米產品市場佔有率為14.6%，繼續保持國內第一地位。



▶ 東港水稻種植基地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此外，本公司亦積極開拓餐飲和食品加工等渠道，以提升內銷銷量。通過與規模大、增長快、具有行業知名度和影響力的重要客戶合作，充分發揮在原糧品質、加工工藝、產品品質、食品安全、供應鏈管理和客戶服務等方面的優勢，年內推進與百勝集團、百威英博集團、旺旺集團及吉野家等大客戶的戰略合作。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黑龍江、遼寧、江西、江蘇、寧夏、湖北、吉林共有八家大米加工廠，年大米生產能力達91.5萬公噸。新建的黑龍江、吉林、遼寧、江蘇、安徽等五家產地工廠和四川一家銷區工廠，六家工廠大米年產能共計102萬公噸，2012年，本公司將充分利用新建工廠平台靠近原糧產區和銷售市場的優勢，提高在當地採購及銷售效率，節省運輸成本。隨著這些產能的釋放，將進一步鞏固本公司在北方地區的生產和銷售基礎，並有助開拓南方市場。

展望未來，國內城市化發展，消費者對安全、營養的優質包裝米產品需求增加，將促進小包裝品牌大米市場規模快速增長，產品價格結構不斷升級。然而，目前行業市場集中度較低，競爭十分激烈，加上預期來年國內原糧價格仍將溫和上漲，將會對行業造成壓力。本公司將以市場為導向，持續推進稻米全產業鏈建設，完善上游採購、產區佈局以及優化產品結構等方面工作，使大米業務在國內市場的優勢穩步提升。另外，本公司將積極加強與客戶的戰略合作關係，推進小包裝市場、餐飲、食品加工等多個渠道的下沉和銷售拓展，加強產品研發，提升品牌知名度，鞏固國內大米業務領先地位。出口方面本公司則會在保持傳統核心市場的優勢基礎上，加大市場開拓力度。



▶ 遼寧大連的工廠車間全景圖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小麥加工業務

本公司是中國最大的小麥加工商之一，銷售產品包括普通麵粉和專用麵粉、乾麵及麵包等產品，小包裝產品主要以「香雪」和「福临门」品牌銷售。

2011年，小麥加工業務經營成績穩步提升，受惠於產品售價及銷量上升，收入按年增加23.0%至54.065億港元。年內麵粉平均價格按年上升17.2%，主要產品銷量增長理想，其中銷售麵粉127.1萬公噸，按年增長7.1%。本公司持續加大渠道投入，乾麵銷售按年增長24.7%；小包裝麵粉銷量亦實現按年兩成以上的增長。本公司通過實施一體化運營和專業化管理，嚴控原糧成本的同時，不斷優化客戶及產品結構，成功提高了中、高端產品的比例，年內實現毛利率9.3%，按年上升0.3個百分點。

回顧年內，小麥市場行情波動企穩，本公司充分利用資訊平台，加強內部協同，並且深入分析原糧行情，把握優質小麥價格走勢，綜合多種採購模式，實行統一採購，以控制原糧成本。另外，本公司亦擴大訂單農業的規模和範圍，利用農村合作社引導優質麥原種種植和規模化生產，實現了優質原料種植、生產、收購、儲存、供應各個環節的管控，提高了原糧的掌控能力。

本公司以客戶需求為主導，重點拓展高附加值的專用麵粉，積極開發食品工業與餐飲專用粉，服務具有高成長性的食品製造商及連鎖餐飲企業，並因應客戶對產品差異化的需求，與其共同研發適用的麵粉新產品，並提供售後的技術服務。本公司亦對主要客戶進行統一管理，並與大型食品加工企業包括頂益、卡夫、達利及百勝等建立戰略合作夥伴關係，從而受惠於大客戶的龐大銷售渠道及產品覆蓋範圍，有效提升市場份額，保持行業領先地位。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河南、河北、江蘇、遼寧、福建、山東、北京共有十一家廠房，小麥加工年產能達201萬公噸，麵包烘焙產能約2千公噸。廠房的地理位置均靠近原糧產區或銷售市場，有助更有效率採購原料和服務客戶，而本公司亦於年內積極完善區域銷售團隊，鞏固現有及開拓新的核心市場，為新增產能做好準備。隨著本公司在瀋陽及江蘇的新增乾麵項目於5月及6月相繼投產，乾麵產能由去年6.7萬公噸，提升至10萬公噸。2012年，本公司將會進一步完善佈局，實施規模驅動增長，先後於浙江、河南、四川及河北建設麵粉及乾麵加工廠或生產線，將新增小麥年加工產能共144萬公噸，乾麵年產能7.2萬公噸。

展望未來，麵粉作為一種重要的食品工業原料及生活必需品，下游食品工業快速成長，消費者需求不斷升級，其市場發展空間寬裕。而乾麵作為一種便捷的主食消費品，市場消費量每年穩定增長。2012年，本公司會進一步完善佈局，提升規模及生產能力，並加大拓展小包裝麵粉及乾麵業務的力度。本公司將堅持一體化運營、專業化管理，發揮原糧的掌控及成本控制的能力，持續優化客戶及產品的結構，利用多年積累的大客戶資源優勢，重點開發高附加值的產品，致力滿足市場不斷發展的需求。



▶ 香雪掛面加工過程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啤酒原料業務

本公司是中國領先的啤酒原料供應商，從事麥芽生產及銷售。本公司的麥芽主要內銷及出口至東南亞國家及地區。

回顧年內，啤酒原料業務收入按年微增3.3%至17.094億港元。由於麥芽價格上漲，啤酒商庫存充足抑制了市場的需求，麥芽銷量較去年下降16.2%至41.9萬公噸。然而，本公司有效利用低價原料庫存及準確把握銷售節奏和時機，並採取多種有效措施控制生產成本，使毛利率繼續保持在行業較高水平。

2011年上半年，歐洲遭遇乾旱而減產，刺激大麥價格持續攀升。本公司積極開闢新的採購渠道，從南美進口了部份優質大麥，以減低主要供應地受氣候衝擊而對大麥品質的影響。踏入下半年，加拿大、澳洲及阿根廷等大麥主產區均得到豐收，大麥市場供應增加，導致大麥價格從高位回落，本公司主動控制採購節奏，規避跌價風險，並根據麥芽的銷售合同安排大麥採購，確保原料成本能有效傳導以保證利潤。

在銷售方面，啤酒行業中高端產品市場份額不斷提高，本公司加強市場需求調研，加強與大啤酒集團的維護與管理，致力成為大客戶集產品技術和服務為一體的戰略合作夥伴，同時積極開拓新的客戶，提升服務水平，鞏固長遠合作關係。

新產品研發方面，本公司不斷進行產品和工藝創新，適應客戶個性化需求，當中針對中、高端客戶推出的特製麥芽均呈現理想的增長。另外，本公司亦致力豐富產品種類，年內積極推廣焦香麥芽，市場反應良好。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遼寧、江蘇和內蒙古共有三家麥芽加工廠，年產能為74萬公噸。遼寧及江蘇的工廠靠近港口及銷售市場，既可減低進口大麥的運輸成本，亦有利拓展鄰近的啤酒主要消費市場。另外，於去年底建成的內蒙古牙克石麥芽廠靠近國內大麥產區，主要生產國產麥芽，有助多元化本公司的產品結構，滿足市場的不同需求。

展望未來，啤酒行業穩步發展將帶來麥芽需求的平穩增長，尤其是高端酒對優質麥芽的需求增長較快。本公司將加強對行情判斷，抓住市場機遇，提升原料的掌控能力，確保穩定供貨，並進一步控制生產成本，以研發和創新推動產品結構優化，提升客戶服務水平，以鞏固及擴大市場份額。



▶ 遼寧的中糧(大連)啤酒原料鐵路專用線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財務回顧

2011年財務業績回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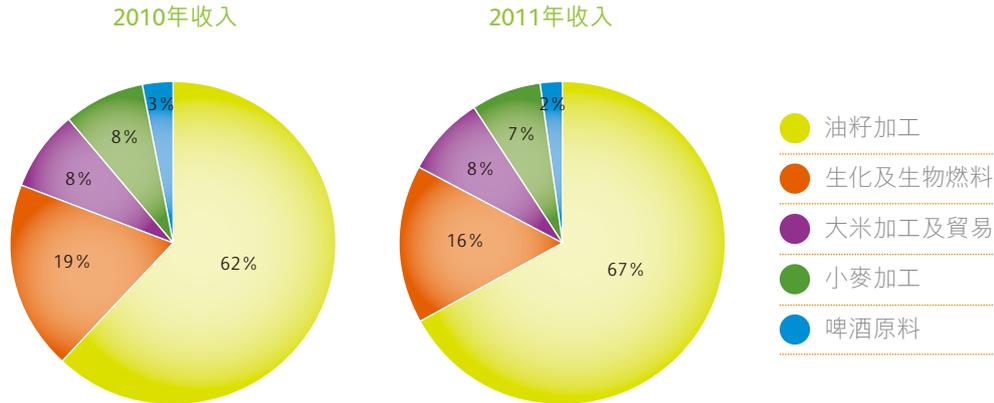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變動 %
收入	82,349.9	53,491.7	54%
銷售成本	(75,566.0)	(50,280.6)	50%
毛利	6,783.9	3,211.1	111%
其他收入及收益	1,965.0	1,384.4	42%
銷售及分銷成本	(2,511.8)	(2,009.3)	25%
行政開支	(1,540.1)	(1,064.1)	45%
其他開支	(110.1)	(22.9)	380%
融資成本	(888.7)	(376.9)	136%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169.8	353.0	(52)%
稅前利潤	3,868.0	1,475.3	162%
稅項	(563.2)	(191.9)	193%
年度利潤	3,304.8	1,283.4	158%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淨利潤	2,368.0	1,701.6	39%

2011年國內外宏觀經濟複雜多變，本公司積極應對經營環境面臨的嚴峻挑戰，在規模擴張的基礎上，克服各方面不利因素，業績大幅增長。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為823.499億港元，較去年增長54%。於本年度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淨利潤為23.680億港元，2010年則為17.016億港元，同比增加39%。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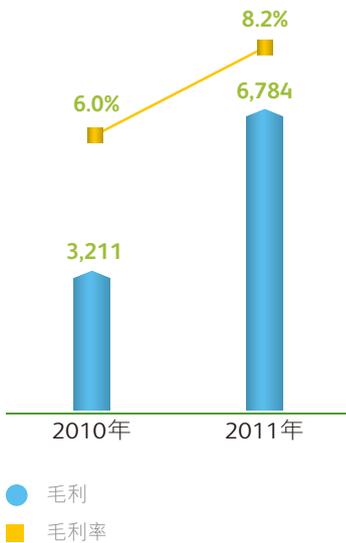
收入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達到823.499億港元，較去年的534.917億港元增加54%，收入增加主要受惠於新建項目竣工帶來產能釋放，以及市場需求帶動產品銷量及售價上升。年內所有單元的收入均錄得增長。本集團五大業務中，油籽單元貢獻最大，佔總收入67.4%，去年則為61.7%。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及毛利率(百萬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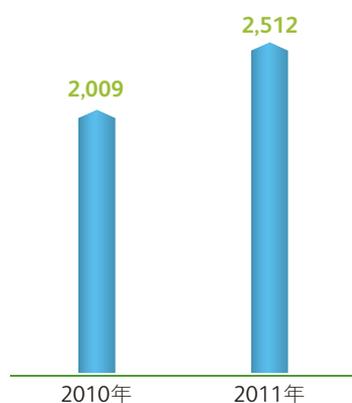


本集團的毛利額於2011年增加35.728億港元至67.839億港元(2010年：32.111億港元)，業務規模的擴大是公司毛利額增加的基礎。雖然年內原料價格大幅上升，本集團積極採取各種措施有效抵銷成本上升的壓力，令整體毛利率由去年的6.0%上升至8.2%。其中年內整體大豆壓榨行業充滿挑戰，但油籽加工業務的毛利率提升明顯；生化單元穩中有升；麥芽單元的毛利率仍處於行業較高水平；大米內銷業務擴張導致毛利率有所下降。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銷售及分銷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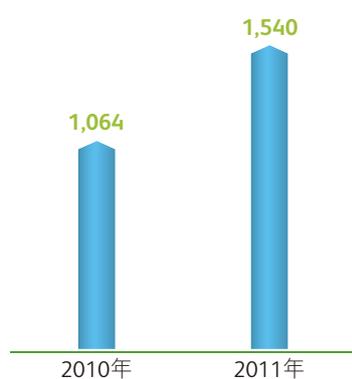
銷售及分銷成本(百萬港元)



於2011年，銷售及分銷成本為25.118億港元，較2010年的20.093億港元增加25%。銷售及分銷成本主要包括運輸及倉儲費用、銷售人員工資、市場推廣等。費用增加主要是由於銷售規模不斷擴張及年內營業額上升，令運費及裝卸費增加。此外，公司銷售團隊逐步壯大，銷售人員工資顯著增加。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百萬港元)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僱員薪酬、日常管理費用等。於2011年，行政開支為15.401億港元，較2010年的10.641億港元增加45%。2011年仍是本集團規模擴張較大的一年，各單元建設項目平穩推進，且新投入運營的企業較多，行政開支顯著增加。同時，國內薪酬水平普遍提升，本公司薪酬支出亦有所增加。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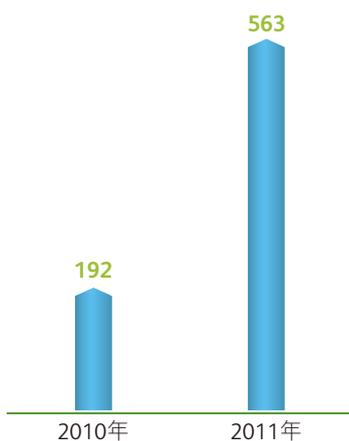
融資成本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成本為8.887億港元，較2010年的3.769億港元增加5.118億港元。本集團於2011年為應付新項目投資及原材料採購的需要而增加貸款額，因此本年度的融資成本整體較2010年為高。此外2011年國內外金融市場波動，市場資金較為緊張，整體融資成本有所上漲。融資成本按分類如下：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利息：		
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	749.6	321.9
超過五年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	1.6	2.2
同系附屬公司的貸款	26.0	38.1
中間控股公司的貸款	36.5	—
可換股債券	102.5	42.5
總利息開支	916.2	404.7
減：資本化利息	(27.5)	(27.8)
	888.7	376.9

稅項

稅項(百萬港元)



本年度稅項增加了3.713億港元至5.632億港元(2010年：1.919億港元)，稅項增加主要是年內稅前利潤增長所致。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3.8港仙(2010年：3.9港仙)。此項建議須待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方可於2012年6月28日或前後派付於名列於2012年6月15日股東名冊的股東。建議的末期股息連同已於2011年10月6日派付的中期股息每股7.9港仙，全年股息為每股11.7港仙。

持有的重大投資、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年內既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或有關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營運資金及財務政策

本集團秉持審慎理財之道，集中處理所有業務上所需資金，此政策有效監察日常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確保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流入及未提取的銀行融資額度，足以應付日常業務、償還貸款、資本開支及潛在擴展商機所需。年內，本集團主要以自有資金及銀行貸款解決營運資金需求。

為使本集團更具效率地調配及運用資金，本集團透過附屬公司中糧農業產業管理服務有限公司與中糧財務有限責任公司訂立財務服務協議及委託貸款框架協議，以降低本集團的平均借貸成本及加快本集團內公司間的結算服務。年內，透過該資金平台可增加本集團資金的流動性、減少融資成本及有效地管理資金的運用。

本集團密切監控其外匯及商品價格波動的風險，適時採用商品期貨合同對沖採購或銷售有關產品所衍生的價格波動風險，藉以鎖定利潤，同時亦採取遠期外匯合同對沖匯率風險。

現金及銀行存款

本集團於2011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依然穩固，可供動用的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抵押存款)為91.897億港元(2010年12月31日：75.225億港元)。年內，本集團錄得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約為12.055億港元(2010年：現金流出淨額82.115億港元)。該等流動資金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於2011年12月31日，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包括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份)總額為329.150億港元(2010年12月31日：258.430億港元)，金額上升主要用於配合本集團的業務擴展所需。該筆貸款將於下列期間償還：

	2011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2010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一年內到期或按通知償還	24,071.2	19,767.2
第二年	150.5	217.4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8,638.6	5,810.9
五年以上	54.7	47.5
	32,915.0	25,843.0

上述總額中，297.805億港元或佔90.5%(2010年12月31日：234.879億港元或90.9%)為定息貸款。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質押賬面值合共6.504億港元(2010年12月31日：10.065億港元)的資產，以獲取該等銀行貸款及融資額度。本集團於2011年12月31日及2010年12月31日並沒有未動用的承諾銀行融資額度。本集團將在可行情況下繼續以無抵押方式獲取融資，並按需要以有抵押貸款作為補充。

財務比率

本集團於2011年12月31日及2010年12月31日的財務比率列載如下：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淨負債比率(債項淨額對股東權益的比率)	108.0%	96.0%
流動資金比率(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比率)	1.25	1.32
速動比率(流動資產減存貨對流動負債比率)	0.71	0.76

債項淨額指本集團的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包括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份)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抵押存款，因此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債項淨額為237.253億港元(2010年12月31日：183.205億港元)。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資本開支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總額如下：

	2011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業務單元：		
油籽加工	2,934.4	2,535.7
生化及生物燃料	1,851.9	1,026.8
大米加工及貿易	1,769.9	487.0
小麥加工	630.5	114.9
啤酒原料	99.4	348.0
公司及其他	301.2	9.8
	7,587.3	4,522.2

資本承擔

有關資本承擔的詳細資料，請見此年報內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人力資源

本集團於2011年12月31日僱用25,459(2010年12月31日：20,186)名員工：

	2011年 12月31日 員工人數	2010年 12月31日 員工人數
油籽加工業務	8,378	5,139
生化及生物燃料業務	10,659	9,220
大米加工及貿易業務	2,463	1,900
小麥加工業務	3,149	3,136
啤酒原料業務	684	679
公司	126	112
	25,459	20,186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按工作性質、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而定，另設獎勵。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不包括董事薪酬)總額約為15.861億港元(2010年：10.103億港元)。本集團的香港僱員可享有的退休福利大部份均以強制性公積金形式支付，而國內員工亦享有類似福利計劃。薪酬總額中，退休金供款約為123.4百萬港元(2010年：91.8百萬港元)。

本公司於2007年1月12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吸引、保留及激勵高級管理層及主要僱員，讓合資格參與者藉此在本公司購入股份權益，鼓勵他們致力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而工作。

另外，本集團亦鼓勵員工透過持續培訓課程、研討會及網上學習等培訓，藉此提升個人對事業的全面發展和知識技能，以發揮個人潛能。

企業管治報告

緒言

本公司認識到公司透明度及問責的重要性。本公司董事(「董事」)致力達致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並力爭設立高透明度和負責的管理框架，為股東求取更大利益。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原則著重在業務所有方面秉持良好的道德及誠信，及確保所有事務根據適用的法律及法規進行。

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所有的守則條文，及(如在合適時)適用的建議最佳常規，惟董事會主席因另一項公務在身缺席本公司於2011年6月9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除外。本公司認知與股東維持有效溝通的重要性，主席負責確保與本公司股東建立有效的溝通及董事收取充分與完整信息的體制，他與控股股東維繫建設性溝通以提升企業策略和管治，而藉支持董事總經理及提出意見，保持與其他股東和投資者定期對話，將其觀點或關注事宜轉達給董事會。

企業管治大事表2011

- | | |
|-----|---|
| 1月 | 回顧企業管治常規並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就「檢討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相關上市規則」回應意見。 |
| 3月 | 本公司榮獲《亞洲企業管治》雜誌第一屆「亞洲卓越表揚大獎」中的「企業社會責任大獎」。 |
| 6月 | 檢討及修訂本公司董事會企業管治手冊以優化管治常規。

本公司榮獲《亞洲企業管治》雜誌頒發「年度傑出表現獎」。本公司執行董事于旭波先生獲《亞洲企業管治》雜誌的第二屆「亞洲區最佳公司董事」。 |
| 10月 | 董事培訓，重點介紹一些有關上市規則和指引的最近情況。董事會制定特為新董事而設的董事就任須知計劃。 |
| 12月 | 本公司獲中華(海外)企業信譽協會肯定為2011年度「中國信譽企業」認證單位，而《財資》雜誌亦頒予本公司「投資者關係金獎」。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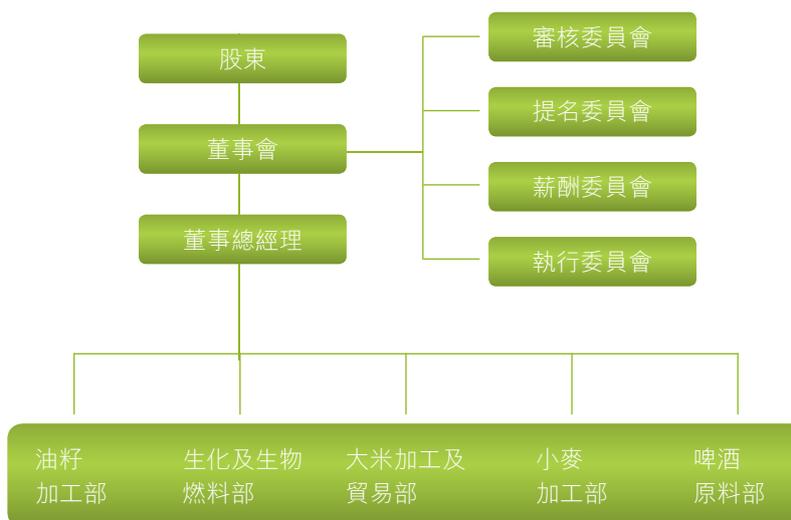
董事及有關僱員進行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主要標準。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每一位董事確認，就彼等的證券買賣(如有)而言，彼等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列明的規定準則。

企業管治報告

此外，針對有關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本公司根據標準守則，制訂了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僱員標準守則」）。可能擁有與本集團及其業務有關而未公開發佈的價格敏感資料有關僱員，必須遵守與標準守則相若的僱員標準守則。年內，本公司並未收到任何有關僱員的違規報告。

組織結構圖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控本公司，並監管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方針及表現。董事會亦轉授權力及責任予管理層，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管理。此外，董事會已成立多個董事委員會，並將各種職責分派至各董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統稱「董事委員會」），以及執行委員會（「執行委員會」）。各董事委員會均按其各自的職權範圍履行其特定的職務。有關此等委員會的進一步資料於下文詳細載列。

企業管治報告

除透過全體董事的書面決議案通過決議外，董事會於年內舉行了14次會議(包括7次獨立非執行董事會議、4次董事會常會及3次其他會議)，以考慮及批准(其中包括)本集團中期及全年業績並同時商討業務策略。各董事於年內出席董事會會議數目如下表所載：

董事姓名	董事會		
	常會	獨立非執行 董事會議	其他會議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寧高寧	2/4	不適用	0/3
執行董事			
于旭波	4/4	不適用	2/3
呂軍	4/4	不適用	1/3
岳國君	3/4	不適用	3/3
非執行董事			
遲京濤(於2011年3月30日辭任)	1/2	不適用	不適用
馬王軍	4/4	不適用	1/3
王之盈(於2011年3月30日獲委任)	1/2	不適用	2/3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懷漢	4/4	7/7	3/3
楊岳明	4/4	7/7	3/3
Patrick Vincent VIZZONE	4/4	7/7	3/3

上表顯示本年度內各人的職銜

本公司採納每年最少召開4次董事會常會的做法。會議通告於董事會常會前最少14天發予董事，董事可要求在董事會會議議程內加插討論事項。如召開特別董事會會議，會發出合理的通知。

本公司設有慣例，在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的會議紀錄須對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所考慮事項及達致的決定作出足夠的紀錄，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關注事宜或表達的反對意見。董事會及／或董事委員會(視乎情況而定)的會議紀錄初稿及終稿會於相關會議日期後平均3星期內發送給董事，分別供董事提供意見及作紀錄之用。董事會決定可以全體董事批准的書面決議方式作出。

企業管治報告

所有董事會成員均可徵詢公司秘書的意見，以及獲得其服務。會議紀錄(包括所有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會議紀錄)均由公司秘書保存，任何董事在提出合理通知後，可在辦公時間內查閱。

如有需要，董事亦可尋求外部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年內，董事會召開了兩次股東大會。本公司董事(于旭波先生、岳國君先生、王之盈先生、林懷漢先生、楊岳明先生及Patrick Vincent Vizzone先生)與管理層及獨立核數師代表出席於2011年6月9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董事(岳國君先生、林懷漢先生、楊岳明先生及Patrick Vincent Vizzone先生)與管理層及獨立財務顧問代表出席於2011年12月2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

主席與董事總經理

年內，董事會主席為寧高寧先生，而行政總裁(就本公司而言則為董事總經理)為于旭波先生。主席與董事總經理的角色乃被清晰界定，以確保其各自的獨立性。

主席帶領制訂本集團的整體策略及政策，並確保董事會有效發揮其職能，包括遵守良好企業管治常規，以及鼓勵董事積極參與董事會活動及建立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間具建設性的關係。主席亦確保維持與本公司股東有效溝通的系統，以及董事收到足夠及完整的訊息。

董事總經理(作為執行委員會的主席)在其他董事會成員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支持下負責管理本集團的日常業務經營及管理。彼須向董事會就實行本集團的整體策略以及整體業務運作的協調負責。

董事會的組成

年內，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即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寧高寧先生；執行董事于旭波先生(董事總經理)、呂軍先生及岳國君先生；非執行董事馬王軍先生及王之盈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懷漢先生、楊岳明先生及Patrick Vincent Vizzone先生組成。王之盈先生於2011年3月30日獲委任替代遲京濤先生之董事職務。

董事會成員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董事會的組成情況符合守則規定的董事會成員最少須有三分之一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建議最佳常規標準。

本公司已接獲各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就其獨立性的年度書面確認。董事會已評估彼等的獨立性，並確認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上市規則中所界定的獨立人士。

委任、重選和罷免

目前，各董事的特定委任期為三年。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章程細則」)第106條規定，於每次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的董事(若人數不是三的倍數，則最少為三分之一的最接近人數)須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並且，根據章程細則第111條規定，新任董事須於緊隨其獲委任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退任董事有權再度膺選連任。本公司認為已採取充份的措施確保本公司在委任董事方面的做法並不較守則的要求寬鬆。

寧高寧先生、呂軍先生及楊岳明先生須根據章程細則第106條，於本公司即將舉行之2012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有資格膺選連任。

為使本公司股東可就重選董事作出知情決定，退任董事的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一節內，當中展示各董事的多方面技能、專業知識、經驗及資歷。

董事之責任

本公司確保每位新委任董事對本集團的營運及業務有適當理解，以及完全知悉彼在成文法及普通法、上市規則、適用的法律規定及其他監管規定以及本公司的業務及管治政策下的責任。如有需要，本公司會資助董事參加專業發展的研討會。此外，本公司的法律顧問會向董事提供上市規則及監管規定(倘有需要)的培訓(包括任何更新資料)。

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董事會會議上擔當活躍角色，可為制訂策略、內部監控及政策作出貢獻，並就本集團事宜作出獨立判斷。彼等會於潛在利益衝突出現時發揮牽頭作用。獨立非執行董事亦佔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三個委員會的大多數成員，以確保董事會決策過程中具備充足的獨立性。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2007年2月16日根據守則的要求設立，並具備明確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書可以書面方式向公司秘書索取，亦可於本公司的網站閱覽。年內，提名委員會的成員包括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的寧高寧先生(非執行董事)、王之盈先生(非執行董事)、林懷漢先生、楊岳明先生及Patrick Vincent Vizzone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提名適當人士及委任其成員的程序，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董事會新增成員。

年內，提名委員會舉行一次會議，審議董事委員會的組成並考慮董事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的事宜。各提名委員會成員出席詳情如下：

提名委員會成員姓名	提名委員會 於年內 舉行會議的數目	提名委員會成員 出席會議數目	出席率
寧高寧(主席)	1	0	0%
遲京濤(於2011年3月30日辭任)	1	1	100%
王之盈(於2011年3月30日獲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林懷漢	1	1	100%
楊岳明	1	1	100%
Patrick Vincent VIZZONE	1	1	100%

提名委員會最新組成人員載於本年報第2頁

執行董事根據彼等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資歷及經驗而獲委任。非執行董事乃基於彼等於中糧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資歷及經驗而獲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乃根據彼等於各自範疇的專業資歷及經驗而獲委任。

本公司編製了一份日期為2012年4月26日的通函，當中載有重選董事的詳細資料(包括個人簡歷)，以確保股東作出知情決定。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2007年2月16日根據守則的要求設立，並具備明確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書可以書面方式向公司秘書索取，亦可於本公司的網站閱覽。年內，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的王之盈先生(非執行董事)、馬王軍先生(非執行董事)、林懷漢先生、楊岳明先生及Patrick Vincent Vizzone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就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結構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薪酬委員會可以就其他執行董事的薪酬建議諮詢本公司主席及董事總經理。非執行董事的薪酬由本公司主席(惟其本身的薪酬除外)及執行董事釐定。如有需要，薪酬委員會亦可尋求外部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現時執行董事的薪酬政策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各執行董事的資歷及經驗，並參照類似業務及規模的其他上市公司的薪酬政策後釐定。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政策按彼等於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的參與程度釐定。

於年內，薪酬委員會舉行一次會議，以審議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現有的薪酬組合。各薪酬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詳情載列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名稱	薪酬委員會 於年內 舉行會議的數目	薪酬委員會成員 出席會議數目	出席率
遲京濤(主席) (於2011年3月30日辭任)	1	1	100%
王之盈(主席) (於2011年3月30日獲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馬王軍	1	1	100%
林懷漢	1	1	100%
楊岳明	1	1	100%
Patrick Vincent VIZZONE	1	1	100%

薪酬委員會最新組成人員載於本年報第2頁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2007年2月16日成立，並以書面訂明具體的職權範圍，清楚說明其職權及責任。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書可以書面方式向公司秘書索取，亦可於本公司的網站閱覽。審核委員會現時成員包括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的林懷漢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馬王軍先生及王之盈先生(均為非執行董事)，以及楊岳明先生及Patrick Vincent Vizzone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規定，審核委員會主席擁有適當專業及會計資格。

企業管治報告

於年內，審核委員會與外聘核數師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舉行三次會議，以審議及討論(其中包括)本集團財務報告及核數計劃、內部監控及財務業績。各審核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詳情載列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姓名	審核委員會 於年內 舉行會議的數目	審核委員會成員 出席會議數目	出席率
林懷漢(主席)	3	3	100%
楊岳明	3	3	100%
Patrick Vincent VIZZONE	3	3	100%
遲京濤(於2011年3月30日辭任)	1 [#]	0	0%
馬王軍	3	3	100%
王之盈(於2011年3月30日委任)	2 [#]	2	100%

[#] 按其在任期間舉行的會議數目計算

根據其職權範圍書，審核委員會須協助董事會履行其有關財務報告、內部監控、風險管理，以及外聘核數功能的企業管治及監察責任。同時，管理層則有責任確保本公司維持有足夠數目合資格及具經驗的員工，以履行會計及財務報告的職能(本公司註冊／特許會計師數目詳情載列於下表)。審核委員會亦獲董事會授權調查其職權範圍內的任何活動，並根據有關調查向董事會建議合適的行動。審核委員會在履行其職能時，可無限制地接觸合適人士、記錄、外聘核數師及高級管理人員。

本公司註冊／特許公認會計師

專業機構名稱	員工數目
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	25
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	4*
香港會計師公會	4
美國註冊會計師公會	2**

* 此四名人士其中兩名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 兩名人士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執行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於2009年2月27日設立，並以書面訂明具體的職權範圍。年內，執行委員會成員包括擔任執行委員會主席的于旭波先生(董事總經理)、呂軍先生及岳國君先生。最新組成人員載於本年報第2頁。

根據職權範圍，執行委員會的首要責任為處理及監督本公司日常業務營運、管理及行政。

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酬金

在回顧年度內，已付或應付予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酬金分別為5.6百萬港元及1.0百萬港元。

問責及審計

各董事承認彼等有責任編製本公司於回顧年度內的財務報表所載的一切資料及陳述。各董事認為財務報表已遵照香港普遍接納會計原則編製，並反映根據董事會及管理層的最佳估計、合理知情及審慎的判斷所得的數額。經適當查詢後，並不知悉有關任何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質疑。因此，董事已按照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公司的財務報表。

管理層已於年度管理層會議中，審閱本公司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業績。本公司各業務單元及職能部門的總經理均有出席該會議。董事總經理在會上呈列了本公司整體及分部的經營業績。過程中亦對預算與過往年度業績的差異情況進行了審閱和分析。在上述審閱過程中，管理層識別主要風險因素於年內對本公司業務構成的影響，並將該等影響與彼等在日常管理業務時所累積的預期業務表現結合一起，以據此比較及確認本年度所匯報的經營業績詳情。

根據上述管理層審閱及業務風險鑑定的結果，是次年度管理層會議亦制定了本公司來年的整體業務策略。為確保可達到來年的目標及目的，上述整體業務策略亦包括持續風險評估的計劃及所需內部監控程序的設立。

本公司已於2012年3月28日公佈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全年業績。獨立核數師出具有關核數師報告載於本年報第69至70頁。

內部監控

董事會深明一個妥善設計的內部監控系統乃監察及維護本集團資源、為本公司股東編製可信賴的財務報告及改善企業管治及合規情況的關鍵因素之一，從而以及時的監測減低可能出現重大錯誤及不合規的情況。

本公司採納COSO (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s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的內部控制系統框架，全力發展內部監控系統。此管治框架的要素包括穩健及有利於業務持續增長的控制環境、全面的風險管理系統、有效的內部控制系統、高效率的信息交流系統及有效的管理層監察程序。董事會賦予管理層所需權力，讓其肩負起發展及推行有效內部監控系統的責任。

企業管治報告

管理層團隊於年度管理層會議上就董事會所訂下的業務目標進行全面討論。在討論當中，管理層對可能影響完成目標的風險作出了識別及評估。根據該等討論的結果，管理層制定本年度詳細的業務策略。該等策略包括設立及執行所需的監控活動及管理層監察程序的計劃。管理層定期審閱該等業務策略的成效，以確定是否需要作出調整以應付內外環境的改動。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監察本公司的整體風險管理的實施及相關政策制定程序，並直接向董事總經理匯報。有關本公司的風險管理系統的發展詳情亦可參閱本年報「風險管理」一節。

內部審計

本公司的審計監察部由審計監察部總經理領導，有逾50名專業員工。審計監察部總經理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總經理匯報，並會出席所有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會議。

審計監察部的主要職責包括：

- 協助審核委員會審閱本公司整體的內部監控系統；
- 就所有重大業務單元及職能部門的政策、程序及監控的設計及妥善執行進行審閱；
- 對有關本公司業務的規則及規例的遵守情況進行審閱；
- 對主要投資及建設項目的效率及合規情況進行審閱；及
- 對審核委員會或管理層所關注的範疇進行特別審閱工作。

審計監察部根據以風險為基準的審核方法編製年度內部審計計劃。該審計計劃著重重大交易的內部監控，以及主要業務單元及職能部門的營運。該年度內部審計計劃於各年年初經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批准。

除審閱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外，審計監察部亦負責就本公司內部監控架構其他方面的持續發展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當中包括風險管理程序及信息交流系統及管理層監察程序。

內部控制的審閱

董事會透過考慮審核委員會、管理層、內部及外部核數師作出的審閱，認為有關系統可持續確認、評估及管理本集團面對的重大風險，從而評估內部監控系統整體的效能。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於過往及回顧年度一直有效運作，且其過程得到定期審閱。

舉報政策

本公司制定了舉報政策，以確保任何不適當商業操守及行為均被舉報及妥善處理。政策包括建立電子舉報郵箱。審核委員會及董事總經理均有直接閱讀郵箱內所有郵件的權限。審計監察部會按審核委員會或董事總經理的指示進行審閱跟進工作。此政策列明有關程序及監控工作，確保舉報人的身份保密。

股東權利

本公司透過其公司通訊、網站、股東大會及投資者關係活動等多種渠道，致力與股東進行建設性溝通。股東如欲向董事會查詢，可郵寄通訊至本公司註冊辦事處，註明收件人為董事會(由公司秘書轉交)。所有通訊將定期轉發至董事會或個別董事。

每名股東有權於股東大會藉投票表決以表達意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12年6月8日舉行。透過參與股東週年大會，股東可與董事會會面及就本公司事務等有關事宜向其發問。股東如有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大會投票，可在為此而閉封股東名冊之前申請登記為股東。法團股東可由其授權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在適用法律及法規規限下，合資格股東可行使其權利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建議。任何不少於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表決的股東的總表決權四十分之一的股東人數，或不少於50名股東而每名股東平均持有本公司股份已繳足股款不少於2,000港元，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作出書面要求動議決議案。該要求必須陳述該決議案，連同有關建議決議案所提述的事宜且不多於1,000字的聲明，並必須由作出要求的股東簽署，送達本公司註冊辦事處，收件人為公司秘書。倘該要求為建議提名一位人士(本公司董事除外)於股東週年大會候選為董事，亦應提供該候選人的同意書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的個人簡歷。待核實該要求屬恰當及符合程序，公司秘書將建議董事會將該決議案納入股東週年大會的議程內。

僅有恰當授權的人士有權要求舉行及召開股東大會。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股東持有不少於二十分之一並附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的權利的繳足資本，可要求舉行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該要求必須列明大會目的及必須由作出要求人士簽署，並送達本公司註冊辦事處，收件人為公司秘書。待核實該要求為恰當及符合程序，公司秘書將建議董事會於該要求送達日期起計21日內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而大會應其後28日內舉行。

有意於股東大會作出建議的股東應於舉行大會前的適當時間向本公司作出書面要求。如將予考慮的事宜規定以特別決議案提呈或須發出特別通知，所建議的決議案必須於動議該決議案的股東大會舉行前不少於28日送達本公司。本公司須根據其在適用法律及法規項下的責任，在補充通函內或以公告形式提供必需的資料，及(倘須要)押後有關股東大會以讓所有股東知悉。

企業管治報告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一直以來重視良好的投資者關係及企業管治，致力透過各類途徑與現有及潛在投資者進行有效的溝通，提升企業資料披露的素質。投資者關係團隊定期向高級管理層報告市場信息和反饋，促進管理層與投資界的雙向溝通，增強資本市場對本公司之信心。

2011年，本公司積極推動投資者關係及增進溝通，除了定期籌組一對一會議、電話會議及午餐會等，確保市場及時掌握本公司的業務動態之外，亦舉辦了一系列的投資者關係活動，當中包括在業績公佈後舉行新聞發佈會和分析師簡佈會，與媒體和投資界進行交流，亦安排基金經理及分析師到生產廠房進行考察，加深他們對本公司業務的了解。年內下半年，環球金融市況波動，本公司主動安排高級管理層與投資界進行小組電話會議，讓市場了解本公司的業務保持穩定，加強投資者的信心。此外，本公司於年內先後在香港、新加坡和紐約進行非交易路演，並到國內參與投資人會議，提升國內外市場對本公司業務的認知。

本公司在企業管治及投資者關係方面的持續努力獲得投資界的高度認可，年內本公司榮獲《亞洲企業管治》雜誌第一屆「亞洲卓越表揚大獎」中的「企業社會責任大獎」，並再次獲該雜誌頒發「年度傑出表現獎」。本公司執行董事于旭波先生亦於年內六月獲得《亞洲企業管治》雜誌的第二屆「亞洲區最佳公司董事」殊榮，此表明了機構投資者對中糧控股的企業管治和投資者關係工作的認同。另外，本公司再次獲中華(海外)企業信譽協會肯定為2011年度「中國信譽企業」認證單位，而《財資》雜誌亦頒予本公司「投資者關係金獎」，彰顯了本公司在企業信譽及投資者關係工作上的成績。

本公司已獲納入多個重要的基準指數，包括恒生綜合指數、恒生綜合行業指數—消費品製造業、恒生綜合中型股指數、恒生香港中資企業指數、恒生中國內地100和富時亞洲食品業及飲料業指數。同時，本公司亦在回顧年內連續第二年獲恒生指數有限公司納入其恒生可持續發展企業指數系列成份股。

本公司的業務表現得到多家投資銀行和機構的跟蹤分析。如需查閱追縱本公司表現的分析師名單，請瀏覽本公司網站www.chinaagri.com。

風險管理

我們的理念

本公司深信風險管理是機構持續經營及取得長期成果的關鍵，特別於目前瞬息萬變的經濟環境中，風險管理便尤其重要。本公司亦相信風險管理是機構內所有階層管理人員的責任。風險管理是與管理層的日常業務工作互相緊扣並且不可分割的職務。

我們的目標

本公司風險管理體系建設的目標：通過合理、統一、科學的管理模式，將那些有礙戰略和經營目標實現的風險控制在本公司管理層認為可承受的範圍內；保障遵從國家及有關機構相關法律法規；確保妥善執行重大措施，以實現本公司的戰略目標；提高經營的效率，以降低實現戰略目標的不確定性。

風險管理體系的建設情況

本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就依照COSO的風險管理框架開始搭建風險管理體系，風險管理體系建設情況說明如下：

- 完成本公司所面臨風險的識別，建立了包括34項風險的風險庫，並持續對重大風險進行了信息收集與評估。
- 進行關鍵風險指標(KRI)監控體系的建設，持續進行本公司重大風險監控，完成關鍵風險指標監控報告。
- 進行內部控制自評價體系的建設，推動本公司內部控制工作的開展。
- 持續開展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培訓，培育公司整體的風險管理文化。

風險管理

2011年，在前期工作的基礎上，進一步深化和完善了本公司的風險管理體系。以下主要工作已於2011年年內完成：

1. 關鍵風險指標監控體系的建設

2011年，我們確定了目前需重點監控的24項關鍵風險指標(KRI)。審計監察部持續開展了公司重大風險的監控，並完成了關鍵風險指標監控報告。

結合本公司的業務實踐，基於關鍵風險指標監控體系所獲取的風險信息，匯總各指標出現高風險預警的情況，進行深入分析和評估，總結2011年本公司所面臨的重大風險包括：原材料價格波動風險、安全風險、政策風險、競爭對手風險、物流倉儲風險、投資風險、人力資源風險，合計7項。

2. 內部控制自評價體系的建設

內部控制自評價體系的建設是推動本公司內部控制持續優化工作開展最有效的方式之一，也是為滿足中國財政部、證監會等五部委《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配套指引相關法規要求而開展的一項工作。2011年，本公司已經初步完成內控自評體系基本框架的建設，編寫制定了《中國糧油控股有限公司內部控制自我評價管理辦法(試行)》；同時針對體系建設過程中內控審計發現進行了完善和改進。

基於關鍵風險指標監控體系與內部控制自評價體系的建設，針對7項重大風險，本公司在管理部門與崗位、業務政策與流程、管理報告等方面都制定了風險管控措施。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寧高寧先生，53歲，2007年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自2004年12月，寧先生於中糧集團有限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於本「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內，除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外，統稱為「中糧集團」)出任多個董事職位，寧先生為中糧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Wide Smart Holdings Limited董事及中糧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董事會主席，該等公司均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寧先生現任中國食品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中糧包裝控股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及中國蒙牛乳業有限公司的董事會主席兼非執行董事，亦曾任力寶華潤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在香港上市。目前，寧先生還擔任中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及華遠地產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的獨立董事。於2011年3月2日前，寧先生曾任Smithfield Foods, Inc(美國上市公司)的董事。在加入中糧集團前，曾任華潤(集團)有限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的副主席、董事及總經理等多個職位，並於1999年6月至2004年12月期間擔任中國華潤總公司總經理一職。

寧先生先後畢業於中國山東大學和美國匹茲堡大學，並分別獲經濟學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

於2012年3月28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結束之後，寧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並繼續擔任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于旭波先生，46歲，2007年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總經理。于先生於1988年加入中糧集團，並從2007年4月起，任中糧集團有限公司總裁。于先生曾先後出任中糧集團多個職位，其中包括中糧期貨經紀有限公司總經理及中糧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等。于先生現任中糧肉食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中糧可口可樂飲料有限公司董事長、中國蒙牛乳業有限公司(為香港上市公司)董事會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及Glory River Holdings Limited(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其可換股債券在新加坡交易所掛牌上市)的董事。他亦為Wide Smart Holdings Limited、COFCO (BVI) No.108 Limited及中糧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董事，該等公司均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于先生畢業於北京對外經濟貿易大學並獲經濟學學士學位，後又獲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EMBA)。

於2012年3月28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結束之後，于先生職責變更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並繼續擔任執行董事。



呂軍先生，44歲，2007年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兼任油籽部總經理。呂先生於1993年加入中糧集團，2010年5月起任中糧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曾任中糧期貨經紀有限公司總經理、中糧集團有限公司總裁助理職位。呂先生畢業於中國農業大學(北京)，並先後獲得工程學學士學位及碩士學位。

於2012年3月28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結束之後，呂先生職責變更為本公司董事總經理並繼續擔任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岳國君先生，48歲，教授級高級工程師，2007年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兼任生化能源事業部總經理。岳先生於2005年11月加入中糧集團，2007年2月起任中糧集團有限公司總裁助理。自2007年11月任中糧生物化學(安徽)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董事，並於2007年11月至2011年7月兼任董事長。2007年獲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2008年2月獲選為中華人民共和國第十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之一。岳先生先後畢業於吉林化工學院、哈爾濱工業大學和北京化工大學，並分別獲工學學士學位、環境工程學碩士學位和化學工程與技術專業工學博士學位，擁有逾20年的生物化學產品生產及銷售經驗，並於2011年11月當選中國澱粉工業協會會長。

非執行董事



馬王軍先生，47歲，2007年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馬先生於1988年8月加入中糧集團，2010年5月起任中糧集團有限公司總裁助理兼副總會計師。曾先後出任中糧集團多個職位，其中包括計財部副總經理、資產管理部總經理、財務部副總監、財務部總監等。自2010年3月1日，馬先生獲委任為中國蒙牛乳業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馬先生畢業於北京工商大學並獲經濟學學士學位，後又獲長江商學院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EMBA)。



王之盈先生，現年41歲，於2011年3月3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曾先後在中國農業大學及政府部門從事培訓教育、人力資源開發、大型項目管理和綜合管理工作，曾經從事多個人力資源開發和人才發展項目，負責多個教育培訓學院的規劃、設計和管理工作。王先生於2009年9月加入中國食品有限公司(該公司於香港上市)為副總經理，負責其戰略管理、食品安全、安全生產和創新研發工作，並在2010年4月15日至2011年3月28日期間擔任該公司董事。彼現任中糧集團有限公司人力資源總監。王先生於組織發展、人才發展、戰略規劃、項目管理及綜合管理等方面擁有豐富經驗。王先生畢業於北京大學，獲社會學學士學位，目前就讀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EMBA)。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懷漢先生，58歲，2007年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先生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他畢業於英格蘭紐卡素大學並獲榮譽文學學士學位。林先生為卓怡融資有限公司董事兼創辦人(卓怡融資有限公司於2011年4月被Investec Bank PLC收購後，易名為天達融資亞洲有限公司)。林先生在企業融資及投資銀行機構顧問方面擁有逾25年的工作經驗。於2000年創辦卓怡融資有限公司之前，他曾任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董事總經理及大中華地區全球投資銀行主管、美國信孚銀行董事總經理及大中華投資銀行主管、元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林先生於Kleinwort Benson Group開始發展其投資銀行事業，其後加入香港渣打(亞洲)有限公司負責企業融資董事總經理職務。現兼任香港專家顧問服務協會有限公司董事。林先生曾任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為一家上市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其任期於2011年12月31日屆滿為止。



楊岳明先生，66歲，2007年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先生畢業於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並獲商學學士及法律博士學位，為加拿大寶德楊律師事務所的創辦合夥人，目前為香港寶德楊律師行執行合夥人。現任香港最高法院律師、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律師及律師、英格蘭及威爾斯律師。楊先生目前為香港加拿大商會總監及香港民政事務局大型體育活動事務委員會前任會員。彼亦為彩星玩具有限公司及勝獅貨櫃企業有限公司(該等公司之股份均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利星行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該公司之股份曾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直至2008年3月17日撤回)。楊先生曾任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世界華文媒體有限公司之董事直至於2009年10月1日辭任，並且曾任納斯達克(美國場外電子交易板)上市公司Eupa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之董事。



Patrick Vincent VIZZONE先生，40歲，於2007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Vizzone先生持有澳洲Monash University歷史及政治科學學士學位及英國Manchester Business School財務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目前，Vizzone先生為荷蘭合作銀行香港分行行政董事及高級銀行家。在荷蘭合作銀行，Vizzone先生曾擔任食品與農業綜合企業亞洲區主管，及食品與農業研究部亞洲區主管。在加盟荷蘭合作銀行之前，Vizzone先生曾擔任香港GE Capital之亞太區戰略部主管。Vizzone先生在中國農業綜合企業領域擁有15年經驗。在早期，Vizzone先生為Shanghai Asia-Pac International Vegetable Co.創辦董事之一兼副總經理，並為China Green Concepts之聯席創辦人。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高級管理層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由五人所組成(其中三位為執行董事于旭波先生、呂軍先生及岳國君先生)，負責整體管理及營運的決策。除上述者以外，其成員還包括：



楊紅女士，現年48歲，為本公司副總經理兼大米部總經理。楊女士於1989年加入中糧集團，曾先後於中糧集團出任不同職位，包括糧穀處部門經理、中糧糧油飼料進出口公司副總經理、中糧集團大米部總經理。楊女士持有北京對外經濟貿易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及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EMBA)。



石勃先生，現年45歲，為本公司副總經理，負責整體財務管理。石先生於2005年加入中糧集團，曾任生化能源事業部副總經理、本公司財務部總經理。在此之前，石先生曾擔任CR Alcohol之財務總監。亦曾於首鋼集團出任多個職位，包括財務部部長助理、秘魯鐵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計財部經理。石先生為中國會計師協會會員，持有安徽財貿學院經濟學學士學位及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EMBA)。

董事會報告

中國糧油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欣然呈報本年報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2006年11月18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為一家有限公司。根據2006年12月29日通過的一項股東特別決議案，本公司名稱由中茂香港有限公司變更為中國糧油控股有限公司並於2007年1月9日生效。

本公司已獲發行的股份只有一類，該股份於2007年3月21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主要業務包括生產、加工及分銷農產品及相關業務。本集團主要產品及業務為油籽加工、生化及生物燃料、大米加工及貿易、小麥加工及啤酒原料。年內，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在性質上並無重大變動。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於第71至158頁的財務報表內。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3.8港仙(2010年：3.9港仙)。此項建議須待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方可於2012年6月28日(星期四)或前後派付予名列於2012年6月15日(星期五)本公司股東名冊者。

建議中的末期股息連同已於2011年10月6日派付的中期股息每股7.9港仙，總額約4.725億港元。

財務資料摘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摘要載於本年報第3頁。該摘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年內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股本

本公司於本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及變動原因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現有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於2007年1月12日獲有條件地採納，自2007年3月21日本公司股份上市之時生效。該計劃的經修訂歸屬時間表已於2010年5月25日獲股東批准。該計劃的詳情如下：

1. 該計劃的目的

該計劃的目的為吸引、挽留及激勵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人員及主要僱員，讓合資格參與者藉此在本公司購入股份權益，鼓勵他們致力為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

2. 該計劃的參與者

根據(及遵照)該計劃的條款和條件，董事會可酌情向下列人士授出購股權：(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執行或非執行董事；(i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高級行政人員、主要技術人員、專業人員、經理或僱員；或(iii)董事會可能建議的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不獲授予購股權。

3. 該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

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如有)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發行的股份數目，合計不可超過於開始在聯交所買賣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相當於348,922,935股。在事先取得股東批准下，本公司可隨時重訂上述10%的限額，惟該重訂後的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有關批准日已發行股份的10%。

截至本年報日期，除了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外，該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277,206,935股(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6.9%)。

4. 該計劃項下每名參與者的最高限額

向任何承授人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未行使的購股權)行使後發行及將會發行的股份總數在任何12個月期間內不得超過本公司於相關時間已發行股份的1%。進一步授出任何超過上述1%限額的購股權須經股東批准，而有關承授人及其聯繫人均須放棄投票。

5. 購股權的期限

購股權的期限由董事會決定及須告知承授人，但該期限不得超過由接納購股權當日起計7年，並於上述7年期限最後一日屆滿，惟須符合該計劃所載有關提早終止的規條。

6. 歸屬時間表

須持有購股權至少2年(自授出日期起計)方可行使，並須受以下歸屬時間表限制：

期間	可行使的購股權百分比
授出後第二週年及其後但不遲於授出後第三週年	20%
授出後第三週年及其後但不遲於授出後第四週年	40%
授出後第四週年及其後但不遲於授出後第五週年	60%
授出後第五週年及其後但不遲於授出後第六週年	80%
授出後第六週年及其後但不遲於授出後第七週年	100%

7. 購股權的接納

授出的購股權必須於授出日期起計28天內獲接納，而承授人就接納購股權應繳付1.00港元作為對價。

8. 行使價

每股本公司股份的行使價由董事會決定及須告知承授人，但須至少為下列三者中的較高者：

- (i) 股份於授出當日的收市價(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者為準)；
- (ii) 股份於緊接授出之日前五個營業日的平均收市價(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者為準)；或
- (iii) 股份的面值。

9. 該計劃的有效期

該計劃的有效期為10年，於2017年3月20日屆滿。

董事會報告

10. 購股權的變動

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購股權變動的詳情如下：

於2007年8月7日授出的購股權

參與者類別	授出日期 (日-月-年)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歸屬日期 (日-月-年)	行使期 (日-月-年)	購股權數目			
					於2011年 1月1日	已行使	已失效	於2011年 12月31日
(A) 董事 寧高寧	7-8-2007	4.666	7-8-2009	7-8-2009至6-8-2014	140,000	-	-	140,000
			7-8-2010	7-8-2010至6-8-2014	140,000	-	-	140,000
			7-8-2011	7-8-2011至6-8-2014	140,000	-	-	140,000
			7-8-2012	7-8-2012至6-8-2014	140,000	-	-	140,000
			7-8-2013	7-8-2013至6-8-2014	140,000	-	-	140,000
					700,000	-	-	700,000
于旭波	7-8-2007	4.666	7-8-2009	7-8-2009至6-8-2014	140,000	-	-	140,000
			7-8-2010	7-8-2010至6-8-2014	140,000	-	-	140,000
			7-8-2011	7-8-2011至6-8-2014	140,000	-	-	140,000
			7-8-2012	7-8-2012至6-8-2014	140,000	-	-	140,000
			7-8-2013	7-8-2013至6-8-2014	140,000	-	-	140,000
					700,000	-	-	700,000
呂軍	7-8-2007	4.666	7-8-2009	7-8-2009至6-8-2014	-	-	-	-
			7-8-2010	7-8-2010至6-8-2014	130,000	-	-	130,000
			7-8-2011	7-8-2011至6-8-2014	130,000	-	-	130,000
			7-8-2012	7-8-2012至6-8-2014	130,000	-	-	130,000
			7-8-2013	7-8-2013至6-8-2014	130,000	-	-	130,000
					520,000	-	-	520,000
岳國君	7-8-2007	4.666	7-8-2009	7-8-2009至6-8-2014	130,000	-	-	130,000
			7-8-2010	7-8-2010至6-8-2014	130,000	-	-	130,000
			7-8-2011	7-8-2011至6-8-2014	130,000	-	-	130,000
			7-8-2012	7-8-2012至6-8-2014	130,000	-	-	130,000
			7-8-2013	7-8-2013至6-8-2014	130,000	-	-	130,000
					650,000	-	-	650,000
馬王軍	7-8-2007	4.666	7-8-2009	7-8-2009至6-8-2014	120,000	-	-	120,000
			7-8-2010	7-8-2010至6-8-2014	120,000	-	-	120,000
			7-8-2011	7-8-2011至6-8-2014	120,000	-	-	120,000
			7-8-2012	7-8-2012至6-8-2014	120,000	-	-	120,000
			7-8-2013	7-8-2013至6-8-2014	120,000	-	-	120,000
					600,000	-	-	600,000
(B) 僱員	7-8-2007	4.666	7-8-2009	7-8-2009至6-8-2014	2,051,000	-	-	2,051,000
			7-8-2010	7-8-2010至6-8-2014	4,700,000	-	70,000	4,630,000
			7-8-2011	7-8-2011至6-8-2014	4,700,000	-	124,000	4,576,000
			7-8-2012	7-8-2012至6-8-2014	4,700,000	-	124,000	4,576,000
			7-8-2013	7-8-2013至6-8-2014	4,700,000	-	124,000	4,576,000
					20,851,000	-	442,000	20,409,000
總計					24,021,000	-	442,000	23,579,000

董事會報告

附註：

1.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經修訂歸屬時間表已於2010年5月25日由股東批准，據此，對上述已授出購股權的條款亦同時作出相應修訂。
2. 僱員是指香港僱傭條例所指的「連續合約」工作的人。

於2011年3月31日授出的購股權

參與者類別	授出日期 (日-月-年)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歸屬日期 (日-月-年)	行使期 (日-月-年)	購股權數目			
					於2011年 3月31日	已行使	已失效	於2011年 12月31日
(A) 董事 寧高寧	31-3-2011	8.72	31-3-2013	31-3-2013至30-3-2018	120,000	-	-	120,000
			31-3-2014	31-3-2014至30-3-2018	120,000	-	-	120,000
			31-3-2015	31-3-2015至30-3-2018	120,000	-	-	120,000
			31-3-2016	31-3-2016至30-3-2018	120,000	-	-	120,000
			31-3-2017	31-3-2017至30-3-2018	120,000	-	-	120,000
					600,000	-	-	600,000
于旭波	31-3-2011	8.72	31-3-2013	31-3-2013至30-3-2018	120,000	-	-	120,000
			31-3-2014	31-3-2014至30-3-2018	120,000	-	-	120,000
			31-3-2015	31-3-2015至30-3-2018	120,000	-	-	120,000
			31-3-2016	31-3-2016至30-3-2018	120,000	-	-	120,000
			31-3-2017	31-3-2017至30-3-2018	120,000	-	-	120,000
					600,000	-	-	600,000
呂軍	31-3-2011	8.72	31-3-2013	31-3-2013至30-3-2018	110,000	-	-	110,000
			31-3-2014	31-3-2014至30-3-2018	110,000	-	-	110,000
			31-3-2015	31-3-2015至30-3-2018	110,000	-	-	110,000
			31-3-2016	31-3-2016至30-3-2018	110,000	-	-	110,000
			31-3-2017	31-3-2017至30-3-2018	110,000	-	-	110,000
					550,000	-	-	550,000
岳國君	31-3-2011	8.72	31-3-2013	31-3-2013至30-3-2018	110,000	-	-	110,000
			31-3-2014	31-3-2014至30-3-2018	110,000	-	-	110,000
			31-3-2015	31-3-2015至30-3-2018	110,000	-	-	110,000
			31-3-2016	31-3-2016至30-3-2018	110,000	-	-	110,000
			31-3-2017	31-3-2017至30-3-2018	110,000	-	-	110,000
					550,000	-	-	550,000

董事會報告

參與者類別	授出日期 (日-月-年)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歸屬日期 (日-月-年)	行使期 (日-月-年)	購股權數目			
					於2011年 3月31日	已行使	已失效	於2011年 12月31日
馬王軍	31-3-2011	8.72	31-3-2013	31-3-2013至30-3-2018	110,000	-	-	110,000
			31-3-2014	31-3-2014至30-3-2018	110,000	-	-	110,000
			31-3-2015	31-3-2015至30-3-2018	110,000	-	-	110,000
			31-3-2016	31-3-2016至30-3-2018	110,000	-	-	110,000
			31-3-2017	31-3-2017至30-3-2018	110,000	-	-	110,000
					550,000	-	-	550,000
王之盈	31-3-2011	8.72	31-3-2013	31-3-2013至30-3-2018	110,000	-	-	110,000
			31-3-2014	31-3-2014至30-3-2018	110,000	-	-	110,000
			31-3-2015	31-3-2015至30-3-2018	110,000	-	-	110,000
			31-3-2016	31-3-2016至30-3-2018	110,000	-	-	110,000
			31-3-2017	31-3-2017至30-3-2018	110,000	-	-	110,000
					550,000	-	-	550,000
(B) 僱員	31-3-2011	8.72	31-3-2013	31-3-2013至30-3-2018	8,380,000	-	-	8,380,000
			31-3-2014	31-3-2014至30-3-2018	8,380,000	-	-	8,380,000
			31-3-2015	31-3-2015至30-3-2018	8,380,000	-	-	8,380,000
			31-3-2016	31-3-2016至30-3-2018	8,380,000	-	-	8,380,000
			31-3-2017	31-3-2017至30-3-2018	8,380,000	-	-	8,380,000
					41,900,000	-	-	41,900,000
總計					45,300,000			45,300,000

附註：

1. 本公司股份在緊接上述購股權授出日期之前的收市價為每股8.76港元。
2. 於授出日期採用Binominal Option Pricing Model期權定價模型評估，向本公司董事及僱員授出之上述購股權的公允值為每股3.83港元。
3. 僱員是指香港僱傭條例所指的「連續合約」工作的人。

該計劃的進一步資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董事會報告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31及第75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79B條計算的可供分派儲備為約35.531億港元，其中2011年擬派末期股息1.535億港元。此外，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約52.752億港元可按繳足紅股形式分派。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在回顧年度，銷售予本集團五大客戶及自本集團五大供應商購貨分別並無超逾年內總銷售及總購買額30%。

除與控股股東中糧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本集團)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誠如下文「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以外，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悉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

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名單載列如下：

寧高寧

于旭波

呂軍

岳國君

遲京濤(於2011年3月30日辭任)

馬王軍

王之盈(於2011年3月30日獲委任)

林懷漢

楊岳明

Patrick Vincent VIZZONE

董事會報告

董事按指定三年任期獲委任，並須按本公司章程細則規定輪值退任。寧高寧先生、呂軍先生及楊岳明先生根據章程細則第106條，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符合資格並願膺選連任。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簡介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人員簡介資料載於本年報第44至47頁。

董事服務合約

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候選連任的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間概無訂立本公司於一年內不能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合約。

董事的合約權益

本年度內，董事概無在對本集團業務有重大影響之任何合約(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為合約訂約方)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酬金

於本年度的董事袍金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其他酬金由薪酬委員會根據章程細則經參照市況、董事職責及表現以及本集團業績予以釐定。

管理合約

本年度內，概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任何管理及行政合約。

董事會報告

可換股證券、購股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

就旗下全資附屬公司Glory River Holdings Limited發行一項本金為38.75億港元的2015年到期港元定息有擔保可換股債券，本公司於2010年7月21日簽訂一份債券認購協議，同意擔保該可換股債券及按每股初步換股價11.375港元兌換本公司普通股。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經多次派付股息後，於2011年9月17日起其換股價已調整至每股股份11.110港元。有關該可換股債券的資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

除上文所披露及該計劃項下的尚未行使購股權者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發行或授出任何其他附帶兌換或認購權的可換股證券、購股權、認股權或類似權利。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1年12月31日，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認為或被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的本公司所存置的權益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統稱「須予披露權益」)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姓名	身份	所持相關股份 好倉數目 (附註1)	所持股份 好倉數目	百分比 (附註2)
寧高寧	實益擁有人	1,300,000	—	0.03%
于旭波	實益擁有人及 配偶權益 (附註3)	1,300,000	181,000	0.04%
呂軍	實益擁有人	1,070,000	230,000	0.03%
岳國君	實益擁有人	1,200,000	—	0.03%
馬王軍	實益擁有人	1,150,000	—	0.03%
王之盈	實益擁有人	550,000	—	0.01%

附註：

1. 該等權利為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詳情載於「購股權計劃」一節。
2. 有關權益百分比乃根據於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即4,038,369,839股)計算。
3. 于旭波先生的配偶持有181,000股股份。

董事會報告

於相聯法團相關股份的權益

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所持相關股份 好倉數目 (附註1)	百分比 (附註2)
寧高寧	中國食品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1,620,000	0.06%

附註：

- 寧高寧先生獲授予購股權可認購中國食品有限公司共1,620,000股股份，其中：(i) 880,000份購股權乃於2007年9月27日按每股行使價4.952港元授出，可於2009年9月27日至2014年9月26日期間按歸屬時間表行使；及(ii) 740,000份購股權乃於2011年3月29日按每股行使價4.910港元授出，可於2013年3月29日至2018年3月28日期間按歸屬時間表行使。
- 有關百分比乃根據於2011年12月31日中國食品有限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即2,792,891,756股)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1年12月31日，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概無擁有任何其他須予披露權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於2011年12月31日，以下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的規定記錄於本公司所存置的權益登記冊內：

名稱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附註1)	百分比 (附註2)
Wide Smart Holding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922,550,331	47.61%
COFCO (BVI) No.108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40,000,000	3.47%
中糧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273,764,483	6.78%
中糧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3)	2,062,550,331	51.07%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4)	2,336,314,814	57.85%

附註：

- 本公司股份中的好倉。
- 有關權益百分比乃根據於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即4,038,369,839股股份)計算。
- 中糧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有權於Wide Smart Holdings Limited及COFCO (BVI) No.108 Limited的股東大會上控制行使或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因此，中糧集團(香港)有限公司被視為於該等公司持有的任何股份中擁有權益。
- 中糧集團有限公司有權於Wide Smart Holdings Limited、COFCO (BVI) No.108 Limited及中糧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控制行使或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因此，中糧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於該等公司持有的任何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1年12月31日，就董事所知悉，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的規定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的規定須記錄於本公司所存置的權益登記冊內。

董事會報告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的公開資料並盡董事所知，截至本報告日期，公眾人士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至少25%。

持續關連交易

本年度內，本集團與本公司若干關連人士進行以下交易。根據上市規則，該等交易被視作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申報要求。

1. 新中糧互供協議、中國食品供應協議及產品供應協議

1.1 新中糧互供協議

本公司與中糧集團有限公司(「中糧」)於2008年11月21日訂立一項協議(「新中糧互供協議」)，以規管中糧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中國食品有限公司(「中國食品」)及其附屬公司及本集團)(統稱「中糧集團」)與本集團之間的原料、產品、融資、物流、代理及相關服務的互相供應關係。新中糧互供協議為期三年，自2009年1月1日起至2011年12月31日屆滿。

年內，中糧集團向本集團供應的原料、產品、融資、物流、代理及相關服務(包括大豆、棕櫚油、油罐、小麥、白米、大麥及其他相關產品以及物流及支援服務)的總值約人民幣1,040.67百萬元，而本集團向中糧集團供應的產品(包括食用散油、大豆飼料、豆粕、酒精及稻殼灰、麥芽、飼料及其他相關產品)及相關服務總值約人民幣1,069.40百萬元。

根據上市規則，中糧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因此，中糧集團各成員公司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1.2 中國食品供應協議

本公司與中國食品於2008年11月21日訂立一項協議(「中國食品供應協議」)，據此，本集團若干成員公司向中國食品及其附屬公司(「中國食品集團」)供應原料、產品、物流及其他服務。中國食品供應協議為期三年，自2009年1月1日起至2011年12月31日屆滿。

年內，本集團向中國食品集團供應的原料、產品、物流及其他服務總值約人民幣5,829.23百萬元。

根據上市規則，中國食品集團為中糧的間接附屬公司，因此，中國食品集團成員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董事會報告

1.3 產品供應協議

本公司與中糧食品營銷有限公司(「中糧營銷」)於2011年8月4日訂立一項協議(「產品供應協議」)，據此，中糧營銷會供應葵花籽油、菜籽油、玉米油及其他相關產品予本集團。產品供應協議的期限由2011年8月4日至2011年12月31日止。

年內，中糧營銷向本集團供應的葵花籽油、菜籽油、玉米油及其他相關產品總值約人民幣20.44百萬元。

根據上市規則，中糧營銷為中國食品的附屬公司，因此，中糧營銷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1.4 2012-2014年新安排

於新中糧互供協議，中國食品供應協議與產品供應協議屆滿之前，本公司於2011年10月21日訂立了一項新協議(「2011年中糧互供協議」)。據此，本集團與中糧集團(包括中國食品集團)會互相供應原料、產品、融資、物流、代理及其他相關服務。2011年中糧互供協議的期限由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止。2011年中糧互供協議下的年度上限已載列於本公司於2011年11月16日刊發的通函，亦已於2011年12月2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獨立股東的批准。

2. Wilmar互供協議

2.1 Wilmar互供協議

本公司與Wilmar International Limited(「Wilmar International」)於2008年11月21日訂立一項協議(「Wilmar互供協議」)，據此，Wilmar International及其附屬公司(「Wilmar International集團」)與本集團互相供應原料、產品、物流及其他相關服務。Wilmar互供協議為期三年，自2009年1月1日起至2011年12月31日屆滿。

年內，Wilmar International集團向本集團供應的產品及服務總值約人民幣1,526.51百萬元，而本集團向Wilmar International集團供應的產品及服務總值約人民幣2,672.39百萬元。

根據上市規則，Wilmar International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的聯繫人，因此，Wilmar International集團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2.2 2012-2014年新安排

於Wilmar互供協議的期限屆滿之前，Wilmar International及本公司於2011年10月21日訂立了一項新協議(「2011年Wilmar互供協議」)，據此，Wilmar International集團與本集團將互相供應原料、產品、物流及其他相關服務。2011年Wilmar互供協議的期限由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止。2011年Wilmar互供協議下的年度上限已載列於本公司於2011年11月16日刊發的通函，亦已於2011年12月2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獨立股東的批准。

3. 財務服務協議

3.1 財務服務協議

於2009年10月27日，為能更具效率調配本集團內的資金及有效降低本集團的對外貸款，並加快集團內公司間的結算服務，本公司、中糧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中糧財務」)及中糧農業產業管理服務有限公司(「管理公司」)簽訂財務服務協議，據此，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包括管理公司)在中糧財務開立人民幣存款賬戶，而中糧財務以免費的財務代理人身份，將委託貸款存放於管理公司，然後，由管理公司向本公司若干需要資金的附屬公司提供資金。年內，本集團向中糧財務存放的每日最高存款交易額(包括應計利息)約為人民幣2,111.18百萬元。

根據上市規則，中糧財務為中糧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3.2 2012年新安排

由於上述財務服務協議的期限由2009年10月27日至2011年12月31日止，考慮到本公司財務管理、本集團業務發展計劃及財務需要，以及對本公司及其股東帶來的整體裨益，本公司、中糧財務及管理公司於2011年12月15日訂立自2012年1月1日起為期一年的新2011年財務服務協議，據此，中糧財務繼續提供存款服務和委託貸款服務。在新2011年財務服務協議下，本集團向中糧財務存放的每日最高存款餘額(包括應計利息)的年度上限已在本公司2011年12月15日刊發的公告中披露。

4. ADM互供協議

本公司與Archer Daniels Midland Company(「ADM」)於2008年11月21日訂立一項協議(「新ADM互供協議」)，據此，ADM及其附屬公司(「ADM集團」)與本集團互相供應若干產品。新ADM互供協議為期三年，由2009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止。

年內，ADM集團向本集團供應的產品總值約人民幣3,261.79百萬元，而本集團向ADM集團供應的產品總值為零。

根據上市規則，ADM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因此，ADM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然而，ADM作為主要股東的附屬公司在上市規則下被界定為「非重大附屬公司」。由於ADM只是因為作為非重大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而成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本集團與ADM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可豁免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

本公司將繼續密切關注相關附屬公司的情況。如果出於情況變化從而非重大附屬公司豁免無法繼續適用，本公司將就之後的持續關連交易遵守所有相關關連交易要求。

5. 新魯德互供協議

山東省德州糧油集團總公司(「德州糧油」)與本公司於2008年11月21日訂立一項協議(「新魯德互供協議」)，據此，本集團與德州糧油及其聯繫人(「德州糧油集團」)互相供應原料及產品。新魯德互供協議為期三年，由2009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止。

年內，德州糧油集團向本集團供應的產品總值約人民幣23.93百萬元，而本集團向德州糧油集團供應的產品總值為零。

根據上市規則，德州糧油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中糧麵業(德州)有限公司(「德州麵業」)的主要股東，因此，德州糧油集團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然而，德州糧油作為主要股東的附屬公司在上市規則下被界定為「非重大附屬公司」，因此任何在德州糧油集團(僅因為作為本公司非重大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而成為關連人士)與本集團之間發生的持續關連交易可獲豁免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要求。

本公司將繼續密切關注德州麵業的情況。如果出於情況變化從而非重大附屬公司豁免無法繼續適用，本公司將就之後的持續交易遵守所有關連交易相關要求。

6. 新第二糧庫互供協議

本公司與瀋陽市第二糧食收儲庫(「第二糧庫」)於2008年11月21日訂立一項協議(「新第二糧庫互供協議」)，據此，第二糧庫及其聯繫人(「第二糧庫集團」)與本集團互相供應原料、產品、物流及其他相關服務。新第二糧庫互供協議為期三年，由2009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止。

年內，第二糧庫集團向本集團供應的產品總值約人民幣0.80百萬元，而本集團向第二糧庫集團供應的產品總值為零。

根據上市規則，第二糧庫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瀋陽香雪麵粉股份有限公司(「瀋陽香雪」)的主要股東，因此，第二糧庫集團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然而，第二糧庫作為主要股東的附屬公司在上市規則下被界定為「非重大附屬公司」，因此任何在第二糧庫集團(僅因為作為本公司非重大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而成為關連人士)與本集團之間發生的持續關連交易可獲豁免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要求。

本公司將繼續密切關注瀋陽香雪的情況。如果出於情況變化從而非重大附屬公司豁免無法繼續適用，本公司將就之後的持續交易遵守所有關連交易相關要求。

7. 供應協議

於2008年6月27日，本公司與中糧包裝(香港)有限公司訂立框架供應協議(「供應協議」)。根據供應協議，中糧包裝(香港)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將按通行市價，向本集團供應鋼桶及方罐，為期三年，至2011年6月30日屆滿。供應協議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經訂約各方相互協定後，供應協議可予重續。於訂立供應協議之時，此項交易額的百分比率低於2.5%，根據當時的上市規則僅需公告及申報。

年內截至2011年6月30日，中糧包裝(香港)有限公司供應的鋼桶及方罐總值約人民幣3.99百萬元。

根據上市規則，中糧包裝(香港)有限公司為中糧的聯繫人，因此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8. 豐田通商互供協議

於2008年11月21日，本公司與豐田通商株式會社(「豐田通商」)訂立豐田通商互供協議，以規管本集團與豐田通商及其聯繫人互相供應原料、產品、技術及相關服務的互供關係。豐田通商互供協議為期三年，由2009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止。

年內，豐田通商及其聯繫人向本集團供應的產品及服務總值約人民幣2.99百萬元，而本集團向豐田通商及其聯繫人供應的產品及服務總值為零。

根據上市規則，豐田通商是本公司附屬公司中糧豐通(北京)食品有限公司(「中糧豐通」)的主要股東，因此，豐田通商及其聯繫人均為本公司關連人士。然而，豐田通商作為主要股東的附屬公司在上市規則下被界定為「非重大附屬公司」，因此任何在豐田通商(僅因為作為本公司非重大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而成為關連人士)連同其聯繫人與本集團之間發生的持續關連交易可獲豁免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要求。

本公司將繼續密切關注中糧豐通的情況。如果出於情況變化從而非重大附屬公司豁免無法繼續適用，本公司將就之後的持續交易遵守所有關連交易相關要求。

9. 日本白麥互供協議

於2008年11月21日，本公司與日本國株式會社白麥(「日本白麥」)訂立日本白麥互供協議，以規管本集團與日本白麥及其聯繫人互相供應原料、產品及相關服務的互供關係。日本白麥互供協議為期三年，由2009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止。

年內，日本白麥及其聯繫人向本集團供應的產品及服務總值為零，而本集團向日本白麥及其聯繫人供應的產品及服務總值為零。

董事會報告

根據上市規則，日本白麥是本公司附屬公司中糧麵業(濮陽)有限公司(「中糧濮陽」)的主要股東，因此，日本白麥及其聯繫人均為本公司關連人士。然而，日本白麥作為主要股東的附屬公司在上市規則下被界定為「非重大附屬公司」，因此任何在日本白麥(僅因為作為本公司非重大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而成為關連人士)連同其聯繫人與本集團之間發生的持續關連交易可獲豁免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要求。

本公司將繼續密切關注中糧濮陽的情況。然而倘若情況變化有關非重大附屬公司豁免將無法繼續適用，而本公司將遵守之後的持續交易所有關連交易相關要求。

10. 廈門夏商互供協議

於2008年11月21日，本公司與廈門夏商糧食發展有限公司(「廈門夏商」)訂立廈門夏商互供協議，以規管本集團與廈門夏商及其聯繫人互相供應原料、產品、技術及相關服務的互供關係。廈門夏商互供協議為期三年，由2009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止。

年內，廈門夏商及其聯繫人向本集團供應的產品及服務總值約人民幣9.19百萬元，而本集團向廈門夏商及其聯繫人供應的產品及服務總值為零。

根據上市規則，廈門夏商是本公司附屬公司廈門海嘉麵粉有限公司(「廈門海嘉」)的主要股東，因此，廈門夏商及其聯繫人均為本公司關連人士。然而，廈門夏商作為主要股東的附屬公司在上市規則下被界定為「非重大附屬公司」，因此任何在廈門夏商(僅因為作為本公司非重大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而成為關連人士)連同其聯繫人與本集團之間發生的持續關連交易將獲豁免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要求。

本公司將繼續密切關注廈門海嘉的情況。如果出於情況變化從而非重大附屬公司豁免無法繼續適用，本公司將就之後的持續交易遵守所有關連交易相關要求。

11. 鄭州麵粉廠互供協議

於2008年11月21日，本公司與中國鄭州第二麵粉廠(「鄭州麵粉廠」)訂立鄭州麵粉廠互供協議，以規管本集團與鄭州麵粉廠及其聯繫人互相供應原料、產品、技術及相關服務的互供關係。鄭州麵粉廠互供協議為期三年，由2009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止。

年內，鄭州麵粉廠及其聯繫人向本集團供應的產品及服務總值為零，而本集團向鄭州麵粉廠及其聯繫人供應的產品及服務總值為零。

根據上市規則，鄭州麵粉廠是本公司附屬公司鄭州海嘉食品有限公司(「鄭州海嘉」)的主要股東，因此，鄭州麵粉廠及其聯繫人均為本公司關連人士。然而，鄭州麵粉廠作為主要股東的附屬公司在上市規則下被界定為「非重大附屬公司」，因此任何在鄭州麵粉廠(僅因為作為本公司非重大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而成為關連人士)連同其聯繫人與本集團之間發生的持續關連交易可獲豁免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要求。

本公司將繼續密切關注鄭州海嘉的情況。如果出於情況變化從而非重大附屬公司豁免無法繼續適用，本公司將就之後的持續交易遵守所有關連交易相關要求。

12. 第五糧庫互供協議

於2008年11月21日，本公司與瀋陽市第五糧食收儲庫(「第五糧庫」)訂立第五糧庫互供協議，以規管本集團與第五糧庫及其聯繫人互相供應原料、產品、技術及相關服務的互供關係。第五糧庫互供協議為期三年，由2009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止。

年內，第五糧庫及其聯繫人向本集團供應的產品及服務總值約人民幣0.85百萬元，而本集團向第五糧庫及其聯繫人供應的產品及服務總值為零。

根據上市規則，第五糧庫是本公司附屬公司瀋陽東大糧油食品實業有限公司(「瀋陽東大」)的主要股東，因此，第五糧庫及其聯繫人均為本公司關連人士。然而，第五糧庫作為主要股東的附屬公司在上市規則下被界定為「非重大附屬公司」，因此任何在第五糧庫(僅因為作為本公司非重大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而成為關連人士)連同其聯繫人與本集團之間發生的持續關連交易將獲豁免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要求。

本公司將繼續密切關注瀋陽東大的情況。如果出於情況變化從而非重大附屬公司豁免無法繼續適用，本公司將就之後的持續交易遵守所有關連交易相關要求。

13. 中國石化框架協議

於2008年1月1日，本公司與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國石化」)訂立中國石化框架協議，為期三年，由2008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止，據此，本集團會向中國石化及其附屬公司(「中國石化集團」)供應酒精與其他相關產品及服務，而中國石化集團會向本集團供應汽油、柴油與其他相關產品及服務。

於2008年11月20日，中國石化集團因中國石化收購了廣西中糧生物質能源有限公司(「廣西中糧」)(本公司的附屬公司)15%股本權益，而成為本公司關連人士。然而，中國石化作為主要股東的附屬公司在上市規則下被界定為「非重大附屬公司」，因此任何在中國石化集團(僅因為作為本公司非重大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而成為關連人士)與本集團之間發生的持續關連交易將獲豁免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要求。

本公司將繼續密切關注廣西中糧的情況。如果出於情況變化從而非重大附屬公司豁免無法繼續適用，本公司將就之後的持續交易遵守所有關連交易相關要求。

董事會報告

若干於財務報表附註37披露的關連方交易乃是上市規則14A章定義下的「持續關連交易」。就上述關連交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要求。

持續關連交易之年度審閱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持續關連交易(統稱「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持續關連交易：(i)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ii)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iii)符合各協議所載條款，有關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及(iv)乃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或倘無有關協議，則按不遜於給予或來自獨立第三方的條款而進行。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作為本公司的核數師，負責按照香港鑑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歷史財務資訊審核或審閱以外的鑑證業務的規定，並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報告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按照上市規則第14A.38條，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經簽署了對於上文所披露的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持續關連交易的發現和結論的無保留意見報告。該核數師報告之副本已經由本公司提交聯交所。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於本年度及截止本報告日期，以下董事被視為於有可能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1. 誠如下文中在「不競爭契約」一段中披露，中糧持有若干公司的股本權益，而該等公司業務與本公司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寧高寧先生為中糧董事兼董事會主席。于旭波先生為中糧總裁，呂軍先生為中糧副總裁，岳國君先生及馬王軍先生為中糧總裁助理，王之盈先生為中糧人力資源總監。岳國君先生為中糧生物化學(安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呂軍先生為中糧塔原紅花(新疆)有限公司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2. Wilmar International於與本公司的油籽加工業務相似的業務中持有若干權益。呂軍先生為Wilmar International之附屬公司Grand Silver (Laiyang) Co. Limited及大海糧油工業(防城港)有限公司的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年度內及截止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被視為與本集團可能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會報告

購入、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不競爭契約

中糧、中糧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及本公司於2007年2月16日簽立不競爭契約(「不競爭契約」)，據此，中糧及中糧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已授予本公司選擇權，可按獨立估值師將進行的估值收購中糧持有的全部或部分與本公司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指定保留權益(「保留權益」)，惟須受任何相關法律及適用規則、相關部門的批文及現有第三方優先權(如有)的規限。根據不競爭契約，本公司亦獲授優先權，若中糧或中糧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擬向任何第三方轉讓、出售、出租、發出許可證或處置任何該等保留權益的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則本公司可按照不遜於給予有關第三方的條款購入任何保留權益。

本公司向中糧收購中糧塔原紅花(新疆)有限公司(「新疆塔原」)的任何權益或業務的選擇權(「塔原選擇權」)，已自2007年4月10日及2011年10月27日起生效。經考慮本公司於2012年3月16日刊發的公告所載的主要因素及事項後，全部獨立非執行董事作出行使塔原選擇權的最終明確決定並認為該決定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最佳利益。因此本公司於同日通過附屬公司COFCO Oils & Fats Holdings Limited簽訂了有關購買中糧於新疆塔原合計77.04%股份權益的股份購買協議。

本公司向中糧收購中糧生物化學(安徽)股份有限公司(「中糧生化」，前稱安徽豐原生物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中相關權益的選擇權(「中糧生化選擇權」)於2007年4月3日開始生效。經考慮本公司於2012年3月16日刊發的公告所載的主要因素及事項後，全部獨立非執行董事決定，雖然中糧生化選擇權生效後第五個週年日(該選擇權期限的最後一年)為2012年4月3日，但是目前作出是否行使收購中糧於中糧生化中相關權益的選擇權的最終明確決定並不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獨立非執行董事決定自2012年4月3日起再將中糧生化選擇權延期三年。獨立非執行董事將繼續每年審議中糧生化選擇權，並在公告中披露其作出的決定及其原因。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發展良好的企業管治準則。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資料載於本年報第30至41頁的企業管治報告內。

捐款

年內，本集團的慈善及其他捐款為約5.78百萬港元。

董事會報告

審核委員會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並已就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常規及原則)進行討論。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將在大會上提呈決議案以續聘其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寧高寧

主席

香港，2012年3月28日

經審核財務報表

The background of the page features a faint, large-scale grid of numbers and symbols, including integers, fractions (e.g., 1/2, 2/3, 3/4), and plus signs (+). The numbers are arranged in a pattern that suggests a financial table or ledger, with some numbers appearing to be sums or averages of others. The overall color scheme is a warm, golden-brown gradient.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糧油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我們已審核載於第71頁至第158頁的中國糧油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包括於2011年12月31日的綜合及公司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資訊。

董事就本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的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並且真實和公允地呈列綜合財務報表，並有責任維護董事認為有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乃根據我們的審核，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的報告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第141條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並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按照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有關準則要求我們遵守操守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保證確定此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程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不論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作出有關風險評估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公允地呈列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用於有關情況的審核程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否合適，及董事作出的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審核憑證充足及適當，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我們認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允地反映貴公司及貴集團於2011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妥善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2012年3月28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收入	4, 5	82,349,859	53,491,700
銷售成本	6	(75,565,979)	(50,280,599)
毛利		6,783,880	3,211,101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1,965,032	1,384,450
銷售及分銷成本		(2,511,842)	(2,009,302)
行政開支		(1,540,146)	(1,064,113)
其他開支		(110,092)	(22,944)
融資成本	7	(888,658)	(376,878)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169,848	352,955
稅前利潤	6	3,868,022	1,475,269
稅項	10	(563,231)	(191,918)
年度利潤		3,304,791	1,283,351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367,954	1,701,644
非控股權益		936,837	(418,293)
		3,304,791	1,283,351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3		
基本		58.64港仙	43.21港仙
攤薄		56.26港仙	42.59港仙

本年度應付和擬派股息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年度利潤	3,304,791	1,283,351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1,080,234	536,441
本年其他全面收益，稅後	1,080,234	536,441
本年全面收益合計	4,385,025	1,819,792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321,626	2,158,728
非控股權益	1,063,399	(338,936)
	4,385,025	1,819,792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1年12月31日

	附註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9,877,668	13,349,306
預付土地出讓金	15	2,284,270	1,422,127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按金		290,502	625,669
商譽	16	1,074,240	1,020,63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8	2,184,777	1,942,472
可供出售投資	19	370	2,739
無形資產	20	38,388	37,349
遞延稅項資產	28	539,290	471,435
非流動資產總額		26,289,505	18,871,732
流動資產			
存貨	21	19,038,228	15,966,257
應收賬款及票據	22	5,760,131	2,398,51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176,754	6,308,185
衍生金融工具	23	514,878	305,622
同系附屬公司欠款	37	2,296,321	3,818,865
關聯公司欠款	37	264,275	262,133
最終控股公司欠款	37	5,296	370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欠款	37	167,417	30,901
聯營公司欠款	18	1,174,228	958,686
可收回稅項		159,469	275,874
抵押存款	24	14,052	118,2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9,175,653	7,404,309
流動資產總額		43,746,702	37,847,931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票據	25	3,585,895	3,426,52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6,391,372	3,778,451
遞延收入		85,836	48,019
衍生金融工具	23	12,492	830,598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6	24,071,217	19,767,214
欠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37	453,401	334,816
欠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37	43	12,977
欠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37	36,570	–
欠關聯公司款項	37	64	280,103
欠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37	31,183	5,433
欠聯營公司款項	18	9,726	18,694
應付稅項		255,502	125,545
流動負債總額		34,933,301	28,628,373
流動資產淨額		8,813,401	9,219,558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35,102,906	28,091,290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1年12月31日

	附註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6	5,011,598	2,310,466
可換股債券	27	3,832,231	3,765,329
欠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37	207,709	203,523
遞延收入		666,406	423,115
遞延稅項負債	28	274,937	213,166
非流動負債總額		9,992,881	6,915,599
淨資產		25,110,025	21,175,691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9	403,837	403,837
儲備	31(a)	21,406,458	18,525,090
擬派末期股息	12	153,458	157,496
		21,963,753	19,086,423
非控股權益		3,146,272	2,089,268
權益總額		25,110,025	21,175,691

于旭波
董事

呂軍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附註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股本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可換股 債券的 權益成分 千港元	以股份 支付僱員 薪酬儲備 千港元	儲備金 千港元	匯兌波動 儲備金 千港元	保留利潤 千港元	擬派 末期股息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2010年1月1日		385,858	3,757,227	4,754,699	-	33,756	523,356	1,257,065	4,890,428	227,657	15,830,046	2,565,491	18,395,537
本年全面收益合計		-	-	-	-	-	-	457,084	1,701,644	-	2,158,728	(338,936)	1,819,792
轉撥自保留利潤		-	-	-	-	-	143,972	-	(143,972)	-	-	-	-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	-	-	3,269	3,269
發行股份	29	17,800	1,539,700	-	-	-	-	-	-	-	1,557,500	-	1,557,500
行使購股權	29	179	11,106	-	-	(2,956)	-	-	-	-	8,329	-	8,329
股份發行開支		-	(32,877)	-	-	-	-	-	-	-	(32,877)	-	(32,877)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30	-	-	-	-	7,242	-	-	-	-	7,242	-	7,242
付予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	-	-	-	(140,556)	(140,556)
發行可換股債券	27	-	-	-	51,739	-	-	-	-	-	51,739	-	51,739
2009年末期股息		-	-	-	-	-	-	-	(100)	(227,657)	(227,757)	-	(227,757)
宣派2010年中期股息	12	-	-	-	-	-	-	-	(266,527)	-	(266,527)	-	(266,527)
擬派2010年末期股息	12	-	-	-	-	-	-	-	(157,496)	157,496	-	-	-
於2010年12月31日		403,837	5,275,156*	4,754,699*	51,739*	38,042*	667,328*	1,714,149*	6,023,977*	157,496	19,086,423	2,089,268	21,175,69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附註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股本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可換股 債券的 權益成分 千港元	以股份 支付僱員 薪酬儲備 千港元	儲備金 千港元	匯兌波動 儲備金 千港元	保留利潤 千港元	擬派 末期股息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2011年1月1日		403,837	5,275,156	4,754,699	51,739	38,042	667,328	1,714,149	6,023,977	157,496	19,086,423	2,089,268	21,175,691
本年全面收益合計		-	-	-	-	-	-	953,672	2,367,954	-	3,321,626	1,063,399	4,385,025
轉撥自保留利潤		-	-	-	-	-	206,846	-	(206,846)	-	-	-	-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	-	-	55,306	55,306
收購附屬公司	32	-	-	-	-	-	-	-	-	-	-	13,504	13,504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7,692)	-	-	-	-	-	-	(7,692)	(18,987)	(26,679)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30	-	-	-	-	39,923	-	-	-	-	39,923	-	39,923
付予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	-	-	-	(56,218)	(56,218)
2010年末期股息	12	-	-	-	-	-	-	-	(157,496)	(157,496)	-	-	(157,496)
宣派2011年中期股息	12	-	-	-	-	-	-	-	(319,031)	-	(319,031)	-	(319,031)
擬派2011年末期股息	12	-	-	-	-	-	-	-	(153,458)	153,458	-	-	-
於2011年12月31日		403,837	5,275,156*	4,747,007*	51,739*	77,965*	874,174*	2,667,821*	7,712,596*	153,458	21,963,753	3,146,272	25,110,025

* 這些儲備賬構成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綜合儲備21,406,458,000港元(2010年: 18,525,090,000港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3,868,022	1,475,269
就下列項目作出調整：			
融資成本	7	888,658	376,878
撇銷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6	1,025,727	9,874
不可撤銷的購買承諾之損失撥備	6	619,294	–
應收款項減值／(回撥)	6	6,465	(3,252)
折舊及攤銷	6	916,557	728,811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6	23,760	8,093
處置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	5	(891)	–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減值	6	70,261	–
確認預付土地出讓金	6	45,828	31,219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169,848)	(352,955)
利息收入	5	(90,000)	(80,233)
衍生金融工具的未變現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481,708)	512,831
遠期貨幣合同的未變現收益		(8,437)	(1,241)
廉價購買收益	5	(5,626)	(9,672)
政府補助	5	(524,795)	(753,835)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30	39,923	7,242
		6,223,190	1,949,029
存貨增加		(3,735,481)	(8,557,499)
應收賬款及票據增加		(3,141,692)	(400,97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1,331,414	(2,407,000)
同系附屬公司欠款減少／(增加)		1,670,241	(596,938)
聯營公司欠款增加		(176,822)	(268,312)
關聯公司欠款減少／(增加)		10,594	(198,723)
衍生金融工具增加		(543,866)	(859,641)
最終控股公司欠款增加		(4,789)	(146)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欠款增加		(131,845)	(1,454)
應付賬款及票據增加		21,512	2,092,25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增加		435,355	762,848
欠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增加		99,515	198,106
欠最終控股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13,249)	12,755
欠關聯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286,817)	259,177
欠聯營公司款項減少		(9,656)	(123,483)
已收政府補助		471,609	730,929
經營業務產生／(佔用)現金		2,219,213	(7,409,077)
已收利息		90,000	80,233
已付利息		(788,308)	(334,367)
已付稅項		(315,387)	(548,324)
經營活動產生／(佔用)現金淨額		1,205,518	(8,211,535)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抵押存款減少／(增加)		107,367	(92,007)
收購附屬公司	32	(135,775)	(153,343)
聯營公司股息		51,430	48,826
收購非控股權益		(26,679)	–
處置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		3,287	–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8,435	18,610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5,281,075)	(3,611,160)
預付土地出讓金增加	15	(781,521)	(348,221)
已收政府補助		398,906	383,598
無形資產增加	20	(565)	(1,017)
向聯營公司發放貸款減少／(增加)		(19,056)	7,399
投資活動現金佔用淨額		(5,675,246)	(3,747,315)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欠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增加		–	71,131
新增銀行貸款		90,795,979	57,013,975
新增其他貸款		4,279,546	1,995,922
償還銀行貸款		(86,316,111)	(48,252,153)
償還其他貸款		(2,238,806)	(1,855,201)
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		–	3,793,932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注資		55,306	3,269
支付股息		(429,069)	(445,066)
支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股息		(31,354)	(171,999)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	8,329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1,557,500
股份發行開支		–	(32,877)
已付利息		(27,583)	(27,815)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6,087,908	13,658,9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618,180	1,700,09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404,309	5,515,280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153,164	188,932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175,653	7,404,30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4	8,287,393	6,320,684
購入時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非抵押定期存款	24	888,260	1,083,625
		9,175,653	7,404,309

財務狀況表

2011年12月31日

	附註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83	166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17	17,082,631	14,051,175
非流動資產總額		17,082,714	14,051,341
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欠款	17	4,091,367	2,914,86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78	4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2,019,048	2,736,957
流動資產總額		6,110,993	5,652,320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91,921	146,437
欠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37	36,489	–
欠附屬公司款項	17	3,755,134	3,793,917
流動負債總額		3,983,544	3,940,354
流動資產淨額		2,127,449	1,711,966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9,210,163	15,763,307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6	4,210,306	1,945,000
非流動負債總額		4,210,306	1,945,000
淨資產			
權益			
已發行股本	29	403,837	403,837
儲備	31(b)	14,442,562	13,256,974
擬派末期股息	12	153,458	157,496
權益總額		14,999,857	13,818,307

于旭波
董事

呂軍
董事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1. 公司資料

中國糧油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銅鑼灣告士打道262號鵬利中心31樓。

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從事以下主要業務：

- 油籽加工；
- 生化和生物燃料產品的生產及銷售；
- 大米加工和貿易；
- 小麥加工；及
- 啤酒原料的生產及銷售。

本公司為中糧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中糧香港」)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的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中糧集團有限公司(「中糧集團」)，其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的國有企業。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已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普遍接納的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而編製。此等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以公允值計量的衍生金融工具則除外。除另有說明外，此等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作呈列單位，所有數值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與本公司的報告期間相同，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一致。附屬公司的業績自其收購日期起，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一直予以合併至本集團的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本集團內所有公司間交易及派息所產生之公司間結餘、交易、及未變現損益均在綜合賬目時沖銷。

附屬公司之虧損亦歸屬於非控股權益，即使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負數。

於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出現並無導致本集團失去該等附屬公司控制權的變動均以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則本集團不再入賬(i)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與(iii)原錄入權益之累積折算差額。並將如下入賬(i)所收取對價公允值；(ii)任何保留投資之公允值總額；與(iii)導致的相關損益。本集團分佔的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或直接轉撥至保留利潤。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2.2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改變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比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首次採納者的限制性豁免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聯方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供股分類的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預付最低資金要求的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9號	以權益工具抵消金融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0之改進	對2010年5月頒佈的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除了隨後對於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包含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0之改進中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和第27號的修正，對採納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

採納以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主要影響如下：

(a)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關聯方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闡明及簡化關聯方的定義。新定義強調關聯人士關係的對稱性，並闡明人員及主要管理人員影響一家實體的關聯方關係的情況。經修訂準則亦引入報告的實體與政府及受同一政府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實體進行交易的一般關連方披露規定的豁免。關連方的會計政策已修訂，以反映根據經修訂準則的關連方定義變動。儘管採納部分修訂導致會計政策變動，修訂對本集團的財政狀況或表現不會構成重大財務影響。包含相關之對比資訊的關聯方交易之詳情，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7中闡述。

(b) 2010年5月發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0之改進作出了很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改

每項準則都有些不同的過渡性條文。儘管採納這些修訂可能會導致會計政策的改變，但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產生重大的財務影響。對本集團適用的重要修改詳情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業務合併：闡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所消除對或然代價之豁免，並不適用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於2008年經修訂)前所進行的業務合併之或然代價。

另外，修訂限制非控股權益計量選擇的範圍。屬於現時擁有權權益並賦予其擁有人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被收購方淨資產的非控股權益成份，方可以公平價值或以現時的擁有權工具按比例分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之計量。除非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須採用其他計量基準，否則非控股權益之一切其他成份均以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計量。

修訂亦加入明文指引，以闡明尚未取代及自願取代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獎勵的會計處理方式。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2.2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改變(續)

(b) 2010年5月發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0之改進作出了很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改(續)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財務報表列報*：闡明其他全面收益各成份的分析可於權益變動表或財務報表附註呈列。本集團選擇於權益變動表呈列其他全面收益各成份的分析。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合併財務報表及獨立財務報表*：闡明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於2008年經修訂)對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所作出的後續修訂預期將於2009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或開始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時(兩者中較早者)應用。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財務報表應用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嚴重惡性通脹及取消首次採納者的固定過渡日的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金融資產轉讓的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其他實體權益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允價值計量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的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列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所得稅—遞延稅項：相關資產的收回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僱員福利 ⁴
(2011年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獨立財務報表 ⁴
(2011年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 ⁴
(2011年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金融工具：呈列—抵消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露天礦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⁴
詮釋第20號	

1 適用於2011年7月1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

2 適用於2012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

3 適用於2012年7月1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

4 適用於2013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

5 適用於2014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

6 適用於2015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

本集團正在對初次應用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進行評估。截至目前，集團認為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其半數以上投票權或已發行股本或控制其董事會組成的實體；或由本公司持有合約權利對其財務及經營政策發揮支配性影響的實體。

各附屬公司的業績已計入本公司的收益表內，並以已收及應收股息為限。對附屬公司的投資則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賬。

合營企業

合營企業是指根據合同安排成立，本集團與其他訂約方據此進行經濟活動的實體。合營企業以獨立實體的方式經營業務，而本集團及其他訂約方均擁有其權益。

合營各方所訂立的合營協議規定合營各方的出資額、合營期及解散時變現資產的基準。合營企業營運所得的盈虧或盈餘資產的任何分派，由合營各方按各自的出資額或根據合營協議的條款分享或分擔。

合營企業在下列情況下視為屬於以下類型：

- (a) 如果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持有該合營企業半數以上投票權或已發行股本或控制其董事會組成；或本集團持有合約權利對該合營企業財務及經營政策發揮支配性影響，則視為附屬公司；
- (b) 如果本集團並不擁有單方面控制權，但有直接或間接共同控制的合資，則視為共同控制實體；
- (c) 如果本集團並非單方面或與他人共同擁有控制權，但直接或間接持有合營企業註冊資本一般不少於20%，且可對其發揮重大影響力，則視為聯營公司；或
- (d) 如果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持有合營企業不足20%的註冊資本，且不可共同控制該合營企業或對其行使重大影響力，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則視為權益投資入賬。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並非附屬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而是本集團長期擁有一般不少於20%投票權，且本公司可對其發揮重大影響力的實體。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以會計權益計價法按本集團分佔的淨資產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賬。如有需要，聯營公司的財務報表可予調整，使其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一致。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收購後業績及儲備分別計入綜合收益表及綜合儲備內。對於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交易產生的未變現損益，除非可以證明轉移的資產發生了減值，否則將在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的份額進行沖銷。收購聯營公司所產生的商譽計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的部分，不單獨測試減值。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業務合併和商譽

業務收購以購買法入賬。收購成本按本集團為換取被收購公司控制權，給予被收購方的前所有者所轉移之資產、承擔之負債以及所發行股權工具於交易當日之公允價值總和，另加業務合併直接應佔之任何成本計量。每個業務合併，就被購買方的非控股權益，可選擇按公允價值或非控股權益應佔被購買方淨資產的比例計量。其他所有非控股股東權益以公允價值計量。所有與購買的相關成本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當本集團在進行業務合併時，按照收購日當日之合同條款、經濟情況、相關條件對金融資產及負債進行恰當分類。其中包括被收購公司將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從主合同中分離開來。

分期實現的業務合併分階段單獨入賬，先前持有本收購公司權益按收購日公允價值重新計量並計入損益。

任何或有對價均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計量，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被認為資產或負債的或有對價，其公允價值之後續變化分為收益或損失計入綜合收益表的變動。如果或有對價被歸類為權益，則直到其最終確認為權益時才對其進行重新計量。後期結算做為權益。如有或有對價不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情況，則將按其他適用的香港財務準則進行計量。

商譽的初始計量是按成本(即業務合併成本高於本集團於已確認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淨值權益之差額)計量。該成本考慮了非控股權益及任何本集團之前擁有在被收購方的股權收益。倘經評估後本集團所持被收購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公允價值權益超出所轉撥之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所佔被收購公司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所持被收購公司權益如有之公允價值總和，所超出之差額即時於損益確認為廉價購買收益。

在初始計量後，商譽乃按成本扣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之淨額在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獨立列賬。商譽的賬面值應每年或出現任何事件或環境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於12月31日進行年度商譽減值測試。為進行減值測試，因合併而收購的商譽自收購日期起會被分配至本集團從收購的協同效益中獲益的利潤單位，或各利潤單元，而不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會否被分配至這些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通過對與商譽有關的利潤單位(或一組利潤單元)的可收回金額進行評估釐定。如利潤單位(或一組利潤單元)的可收回款額低於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在未來期間不可回撥。

如商譽構成利潤單位(或一組利潤單元)其中部分，而該單元部分業務被出售，則於釐定出售業務盈虧時，與售出業務有關的商譽會計入該業務的賬面值。於該情況下售出的商譽，按售出業務與保留利潤單元部份相對的價值比例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

如有跡象顯示出現減值或須就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不包括存貨、遞延稅項資產、金融資產及商譽)，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資產或利潤單位的使用價值或公允值減銷售成本(以較高者為準)，並就個別資產而釐定，除非有關資產並不產生現金流入，且在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則在此情況下，會就資產所屬利潤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未來現金流量按可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自收益表扣除。

於每個報告期末均會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如出現任何上述跡象，便會估計可收回金額。先前就資產所確認的減值虧損僅於用以釐定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有所轉變時，方可撥回，但是撥回的金額不可高於假設過往期間並無確認該資產的減值虧損的情況下資產應有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撥回的減值虧損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收益表。

關聯方

在下列情況下，有關方將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a) 關聯方是指一人或與此人及其家庭成員有密切關係的成員：

- (i) 控制本集團，或聯合控制本集團；
- (ii) 擁有本集團發揮重大影響力；或
- (iii) 集團或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之一；

或

(b) 符合以下任意條件的實體均應視為關聯方：

- (i) 本實體與本集團同屬同一集團；
- (ii) 本實體屬於其他實體的聯營方或合營方；
- (iii) 本實體與本集團同屬另一實體之聯營方；
- (iv) 本實體屬於獨立第三方實體的合營方，另一實體屬於此獨立第三方實體的聯營方；
- (v) 本實體是一項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的實體的僱員福利的崗位員工福利計劃；
- (vi) 本實體是被在(a)中定義的人控制或共同控制；並且，
- (vii) 在(a)(i)中定義的個人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者此人是實體或實體母公司中重要管理人員的成員。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後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包括購入價及使資產處於擬定用途的運作狀況及地點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投入使用後產生的費用，例如修理和維護費用，通常在費用發生當期在損益表中記錄。在確認條件滿足的情況下，資產的大修理費用作為重置費用資本化入其帳面價值。為做替換而不時地購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要部份，本集團將相應的將這些部份作為單獨的資產確認其特殊的使用年限和折舊。

折舊以直線法計算，按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使用年期撇銷其成本至其剩餘價值。就此而言，所使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3%
機械及設備	4.5%至18%

如部分項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有不同的使用年期，項目的成本分配是基於各部份按合理基礎區分，而每個部份分開計提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和折舊方法至少於每個會計年末進行檢討和調整(如適用)。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及初始認定的重大部份於出售時或預期於使用或出售後不會有日後經濟利益時解除確認。於解除確認資產的年度於收益表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報廢盈虧，為有關資產的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

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後列賬，不作折舊。成本包括施工期間產生的直接建築成本及就相關借貸資金資本化的借貸成本。在建工程落成後及可投入使用時重新列入適當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無形資產需要基於初始認定成本分別計量價值。業務合併時無形資產採用收購日的公允值計量。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可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乃於可使用經濟年期內攤銷，並於該無形資產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評估。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之攤銷期及攤銷方法須最少於每個會計年末檢討一次。

具無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於每年按個別基準或於現金產生單位基準作減值測試。該等無形資產並不予以攤銷。具無限年期之無形資產之使用年期於每年作評估，以釐定無限可使用年期之評估是否持續可靠。如屬否定，則可使用年期之評估自此按前瞻基準由無限年期改為有限年期列賬。

租賃

凡資產擁有權帶來的絕大部份回報及風險仍歸出租人所有，則有關租賃列為經營租賃。如本集團為出租人，則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所出租的資產將計入非流動資產內，而經營租賃的應收租金則按照租期以直線法計入收益表。如本集團為承租人，經營租賃項下的應付租金則按租期以直線法於收益表內扣除。

根據經營租賃預付的土地出讓金初步按成本列賬，其後於租期內按直線法予以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始認定和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的金融資產可以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投資及衍生工具(如適用)。集團於初次確認時就判定金融資產的類別。金融資產按照公允值進行初次確認，如屬並非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投資，則另加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循正常途徑買入及出售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之日)確認。循正常途徑買入或出售指須於規例或市場慣例一般設定的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入或出售。

集團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賬款及票據、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關聯公司欠款、可供出售投資以及衍生金融工具。

後續計量

金融工具後續計量基於各自類別釐定，如下：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計劃於短期內出售而購入的金融資產均列為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衍生工具，包括分離嵌入的衍生工具，都歸類為持作買賣除非他們被指為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中定義的有效套期工具。

該等持作交易買賣的投資的盈虧於收益表確認。於收益表確認的收益或虧損公允值淨額，不包括該等金融資產的股息，有關股息按照下文「收入確認」所載政策確認。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指附帶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金額且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其後這些資產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備抵列賬。計算攤銷成本時考慮獲得時的折價或溢價，且包括組成實際利率交易成本的費用。實際利率法攤銷費用包含在損益表中的其他收入中，減值損失則確認在損益表中的與貸款相關的財務費用以及應收款項所產生之其他費用中。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是指非上市交易權益性證券的非衍生金融資產，當權益性證券在既不能列為持有買賣資產也不能列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資產時，則被認定為可供出售投資。在該類別的債券性證券則指那些持有有限期限後就被出售以滿足流動性需求或市場的變化的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一經確認，之後將以公允價值計量，變現收益或虧損確認為其他綜合收入記錄於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價值儲備直至撤銷確認此項投資，累計損益重新分類至收益表中「其他收入」項下；或該投資被確認減值，屆時累計損益從可供出售投資儲備科目轉出至收益表中「其他開支」。持有期所獲取的利息和紅利收入記錄為利息收入和股息收入，分別按照「收入確認」政策規定確認在損益表中「其他收入」下面。

如非上市權益性投資的公允值因為(a)該投資的估計公允值合理範圍的變數屬重大或(b)在範圍內的不同估計的可能性不能可靠地計量公允值，則有關投資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解除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在下列情況下將解除確認: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已經屆滿;或者
- 本集團保留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但根據一項「過手」安排承擔責任,則在無重大延誤的情況下,即將有關現金流量全數付予獨立第三方;或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並(a)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如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簽署了一項「過手」約定,該項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的程度會被重新評估,若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且並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該項資產僅在本集團須持續涉及的條件下才確認入賬。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也應確認為一項相關聯的負債,轉讓的資產及確認的負債應以反映本集團擁有的權利和義務為計量基礎。

同時,在給轉移的資產進行擔保時,應以資產初始值和集團被要求支付的最高收購價中的較低值作價。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每個結算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被視為需提減值,當且僅當,初始確認為資產後由於一個或多個事件發生使得減值有客觀證據(發生「損失事件」),而且該損失事件對預計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未來現金流量所產生的影響可以可靠的估計。減值的證據包括,有跡象表明債務人或一群債務人正在經歷嚴重的財政困難,違約或拖欠利息或本金支付,他們很可能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諸如拖欠或與之相關聯經濟條件的變化表明其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減少等。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資產

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價,本集團首先對個別資產進行評估,依據客觀證據斷定是否個體金額顯著,或一些小個體集合的金額重大的金融資產存在減值。如果該集團評估後的個別金融資產沒有客觀證據證明存在減值的跡象,無論重大與否,都應將其納入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資產組進行評估減值測試。反之,評估後的個別金融資產被判定為出現減值虧損則不應將其納入資產組進行減值測試。

如有客觀證據顯示按攤銷成本入賬的款項出現減值虧損,則減值金額按該資產賬面值與以其初始實際利率(即首次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現值的差額計算。該資產的賬面值會通過使用減值科目記錄。減值虧損金額於收益表確認。如果一個貸款有不同利率,則用現有的有效利率進行減值測試。

資產的賬面金額的減少通過備抵賬戶計量,損失確認在損益表。利息收入繼續基於減值後的金額計提,同時使用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率計提。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任何相關的減值未來沒有恢復的預期時將被全部計提減值,並且抵押品全部於當期確認或者其所有權轉移到本集團。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資產(續)

如其後減值虧損金額減少，且此減少客觀上與確認減值以後發生的事項有關，則以往確認的減值虧損將會通過調整減值科目撥回。其後撥回的任何減值虧損作為其他費用在收益表內確認。

以成本列賬的資產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未能可靠計量公允值而未按公允值列賬的非上市類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則虧損金額按該資產的賬面值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按類似金融資產的現行市場回報率貼現)的差額入賬。該等資產的減值虧損不予撥回。

金融負債

原始確認和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定義金融負債為通過損益表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貸款和借款，或衍生工具等相應的金融負債。集團在初始確認時候決定金融負債的分類。

所有金融負債均以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對於貸款和借款，還應考慮直接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欠關聯公司款項，衍生金融工具，可轉換債券，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如下：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及在初始確認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如果獲取的金融負債是為了短期出售的目的，則該等金融負債分類為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這一類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定義的本集團持有的對沖關係中未指定作為對沖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除非被指定為有效的對沖工具，分隔嵌入衍生工具屬於持作買賣的對沖工具。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的收益或損失在損益表中進行確認。在損益表中確認的淨公允價值收益或損失不包括這些金融負債中的任何利息。

貸款及借款

在初步確認後，計息貸款和借款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進行後續計量，除非其貼現率的影響無關緊要，在這種情況下，他們是按成本計量。當該負債終止確認時，其通過實際利率法攤銷的收益或損失在損益表中進行確認。

攤銷成本的計算考慮到任何折價或溢價收購和作為費用或成本的一個組成部分的實際利率。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的融資成本。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負債(續)

財務擔保合同

財務擔保合同是指由本集團承責的，當特定的債務人在合同條款約定下無法償還其債務時，本集團對債權人進行償還的一種合同。財務擔保合同按照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確定為負債，後續的直接交易成本計入該擔保的成本中。後續計量中，集團按照下述兩種情況中孰高進行計量：1、報告日償還負債所需要支付金額的最佳估計；2、用初始確認值減去當時的累計攤銷(如合適)。

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中的負債成分扣除交易成本後計入財務狀況表中的一項負債。發行可換股債券時，負債成份的公允價值是由同等價值非可換股債券的市場利率決定的，並按照長期負債攤餘成本進行攤銷，直至轉換或到期。期間，剩餘收益扣除交易成本轉換的部份應確認為所有者權益。換股權的帳面價值在初始確認後不重新計量。在初始確認時，交易成本按比例在負債成份和權益成份中進行分攤。

解除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下的義務已被解除、取消或期滿，則解除確認金融負債。

如一項現有金融負債被來自同一貸款方且大部份條款均有差別的另一項金融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被大幅修改，此種置換或修改作為解除確認原有負債並確認新負債處理，而兩者的賬面值差額在收益表中進行確認。

金融工具抵消

當且僅當，準則要求進行核銷，並計劃以淨值支付或資產的確認和負債的償還同時進行的條件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抵銷將被按照淨額披露於財務報告。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時，長倉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由可引用的市場價格或交易價格計量，短倉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以詢價方式進行計量，不扣除交易的成本。在沒有活躍市場的報價時，公允價值由恰當的計算方法計算取得，考慮因素包括：近期獨立之市場交易；參考近期市場中實質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法；及期權定價模型。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衍生金融工具

初始確認及後續計量

本集團利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遠期貨幣合同對沖其與外幣波動相關的風險。這些衍生金融工具初步按訂立衍生工具合同當日的公允值確認，其後則按公允值重新計量。衍生工具於公允值為正數時列賬為資產為負數時列賬為負債。

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定義的商品買賣遠期合同所確定的公允價值，按照集團採購預期需求確認進入損益表中銷售成本。集團所持有的預期將要賣出或移交的非金融工具之商品買賣遠期合同以其購買價值計量。

本集團因不使用對沖會計法的衍生工具，其公允值變化產生的損益直接計入收益表內。除了與現金流對沖的有效部分將在綜合所得中體現。

遠期貨幣合同的公允值是本集團銀行於結算日為終止合同所報匯率計算。商品期貨合同的公允值是參考所報市價計算。

存貨

存貨按成本或可變現淨值孰低列賬。成本是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如屬在製品及製成品，則包括直接物料、直接勞工及適當比例的間接成本。可變現淨值是根據估計銷售價格減估計在完成及出售時產生的任何成本計算。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零用金、活期存款及可即時兌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及價值變動風險輕微，且一般於獲得後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變現性投資，扣除按要求償還的銀行透支，該等銀行透支屬本集團現金管理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就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零用金與存放銀行且用途不受限制的定期存款。

撥備

如因過往事件所產生現時債務(法定或推定)且將來可能需要有資源流出以償還債務時，則確認為撥備，條件為該債務金額須能可靠估計。

如貼現的影響重大，則就準備確認的金額是償還債務預期未來所需支出於結算日的現值。貼現現值因時間流逝而產生的增幅於收益表計入融資成本，收益表中的融資成本包括了由時間產生的折現值。

虧損性合約是指為履行合約中的義務而產生的不可避免的成本超出了此合約預期能產生的經濟收益的合約。合約中不可避免的成本反應了退出合約之最小淨成本，即為履行該合約的成本比較違約產生的賠償或罰款孰低。如果企業簽有虧損性合約，有關的虧損作為撥備處理。虧損性合約撥備在合併損益表中做相應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稅項。與在損益表外項目相關的所得稅也應確認在損益表外，即通過全面收益表進行確認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於目前及過往期間的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是在根據報告期末執行的或實質執行的稅率及集團所在經營國家實施的稅收條款及解釋的基礎上，按預期自稅務當局退回或付予稅務當局的金額計算。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於結算日的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兩者用作財務報告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性差額計提準備。

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均被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以下情況除外：

- 產生自一項初次確認不屬於業務合併的交易的商譽或資產或負債以及於進行交易時不影響會計利潤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的遞延稅項負債；及
- 有關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合營公司的投資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如撥回該等暫時性差額的時間可以控制及暫時性差額於可預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的情況。

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均被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但是只限於將可以應課稅利潤抵扣可扣減暫時性差額，及可動用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情況，惟以下情況除外：

- 於一項不屬於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次確認資產或負債時所產生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於進行交易時並不會對會計利潤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構成影響的情況；及
- 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有關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遞延稅項資產只限於暫時性差額於可預見將來可能撥回及用以抵扣暫時性差額的應課稅利潤可動用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每個結算日覆核，並扣減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以動用所有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為止。相反地，於每個結算日會重新評估過往未被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並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以動用所有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資產被變現或負債被清還的期間預期適用的稅率衡量，根據於結算日已制定或實際上已制定的稅率(及稅務法例)計算。

遞延稅項資產可與遞延稅項負債抵銷，但是必須存在容許將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的可合法執行權利，且遞延稅項與同一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當局有關，方可實行。

政府補助

如有合理保證將收取政府補助，並遵從所有附帶條件，則政府補助按公允值確認。如補助與支出項目有關，則將補助配對擬補償的成本，在所需期間確認為收入。

如補助與資產有關，則其公允值會計入遞延收入賬中，並按有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期以每年等額分期款項撥入收益表，或於該資產的帳面值扣除，並以減少折舊攤銷的方法於損益表中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收入確認

收入於本集團將可獲得經濟利益並能夠可靠地衡量時按以下基準確認：

- (a) 銷售貨物收入，於擁有權相關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移至買方而本集團不再留有通常與擁有權有關的管理或對售出貨物的有效控制時確認；
- (b) 倉儲收入，在租賃期按時間比例確認；
- (c) 提供服務的收入，在提供服務期間確認；
- (d) 利息收入，以應計基準，於金融工具的預計年期內採用實際利息法按估計未來現金收入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貼現率計算；
- (e) 補償收入，於確立收款權利時確認；
- (f) 出售投資的所得款項，在交換有關合同單據的交易日確認；及
- (g) 退稅，於接獲稅務局的退稅確認書時確認。

僱員福利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以獎勵及回饋曾為本集團業務取得成功而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本集團的僱員(包括董事)會收取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形式的酬金，而僱員會提供服務作為權益工具的代價(「權益結算交易」)。

2002年11月7日之後與僱員進行權益結算交易的成本乃參考授出金融工具當日的公允值計算。該公允值乃由本集團採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釐定，其他詳情說見財務報表附註30。

權益結算交易的成本連同股本的相應升幅會於達到表現及／或服務條件的期間確認。由各結算日直至歸屬日就權益結算交易確認的累計開支反映歸屬期屆滿時的支出，以及本集團最佳估計將最終歸屬的股權數目。期內於收益表扣除或計入的項目指於期初及期終確認的累計開支變動。

尚未完全歸屬的報酬不會確認為開支，除非權益結算報酬須待某項市況或非行權條件達成後方可歸屬，則該情況下不論是否達到該市況或非行權條件均會視作歸屬處理，惟其他所有表現條件須已達成。

當權益結算報酬之條款作出修訂時，會確認最少的開支，猶如條款未曾作出任何修訂。此外，修訂如會導致任何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的總公允值增加，或對僱員有利，會按修訂當日的計算確認開支。

當權益結算報酬註銷時，會視作報酬已於註銷當日已經歸屬，而報酬尚未確認的任何支出會即時確認。然而，倘註銷的報酬有任何替代的新報酬，並指定為授出當日的替代報酬，則該項註銷及新報酬會如上段所述被視為原有報酬的修訂般處理。所有權益結算交易報酬均一致對待處理。

未行使購股權的攤薄影響將反映為計算每股盈利時的額外股份攤薄效應。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僱員福利(續)

退休金計劃及其他退休福利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參與該條例之合資格僱員設立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按僱員基本薪金某個百分比計算，於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定須予支付時自收益表扣除，強積金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由獨立基金管理並持有。本集團於強積金計劃之僱主供款一經作出即全數歸屬僱員。

本集團在中國大陸營運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加中央退休金計劃，計劃由本集團附屬公司所在中國大陸省份或直轄市的有關政府機關運作。本集團替其中國大陸僱員向該計劃供款，有關成本於產生時自收益表中扣除。

借貸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較長時間以備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直接應計的借貸成本均予以資本化，作為此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當此等資產大體上已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時即停止將該等借貸成本資本化。特別為合資格資產而取得的借貸在支銷前作為短暫投資而賺取的投資收入，乃於資本化借貸成本內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在其發生期間應予以費用化。借貸成本包括與借款資金相關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股息

董事建議派付的末期股息於財務狀況表的權益分項列作保留利潤的一項獨立分配，直至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派付這些股息。如這些股息獲股東批准，並予以宣派，則確認為負債入賬。

由於本公司的章程大綱及細則授予董事宣派中期股息的權利，故本公司可同時建議及宣派中期股息。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派付及宣派時即時確認為負債。

外幣

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即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報貨幣)呈報。本集團內各實體自行釐定其各自的功能貨幣，各實體的財務報表項目均以所定功能貨幣計量。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日的適用功能貨幣匯率換算入賬。於結算日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有關功能貨幣適用匯率再換算。所有因貨幣項目結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撥入收益表。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初步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按公允值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釐定公允值當日的匯率換算。非貨幣項目的折算損益與其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損益處理方法一致。(例如：在全面收益表裡確認的產生公允價值損益的項目的折算損益也要在全面收益表裡分別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外幣(續)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功能貨幣並非港元。於結算日，該等實體的資產與負債按結算日的適用匯率換算為本公司的呈報貨幣，其收益表則按年度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因此而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匯兌波動儲備中。出售海外實體時，就該項海外業務在權益中確認的遞延累計金額，會在收益表中確認。

在收購海外業務時所產生的商譽及由收購產生的對資產和負債賬面價值的調整均以海外業務的資產和負債入賬並按照年終匯率換算。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日期的適用匯率換算為港元。海外附屬公司於年度內產生的經常性現金流量則按年度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3. 主要會計估計

管理層編製本集團的財政報表時，須於報告當日作出會影響報告當日所呈報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報告金額及或然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然而，由於有關假設和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導致管理層須就未來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賬面金額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除之前作出的估計，管理層作出了如下對財務報表的金額確認具有重要的影響的會計估計：

分派股息產生的預扣稅

本集團根據相關稅務機關的規定計提從附屬公司分配股利所產生的預扣稅，是否計提取決於股利支付的時間或集團的某些公司在未來期間是否被政府稅務當局認定為中國居民企業納稅人。於2011年12月31日，因此事項計提的遞延稅項負債為138,380,000港元(2010年：138,380,000港元)(附註28)，本集團某些附屬公司對2008年及2009年產生的利潤計提的預扣稅，預計將分發給他們在中國境外的控股公司。本集團認為在可預見的未來，在本集團及其附屬公司被政府稅務當局認定為中國居民企業納稅人之前，不太可能分配2008年1月1日或以後產生的利潤，因此對於2010年及2011年不應計提額外的預扣稅。當該事件的最終結果於當初預計的不一樣時，差異將會影響在差異確認的當期計提的遞延所得稅。

估計的不明朗因素

於結算日有關未來及其他主要估計的不明朗因素，且存在導致下一財政年度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的主要假設論述如下。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3. 主要會計估計(續)

估計的不明朗因素(續)

商譽減值

本集團至少每年釐定商譽有否出現減值。有關釐定需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就估計使用價值而言，本集團需估計預計來自該現金產生單位的未來現金流量及挑選合適貼現率以計算這些現金流量的現值。於2011年12月31日，商譽的賬面值為1,074,240,000港元(2010年：1,020,635,000港元)。更多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

遞延稅項資產

在很有可能足夠的應課稅利潤來抵扣虧損的限度內，應就所有未利用的稅務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這需要管理層運用大量的判斷來估計未來應課稅利潤發生的時間和金額，結合課稅籌劃策略，以決定應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的金額。於2011年12月31日，未確認的稅務虧損金額為969,544,000港元(2010年：1,630,428,000港元)。更多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倘有事件或情況改變顯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或未能按財務報表附註2.4相關部分披露的會計政策收回，會就該賬面值減值與否作出檢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乃公允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此等計算涉及估計的使用。2011年在合併損益表中確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為70,261,000港元(2010年：無)。於2011年12月31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為19,877,668,000港元(2010年：13,349,306,000港元)。

應收款項減值

應收款項減值是根據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及收回時間評估計提。識別應收款項減值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及估計。若日後的實際結果或預期與原來估計有別，這些差額將於有關估計變動的期間影響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及減值/減值撥回金額。本年度計提應收款項減值6,465,000港元(2010年應收款項減值撥回：3,252,000港元)，已在綜合收益表確認。於2011年12月31日，應收賬款及票據、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總額為10,936,885,000港元(2010年：8,706,695,000港元)。

存貨減值

存貨減值是根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評估計提。對可變現淨值的估計是根據做出估計時可獲取的最有可能變現的金額以及預期可變現的數量做出的。這些估計考慮了資產負債表日後發生的對減值提供進一步證據的事件對價格或成本變動的影響。估計存貨減值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及估計。若日後的實際結果與原來的估計有別，這些差額將於有關估計變動的期間影響存貨的帳面價值及減值/減值撥回金額。本年度計提存貨減值1,025,727,000港元(2010年：9,874,000港元)，已在綜合收益表確認。於2011年12月31日，存貨的賬面值總額為19,038,228,000港元(2010年：15,966,257,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3. 主要會計估計(續)

估計的不明朗因素(續)

不可撤銷的購買承諾之損失撥備

不可撤銷的購買承諾之損失撥備是根據履行該等採購合約所發生的不可避免的成本將超過預期收到的經濟利益差額確認。這需要管理層運用大量的判斷來估計。若日後的實際結果或預期與原來估計有別，這些差額將於有關估計變動的期間影響撥備及盈利或虧損金額。本年度計提不可撤銷的購買承諾之損失撥備約619,294,000港元(2010年：無)，已在綜合收益表確認。

4. 經營分部資料

基於管理目的，本集團以產品和服務為基礎來組織本集團的業務運作，並分為六個報告經營分部，詳情概述如下：

- (a) 油籽加工分部從事食用油的榨取、提煉和貿易及相關產品；
- (b) 生化及生物燃料業務分部從事生物化工、生物燃料和相關產品的生產及銷售；
- (c) 大米加工及貿易分部從事大米的加工和貿易；
- (d) 小麥加工分部從事麵粉產品的生產和銷售及相關產品；
- (e) 啤酒原料分部從事麥芽的加工及貿易；及
- (f) 公司及其他業務包括本集團的飼料加工業務及企業收入及開支項目。

管理層通過對本集團各經營分部的業績監測制定對資源配置決策和績效評估，各分部的表現在分部報告的基礎上進行評價，而分部報告是在所獲得的稅前利潤或虧損的基礎上經過調整后得到。調整后的稅前利潤或虧損，除利息收入、廉價購買收益、融資成本、和應佔聯營公司利潤是由本集團統一管理而未分攤到各個經營分部以外，其餘項目都與本集團稅前利潤的調整一致。

分部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可收回稅項、抵押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因為這些資產由本集團層面統一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可換股債券、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因為這些負債由本集團層面統一管理。

分部間銷售及轉撥乃參考用於銷售給獨立第三方的市場價格。

本年內，沒有與某一外部客戶的銷售額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或以上(2010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油籽加工 千港元	生化及 生物燃料 千港元	大米加工 及貿易 千港元	小麥加工 千港元	啤酒原料 千港元	公司及 其他業務 千港元	抵銷項目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55,521,804	12,892,561	6,483,669	5,406,456	1,709,446	335,923	-	82,349,859
分部間銷售	586,100	138,420	-	4,309	-	-	(728,829)	-
其他收入	1,100,414	540,243	60,435	29,188	66,178	82,900	(9,952)	1,869,406
分部業績								
利息收入								90,000
廉價購買收益								5,626
融資成本								(888,658)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169,848
稅前利潤								3,868,022
稅項								(563,231)
年度利潤								3,304,791
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31,140,878	12,762,231	7,792,032	3,161,646	2,722,020	14,281,728	(13,897,569)	57,962,966
未分類資產								12,073,241
總資產								70,036,207
分部負債	10,894,737	5,110,670	5,129,372	2,180,498	1,091,719	955,017	(13,897,569)	11,464,444
未分類負債								33,461,738
總負債								44,926,182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329,698	404,779	63,935	61,139	98,714	4,120	-	962,385
於綜合收益表確認/(回撥)的 減值虧損	5,224	36,802	34,940	(339)	99	-	-	76,726
資本開支*	2,934,399	1,851,911	1,769,857	630,573	99,419	301,189	-	7,587,348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油籽加工 千港元	生化及 生物燃料 千港元	大米加工 及貿易 千港元	小麥加工 千港元	啤酒原料 千港元	公司及 其他業務 千港元	抵銷項目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32,992,054	10,131,397	4,319,574	4,394,195	1,654,480	-	-	53,491,700
分部間銷售	75,698	45,943	533	1,232	-	-	(123,406)	-
其他收入	438,000	711,226	89,786	21,826	48,288	-	(14,581)	1,294,545
分部業績	239,088	918,246	(18,506)	150,123	243,173	(122,837)	-	1,409,287
利息收入								80,233
廉價購買收益								9,672
融資成本								(376,878)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352,955
稅前利潤								1,475,269
稅項								(191,918)
年度利潤								1,283,351
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25,369,837	9,799,704	5,901,967	2,859,422	2,675,718	10,940,130	(11,039,424)	46,507,354
未分類資產								10,212,309
總資產								56,719,663
分部負債	8,838,763	4,693,130	3,568,198	1,823,926	1,152,927	305,357	(11,039,424)	9,342,877
未分類負債								26,201,095
總負債								35,543,972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234,910	349,894	41,802	51,972	78,969	2,483	-	760,030
於綜合收益表回撥的減值虧損	(2,613)	(194)	-	(445)	-	-	-	(3,252)
資本開支*	2,535,704	1,026,770	486,962	114,947	347,952	9,881	-	4,522,216

折舊及攤銷是由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確認預付土地出讓金及無形資產攤銷組成的。

* 資本開支是由添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出讓金及無形資產組成的，包含收購附屬公司獲取的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即是本集團的營業額，指於本年度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後的已售貨品發票淨值。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附註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90,000	80,233
政府補助*		524,795	753,835
補償收入		4,862	4,251
退稅		63,990	92,902
其他		44,088	16,844
		727,735	948,065
收益			
出售原材料、副產品及廢料項目的收益		106,804	59,227
物流服務及倉儲收入		29,751	7,744
遠期外匯貨幣合同的變現及未變現公允值收益，淨額	23	11,785	5,432
外匯匯兌收益，淨額		1,081,643	351,058
廉價購買收益	32	5,626	9,672
處置可供出售投資收益		891	—
其他		797	3,252
		1,237,297	436,385
		1,965,032	1,384,450

* 於投資中國大陸若干省份銷售若干政府補助產品而獲多項政府補助，此等補助均可在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經營的行業或所在地獲取。此外，根據中國財政局發出的有關燃料乙醇生產商的相關通告，肇東生化能源及廣西生物質能源(按財務報告附註38所定義)有權根據已生產及已出售的燃料乙醇的數量獲得財政補助。於本年度，303,598,000港元(2010年：544,025,000港元)已計入政府補助內。這些補助並無尚未達成的條件或或有事項。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6. 稅前利潤

本集團的稅前利潤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附註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售出存貨或提供勞務成本		78,001,695	48,321,063
撇銷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1,025,727	9,874
不可撤銷的購買承諾之損失撥備*		619,294	—
衍生金融工具的變現及未變現公允值淨虧損／(收益)	23	(4,080,737)	1,949,662
銷售成本		75,565,979	50,280,599
核數師薪酬		5,632	5,665
折舊	14	914,769	727,307
無形資產攤銷	20	1,788	1,504
就土地樓宇支付的經營租賃最低租賃款項		51,008	50,823
確認預付土地出讓金	15	45,828	31,219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附註8))：			
工資及薪酬		1,425,914	912,176
退休金計劃供款**		123,426	91,811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36,784	6,274
		1,586,124	1,010,26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23,760	8,093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減值	14	70,261	—
應收賬項減值回撥	22	(513)	(1,966)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回撥)		6,978	(1,286)

* 本集團的通常做法是簽訂原材料採購合同，並在未來某特定時點購進原材料。截至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的某些原材料採購承諾(「採購合同」)，本集團預計其不可避免之履行採購合同之義務將超過其本身將收到之相關經濟價值。根據相關產品的預期售價，董事預計從以上該等採購合同產生的虧損為619,294,000港元(2010年：無)，並於2011年12月31日的綜合收益表中計提了相應撥備。本公司董事認為這些損失是源於本集團的正常經營範圍。

** 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被沒收供款，用以減少來年退休金計劃供款(2010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7.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利息：		
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	749,609	321,879
超過五年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	1,627	2,173
同系附屬公司的貸款	25,986	38,130
中間控股公司的貸款	36,489	–
可換股債券	102,530	42,511
總利息開支	916,241	404,693
減：資本化利息	(27,583)	(27,815)
	888,658	376,878

8. 董事酬金

董事酬金本年度根據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的董事酬金如下：

	本集團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袍金：		
獨立非執行董事	1,140	1,080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400	400
	1,540	1,480
其他酬金：		
薪酬、津貼及實物利益	3,316	3,463
酌情花紅	2,210	2,278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3,139	968
退休金計劃供款	109	99
	8,774	6,808
	10,314	8,288

本年度及以前年度，若干董事就其對本集團的服務獲授本公司購股權，有關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該等購股權的公允值按授出日計算，並於等待行權期內確認於收益表。本年度及上年度確認於收益表的金額包含在上述董事酬金披露內。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8. 董事酬金(續)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年內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如下：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林懷漢先生	380	360
楊岳明先生	380	360
Patrick Vincent Vizzone先生	380	360
	1,140	1,080

本年度並無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酬金(2010年：無)。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薪酬、津貼		以權益結算 的購股權		退休金	總薪酬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及實物利益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開支 千港元	計劃供款 千港元	
2011年						
執行董事：						
于旭波先生	-	1,200	800	555	37	2,592
呂軍先生	-	960	640	509	36	2,145
岳國君先生	-	1,156	770	509	36	2,471
	-	3,316	2,210	1,573	109	7,208
非執行董事：						
寧高寧先生	200	-	-	555	-	755
遲京濤先生*	25	-	-	50	-	75
馬王軍先生	100	-	-	505	-	605
王之盈先生*	75	-	-	456	-	531
	400	-	-	1,566	-	1,966
	400	3,316	2,210	3,139	109	9,174

* 遲京濤先生於2011年3月30日辭去非執行董事職位，王之盈先生於2011年3月30日被聘任為非執行董事。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8. 董事酬金(續)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續)

	袍金 千港元	薪酬、津貼 及實物利益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以權益結算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薪酬 千港元
				的購股權 開支 千港元		
2010年						
執行董事：						
于旭波先生	-	1,200	800	174	33	2,207
呂軍先生	-	1,154	739	161	33	2,087
岳國君先生	-	1,109	739	161	33	2,042
	-	3,463	2,278	496	99	6,336
非執行董事：						
寧高寧先生	200	-	-	174	-	374
遲京濤先生	100	-	-	149	-	249
馬王軍先生	100	-	-	149	-	249
	400	-	-	472	-	872
	400	3,463	2,278	968	99	7,208

本年度並無作出任何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2010年：無)。

9. 五名最高薪酬的僱員

本年度五名最高薪酬的僱員包括三名(2010年：三名)董事，彼等的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本年度本集團其餘兩名(2010年：兩名)最高薪酬非董事僱員的酬金詳情如下：

	本集團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薪酬、津貼及實物利益	2,041	1,933
酌情花紅	962	922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863	260
退休金計劃供款	73	42
	3,939	3,157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9. 五名最高薪酬的僱員(續)

酬金介乎下列範圍的最高薪酬非董事僱員的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2011年	2010年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2	2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
	2	2

本年度及上年度，兩名非董事的最高薪僱員就其對本集團的服務獲授本公司購股權，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該等購股權的公允值按授出日計算，並於等待行權期內確認於收益表。本年度及上年度確認於收益表的金額包含在上述非董事最高薪酬僱員金額中。

10.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年內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6.5%(2010年：16.5%)計算。其他司法權區的應課稅利潤稅項按本集團業務所在地的現行稅率計算。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本集團		
即期－香港		
年度支出	116,579	234,600
往年撥備過少	2,825	–
即期－中國大陸		
年度支出	500,337	225,234
往年撥備過多	(10,479)	(15,285)
稅項抵免及返還	(47,356)	(22,424)
遞延稅項(附註28)	1,325	(230,207)
年度稅項支出總額	563,231	191,918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10. 稅項(續)

以下為利用本公司及其多數附屬公司註冊司法權區的法定稅率計算而適用於稅前利潤的稅項支出，與按照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之調節，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之調節：

本集團－2011年

	香港		中國大陸		合計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稅前利潤	1,361,665		2,506,357		3,868,022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224,675	16.5	626,589	25.0	851,264	22.0
省或地方機關特惠稅率*	–	–	(11,386)	(0.5)	(11,386)	(0.3)
因稅務優惠而無須課稅的虧損**	–	–	25,901	1.0	25,901	0.7
年內利用投資稅項抵免及收到以前年度 於當期的所得稅退稅***	–	–	(47,356)	(1.9)	(47,356)	(1.2)
聯營公司應佔利潤	(25,360)	(1.9)	(4,149)	(0.2)	(29,509)	(0.8)
無須課稅的收入	(27,269)	(2.0)	(162,894)	(6.5)	(190,163)	(4.9)
境內附屬公司分紅代扣5%或10%股利 所得稅費	–	–	9,103	0.4	9,103	0.2
不可扣稅的支出	50,145	3.7	27,160	1.1	77,305	2.0
稅率變動對遞延稅項的影響	–	–	(2,014)	(0.1)	(2,014)	(0.1)
有關以往期間的即期稅項的調整	2,825	0.2	(10,479)	(0.4)	(7,654)	(0.2)
利用過往期間的稅項虧損	–	–	(197,388)	(7.9)	(197,388)	(5.1)
未確認稅項虧損	–	–	85,128	3.4	85,128	2.2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225,016	16.5	338,215	13.5	563,231	14.6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10. 稅項(續)

本集團－2010年

	香港		中國大陸		合計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稅前利潤	1,302,017		173,252		1,475,269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214,843	16.5	43,313	25.0	258,156	17.5
省或地方機關特惠稅率*	–	–	(2,043)	(1.2)	(2,043)	(0.1)
因稅務優惠而無須課稅的利潤**	–	–	(244,382)	(141.1)	(244,382)	(16.6)
年內利用投資稅項抵免***	–	–	(22,424)	(12.9)	(22,424)	(1.5)
聯營公司應佔利潤	(56,086)	(4.3)	(2,868)	(1.7)	(58,954)	(4.0)
無須課稅的收入	(14,082)	(1.1)	(18,218)	(10.5)	(32,300)	(2.2)
聯營公司分得股利所得稅費	3,420	0.3	–	–	3,420	0.2
不可扣稅的支出	23,422	1.8	29,949	17.3	53,371	3.6
稅率變動對遞延稅項的影響	–	–	(23,977)	(13.8)	(23,977)	(1.6)
有關以往期間的即期稅項的調整	–	–	(15,285)	(8.8)	(15,285)	(1.0)
利用過往期間的稅項虧損	–	–	(12,515)	(7.2)	(12,515)	(0.8)
未確認稅項虧損	–	–	288,851	166.7	288,851	19.6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171,517	13.2	20,401	11.8	191,918	13.1

* 中國企業的所得稅來自在大陸經營的企業估計應課稅盈利。一般來說，本集團的附屬公司遵循25%的稅率。但是本集團的某些附屬公司在中國特定的開發區內經營，相關政府部門給予這些公司15%到24%的優惠稅率。

**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的若干附屬公司除獲授優惠企業所得稅率外，有關當局還授予這些附屬公司免稅期，即這些附屬公司在其首兩個盈利年度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並於隨後的三個年度按適用稅率的一半繳納企業所得稅。同時，本集團的某些附屬公司就農產品加工業務享有所得稅免稅的優惠政策。

*** 本集團若干中國大陸附屬公司獲授有關內地製造物業、廠房及設備直接投資的投資稅項抵免。董事認為，本集團將遵守投資稅項抵免附帶的一切條件。於當期收到以前年度的所得稅退稅是一家附屬公司收到稅務機關根據最新稅務規則退回的某些農產品加工利潤免稅額。

合共31,636,000港元的應佔聯營公司稅項(2010年：37,288,000港元)已包括在綜合收益表「應佔聯營公司利潤」內。

1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利潤包括已記入本公司財務報表內的1,618,154,000港元利潤(2010年：1,990,913,000港元)(附註：31(b))。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12. 股息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中期分派股息－7.9港仙(2010年：6.6港仙)／普通股	319,031	266,527
擬派末期股息－3.8港仙(2010年：3.9港仙)／普通股	153,458	157,496
	472,489	424,023

本年度之擬派末期股息須待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方可作實。

13.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基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於本年度應佔利潤以及本年發行在外的加權平均股份數量4,038,369,839股普通股(2010年：3,937,697,034股普通股)。

每股攤薄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於本年度應佔利潤，並進行調整使之反映可換股債券的利息影響。計算中所使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即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採用的本年度已發行在外的加權平均普通股股份數量，以及視同所有具有潛在攤薄性的股份均已轉換為或可轉換為普通股而假定以零代價發行的股份的加權平均數。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如下：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盈利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的利潤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2,367,954	1,701,644
可換股債券利息(附註7)	102,530	42,511
未扣除可換股債券利息前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的利潤	2,470,484	1,744,155

	2011年	2010年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採用的本年度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038,369,839	3,937,697,034
對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的稀釋影響：		
購股權	8,428,289	12,334,243
可換股債券	344,050,618	145,596,869
	4,390,848,746	4,095,628,146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樓宇 千港元	機械及設備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2011年12月31日				
於2010年12月31日及2011年1月1日：				
成本	6,074,005	8,681,822	2,982,537	17,738,364
累計折舊及減值	(1,078,368)	(3,310,690)	–	(4,389,058)
賬面淨值	4,995,637	5,371,132	2,982,537	13,349,306
於2011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後的淨值	4,995,637	5,371,132	2,982,537	13,349,306
添置	76,066	702,895	5,767,884	6,546,845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2)	78,908	121,799	90	200,797
出售	(7,918)	(24,036)	–	(31,954)
年內計提折舊(附註6)	(247,567)	(667,202)	–	(914,769)
減值(附註6)	(42,312)	(27,949)	–	(70,261)
轉撥	3,263,827	1,922,922	(5,186,749)	–
外匯重整	323,583	315,912	158,209	797,704
於2011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後的淨值	8,440,224	7,715,473	3,721,971	19,877,668
於2011年12月31日：				
成本	9,874,587	11,851,264	3,721,971	25,447,822
累計折舊及減值	(1,434,363)	(4,135,791)	–	(5,570,154)
賬面淨值	8,440,224	7,715,473	3,721,971	19,877,668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

	樓宇 千港元	機械及設備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2010年12月31日				
於2010年1月1日：				
成本	5,062,011	7,268,425	792,892	13,123,328
累計折舊及減值	(860,251)	(2,690,742)	(232)	(3,551,225)
賬面淨值	4,201,760	4,577,683	792,660	9,572,103
於2010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後的淨值	4,201,760	4,577,683	792,660	9,572,103
添置	18,715	236,969	3,697,772	3,953,456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2)	13,415	1,908	169,369	184,692
出售	(1,730)	(11,929)	(13,044)	(26,703)
年內計提折舊(附註6)	(180,679)	(546,628)	–	(727,307)
轉撥	787,972	943,739	(1,731,711)	–
外匯重整	156,184	169,390	67,491	393,065
於2010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後的淨值	4,995,637	5,371,132	2,982,537	13,349,306
於2010年12月31日：				
成本	6,074,005	8,681,822	2,982,537	17,738,364
累計折舊及減值	(1,078,368)	(3,310,690)	–	(4,389,058)
賬面淨值	4,995,637	5,371,132	2,982,537	13,349,306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公司

	辦公設備 千港元
2011年12月31日	
於2010年12月31日及2011年1月1日：	
成本	2,898
累計折舊	(2,732)
賬面淨值	166
於2011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後的淨值 年內計提折舊	166 (83)
於2011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後的淨值	83
於2011年12月31日：	
成本	2,898
累計折舊	(2,815)
賬面淨值	83
2010年12月31日	
於2010年1月1日：	
成本	2,898
累計折舊	(2,650)
賬面淨值	248
於2010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後的淨值 年內計提折舊	248 (82)
於2010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後的淨值	166
於2010年12月31日：	
成本	2,898
累計折舊	(2,732)
賬面淨值	166

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淨值約為298,323,000港元(2010年：673,473,000港元)，已就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而予以抵押(附註26)。

於2011年12月31日，相關中國機構尚未就本集團於中國大陸若干賬面淨值合共約1,967,228,000港元(2010年：772,109,000港元)的樓宇發出所有權證。董事預期在不久將來獲發這些證書。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15. 預付土地出讓金

本集團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1,453,706	1,061,575
添置	781,521	348,221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2)	57,620	34,830
年內確認(附註6)	(45,828)	(31,219)
外匯重整	87,387	40,299
於12月31日的賬面值	2,334,406	1,453,706
包括於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即期部分	(50,136)	(31,579)
非即期部分	2,284,270	1,422,127

租賃土地是根據中期租賃於中國大陸持有。

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土地使用權淨值約83,855,000港元(2010年：100,450,000港元)已就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而予以抵押(附註26)。

於2011年12月31日，相關中國機構尚未就本集團於中國大陸若干賬面淨值合共39,476,000港元(2010年：62,877,000港元)的土地發出土地使用權證。董事預計在不久將來獲發這些證書。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16. 商譽

本集團

	千港元
2011年12月31日	
於2010年12月31日及2011年1月1日：	
成本	1,020,635
累計減值	—
淨值	1,020,635
於2011年1月1日扣除累計減值後的成本	1,020,635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2)	52,248
外匯調整	1,357
於2011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減值後的成本	1,074,240
於2011年12月31日：	
成本	1,074,240
累計減值	—
淨值	1,074,240
2010年12月31日	
於2010年1月1日及2010年12月31日：	
成本	1,020,635
累計減值	—
淨值	1,020,635

商譽的減值測試

通過業務合併而產生的商譽，已分配至以下現金產生單位(可予呈報經營分部)以作減值測試：

- 油籽加工現金產生單位；
- 大米加工及貿易現金產生單位；及
- 生化及生物燃料現金產生單位。

油籽加工現金產生單位

油籽加工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款額是根據使用價值釐定。使用價值則按照高級管理層批准涵蓋五年期間的財政預算運用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現金流量預測所應用的貼現率為13%(2010年：13%)及推算現金流量超過了五年期使用的增長率為零(2010年：負增長率2%)。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16. 商譽(續)

商譽的減值測試(續)

大米加工及貿易現金產生單位

大米加工及貿易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款額是根據使用價值釐定。使用價值則按照高級管理層批准涵蓋五年期間的財政預算運用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現金流量預測所應用的貼現率為12%(2010年:14%)及推算現金流量超過了五年期使用的增長率為零(2010年:負增長率2%)。

生化及生物燃料現金產生單位

生化及生物燃料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款額是根據使用價值釐定。使用價值則按照高級管理層批准涵蓋五年期間的財政預算運用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現金流量預測所應用的貼現率為12%(2010年:13%)及推算現金流量超過了五年期使用的增長率為零(2010年:負增長率2%)。

分配至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賬面值如下: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油籽加工	529,408	476,817
大米加工及貿易	129,132	128,118
生化及生物燃料	412,517	412,517
其他	3,183	3,183
	1,074,240	1,020,635

於2011年12月31日及2010年12月31日，在計算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時，已採用若干主要假設。以下載述管理層用於測試商譽減值的現金流量預測所依據的各主要假設:

預算毛利率—用作釐定預算毛利率所指定價值的基準，為緊接預算年度前一年取得的平均毛利率，並已就預期效率提升及預期市場發展而提升。

貼現率—所使用貼現率為計稅項後及反映與相關單位有關的特定風險。

原材料價格上漲—用作釐定原材料價格上漲的指定價值的基準，為於預算年度內，原材料採購國家的預測價格指數。

貼現率及原材料價值浮動的主要假設數值與外部資訊來源一致。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17.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本公司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6,138,967	6,138,967
給予附屬公司貸款	10,943,664	7,912,208
	17,082,631	14,051,175

包括於上述於附屬公司權益的給予附屬公司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本公司並不預期12個月內還款。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貸款乃被視為給予附屬公司的準權益貸款。

除屬融資性質及須於一年內償還的附屬公司欠款3,856,872,000港元(2010年：2,798,353,000港元)外，本公司流動資產所包括的附屬公司欠款234,495,000港元(2010年：116,514,000港元)均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於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流動負債所包括的欠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於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8。

1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本集團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分佔淨資產	2,013,800	1,768,604
收購產生的商譽	28,356	28,356
	2,042,156	1,796,960
給予聯營公司貸款	142,621	145,512
	2,184,777	1,942,472

給予聯營公司的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本公司並不預期12個月內還款。董事會認為這些貸款為對於聯營公司的準權益性投資。

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中應收及應付聯營公司餘額為無抵押，免息及需於一年內償還。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1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商譽的減值測試

通過業務合併而產生的商譽，已分配至以下現金產生單位(可予呈報經營分部)以作減值測試：

- 油籽加工現金產生單位；及
- 生化及生物燃料現金產生單位。

分配至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賬面值如下：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油籽加工	16,642	16,642
生化及生物燃料	11,714	11,714
	28,356	28,356

釐定可收回金額的基準及計算上述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所用的假設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

下表載有摘錄自本集團聯營公司管理賬目或財務報表的財務信息概要：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資產	27,752,724	20,556,382
負債	21,813,912	15,144,780
收入	26,360,695	20,368,429
利潤	484,899	950,520

於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主要聯營公司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9。

19. 可供出售投資

本集團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香港以外地區的非上市權益投資，按成本	370	2,739

董事認為，上述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允值未能可靠計量，故該等投資以成本扣除任何減值列賬。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20. 無形資產

本集團

	高爾夫會籍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2011年12月31日			
於2011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後的淨值	15,566	21,783	37,349
添置	–	565	565
處置	(241)	–	(241)
年內計提攤銷(附註6)	–	(1,788)	(1,788)
外匯重整	700	1,803	2,503
於2011年12月31日	16,025	22,363	38,388
於2011年12月31日：			
成本	16,025	29,748	45,773
累計攤銷	–	(7,385)	(7,385)
賬面淨值	16,025	22,363	38,388
2010年12月31日			
於2010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後的淨值	14,089	22,045	36,134
添置	1,017	–	1,017
年內計提攤銷(附註6)	–	(1,504)	(1,504)
外匯重整	460	1,242	1,702
於2010年12月31日	15,566	21,783	37,349
於2010年12月31日：			
成本	15,566	26,763	42,329
累計攤銷	–	(4,980)	(4,980)
賬面淨值	15,566	21,783	37,349

21. 存貨

本集團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原材料	11,946,778	11,960,954
在製品	1,472,630	386,230
製成品	5,618,820	3,619,073
	19,038,228	15,966,257

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部份存貨共計淨值268,198,000港元(2010年：176,284,000港元)，已就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而予以抵押(附註26)。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22. 應收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及票據	5,767,913	2,406,425
減值	(7,782)	(7,915)
	5,760,131	2,398,510

本集團與其客戶主要以信貸方式進行交易，但新客戶一般需要預先付款。信貸期一般介乎30日至180日。各客戶均有信貸額上限。本集團致力保持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賬款，務求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鑑於上述各項，以及本集團的應收賬款涉及大量不同客戶，信貸風險的集中程度並不嚴重。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提升信用的保障。應收賬款及票據不計利息，且一般須分別於一至三個月及一至六個月內清償。

於結算日，應收賬款及票據(扣除減值後)按發票日期及票據簽發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3個月內	3,650,824	2,147,725
3至12個月	2,107,835	249,861
1至2年	1,472	553
2至3年	-	371
	5,760,131	2,398,510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本集團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7,915	14,361
減值回撥(附註6)	(513)	(1,966)
撤銷不能收回的金額	-	(4,861)
外匯重整	380	381
於12月31日	7,782	7,915

包含於上文之應收賬款減值撥備，是為7,782,000港元(2010年：7,915,000港元)應收賬款個別評定的賬面價值為7,782,000港元(2010年：7,915,000港元)的撥備。

個別被評定為減值的應收賬款與面對財政困難的客戶有關，並預期僅能收回部份應收賬款。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22. 應收賬款及票據(續)

並未視作減值的應收賬款及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未逾期及未減值	5,712,492	2,334,241
逾期不足1個月	28,979	27,154
逾期1至3個月	8,575	23,572
逾期超過3個月但少於12個月	8,792	12,636
逾期超過1年	1,293	907
	5,760,131	2,398,510

既未逾期亦非減值的應收款項乃關於應收票據及近期並無拖欠款項的多名客戶。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乃關於在本集團記錄良好的多名獨立客戶。根據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提撥減值撥備，原因是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而且相信仍可全數收回有關結餘。

23.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 2011年		本集團 2010年	
	資產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資產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商品期貨合同	506,286	12,492	304,359	830,598
遠期外匯合同	8,592	-	1,263	-
	514,878	12,492	305,622	830,598

本集團已訂立多項商品期貨合同，以管理將來買賣大豆、豆粕、大豆油及玉米時所面對的價格風險。商品期貨合同並不是以對沖為目的，均以公允價值計量。本年度有關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值淨收益為4,080,737,000港元(2010年：虧損1,949,662,000港元)已於收益表內確認(附註6)。

此外，本集團已訂立多項遠期外匯合同以管理匯率風險。不以對沖為目的的遠期外匯合同均以公允價值計量。本年度此外匯衍生工具的公允值淨收益為11,785,000港元(2010年：5,432,000港元)，已於收益表內計入(附註5)。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抵押存款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8,287,393	6,320,684	1,155,597	1,675,975
定期存款	902,312	1,201,844	863,451	1,060,982
	9,189,705	7,522,528	2,019,048	2,736,957
減：抵押定期				
— 銀行貸款	26	(56,269)	—	—
— 應付票據	25	(14,052)	—	—
	(14,052)	(118,219)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175,653	7,404,309	2,019,048	2,736,957

於結算日，本集團以人民幣（「人民幣」）為單位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抵押存款價值約6,887,234,000港元（2010年：3,941,849,000港元）。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大陸的《外匯管制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通過特許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

存放於銀行的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計算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視乎本集團即時的現金需求而定，短期定期存款按一日至三個月不等的期間存放，並按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抵押存款乃存放於信譽良好及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銀行。

25. 應付賬款及票據

於各結算日，應付賬款及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3個月內	3,534,547	3,187,825
3至12個月	40,938	230,150
1至2年	5,462	4,559
超過2年	4,948	3,989
	3,585,895	3,426,523

應付賬款及票據為免息，且一般須於一至三個月內清償。

本年部分應付票據包括應付同系附屬公司金額61,162,000港元（2010年：無）。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若干應付票據是以賬面淨值14,052,000港元（2010年：61,950,000港元）的定期存款作抵押（附註24）。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26.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

	2011年			2010年		
	實際合約 利率(%)	到期日	千港元	實際合約 利率(%)	到期日	千港元
流動						
銀行貸款－有抵押	5.80–7.05	2012	230,044	2.57–5.96	2011	266,082
銀行貸款－無抵押	0.82–7.22	2012	23,489,625	0.65–5.56	2011	19,007,537
其他借款－無抵押	6.10–6.31	2012	351,548	4.37	2011	493,595
			24,071,217			19,767,214
非流動						
銀行貸款－無抵押	6.35–6.65, LIBOR+1%	2013–2019	2,607,743	4.86–5.53, LIBOR+1%	2012–2016	2,202,905
銀行貸款－有抵押	5.56–7.05	2013–2019	143,549	5.18–5.76	2012–2015	107,561
其他借款－無抵押	3.4	2014	2,260,306			–
			5,011,598			2,310,466
			29,082,815			22,077,680

本公司

	2011年			2010年		
	實際合約 利率(%)	到期日	千港元	實際合約 利率(%)	到期日	千港元
非流動						
銀行貸款－無抵押	LIBOR+1%	2014–2015	1,950,000	LIBOR+1%	2014–2015	1,945,000
其他借款－無抵押	3.4	2014	2,260,306			–
			4,210,306			1,945,000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26.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續)

本集團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分析：		
應於下列期間償還的銀行貸款：		
一年內到期或按通知償還	23,719,669	19,273,619
第二年	150,487	217,417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546,068	2,045,597
五年以上	54,737	47,452
	26,470,961	21,584,085
應於下列期間償還的其他借款：		
一年內到期或按通知償還	351,548	493,595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260,306	–
	2,611,854	493,595
	29,082,815	22,077,680

本公司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分析：		
應於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償還的銀行貸款	1,950,000	1,945,000
應於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償還的其他借款	2,260,306	–
	4,210,306	1,945,000

附註：

- (a) 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是以下列項目作抵押：
- (i) 賬面淨值約為298,323,000港元的本集團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2010年：673,473,000港元)(附註14)；
 - (ii) 賬面淨值約為83,855,000港元的土地使用權(2010年：100,450,000港元)(附註15)；
 - (iii) 賬面淨值約為268,198,000港元的存貨(2010年：176,284,000港元)(附註21)；及
 - (iv) 賬面淨值為零的定期存款(2010年：56,269,000港元)(附註24)。
- (b) 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由一個非全資控股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保證擔保。
- (c) 除為數19,298,358,000港元(2010年：13,760,451,000港元)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以美元計值外，其他所有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 (d) 其他借款為欠一家同系附屬公司以及一家中間控股公司的借款。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27. 可換股債券

2010年7月29日，Glory River Holdings Limited（「發行人」），本公司的一家全資附屬公司，發行了合共3,875,000,000港元，於2015年7月29日（「到期日」）到期的1%固定利率可換股債券。本公司保證所有金額將會無條件、不可撤銷地被發行人支付。該債券已於2010年8月2日起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並報價。

可換股債券持有者有權自2010年9月8日或之後直至2015年7月19日前將債券換成本公司的普通股。初始轉換價格為每股11.375港元。該價格隨之後調整事項的發生而進行相應修改。根據可換股債券條款，基於本公司股東通過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因此轉換價格從2011年6月10日起由每股11.375港元調整為每股11.248港元。基於派發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因此轉換價格從2011年9月17日起由每股11.248港元調整為每股11.110港元。

於2013年7月29日，發行人將按任何債券持有人的選擇，以截至釐定作贖回日期的債券之預先確定的提早贖回金額，連同截至該日應計未付利息，贖回有關持有人的全部或部份債券。倘滿足預先確定之條件，發行人可於2013年7月29日後，釐定贖回的日期，並按債券的提早贖回金額贖回全部但並非部份當時尚未贖回的債券，連同截至該日應計未付利息。提早贖回金額，乃債券持有人於提早贖回金額相關釐定日期的金額（就到期日贖回而言，相等於截至到期日的毛收益率每年2%（按每半年為計算基準））。

該債券的年利率為1%，並分別於每年的1月29日及7月29日支付。根據債券的條款規定，除該債券已被贖回、轉換或購買及取消外，發行人需於到期日贖回債券本金乘以105.231%，以及應付而未付的利息。

該項可換股債券負債部份的公允價值按照發行日不附加轉股選擇的相似債券的市場利率確定。剩餘部份被認定為權益成份，並計入股東權益內。

2010年度發行的可換股債券可分別確認為負債成份和權益成份，如下列所示

	本集團 千港元
2010年發行可轉股債券面值	3,875,000
分攤交易成本後的權益成份	(51,739)
權益成份分攤的直接交易成本	(1,056)
負債成份分攤的直接交易成本	(80,012)
發行日的負債成份	3,742,193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27. 可換股債券(續)

2010年可換股債券的負債及權益類成份變動如下：

本集團

	可換股債券 的負債成份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 的權益成份 千港元
於2010年1月1日	–	–
於2010年8月2日發行	3,742,193	51,739
利息支出	42,511	–
於2010年12月31日及2011年1月1日	3,784,704	51,739
利息支出	102,530	–
已付利息	(38,750)	–
於2011年12月31日	3,848,484	51,739
分為：		
包含在流動負債中的其他應付款項	16,253	
包含在非流動負債中的可換股債券	3,832,231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28. 遞延稅項

本年度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

	存貨及不可 撤銷的採購 合約撥備 千港元	應收款項 減值 千港元	衍生金融 工具的 未變現虧損 千港元	稅務虧損 以抵銷未來 應課稅利潤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2010年1月1日	813	6,111	139,417	14,996	60,835	222,172
於本年度收益表內計 入／(扣除)的遞延 稅項(附註10)	1,646	-	(4,104)	161,482	80,098	239,122
外匯重整	56	213	4,778	3,330	1,764	10,141
於2010年12月31日及 2011年1月1日	2,515	6,324	140,091	179,808	142,697	471,435
於本年度收益表內計 入／(扣除)的遞延 稅項(附註10)	399,444	1,233	(141,786)	(167,939)	(45,594)	45,358
外匯重整	10,028	344	3,431	4,752	3,942	22,497
於2011年12月31日 遞延稅項資產	411,987	7,901	1,736	16,621	101,045	539,290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28.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

	加速稅項 折舊 千港元	政府補助 千港元	衍生金融 工具的 未變現收益 千港元	預扣稅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2010年1月1日	5,363	18,257	204	143,235	29,683	196,742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2)	–	–	–	–	6,393	6,393
於本年度收益表內 (計入)/扣除的遞延 稅項(附註10)	(1,749)	4,048	8,413	(4,855)	3,058	8,915
外匯重整	156	705	154	–	101	1,116
於2010年12月31日及 2011年1月1日	3,770	23,010	8,771	138,380	39,235	213,166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2)	–	–	–	–	12,725	12,725
於本年度收益表內 (計入)/扣除的遞延 稅項(附註10)	(1,666)	(23,567)	43,536	–	28,380	46,683
外匯重整	146	557	1,513	–	147	2,363
於2011年12月31日 遞延稅項負債	2,250	–	53,820	138,380	80,487	274,937

本集團來自中國大陸的稅項虧損為969,544,000港元(2010年:1,630,428,000港元)，這些稅項虧損可供用於抵銷最長五年期間虧損公司的未來應課稅利潤。由於虧損附屬公司錄得虧損已有若干時間，且認為不可能有應課稅利潤可用以抵銷稅項虧損，因此並無就有關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國內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股息須按10%徵收預扣稅。此規定由2008年1月1日起生效，並適用於2007年12月31日後的盈利。倘中國與外國投資者的司法權區有簽訂相關稅務協議，則可運用較低的預扣稅率。因此，本集團有責任就於中國內地成立的該等附屬公司於2008年1月1日起產生的盈利所分派的股息繳付預扣稅。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29. 股本

股份

	附註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法定：			
10,000,000,000股(2010年：10,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i)	1,000,000	1,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4,038,369,839股(2010年：4,038,369,839股)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403,837	403,837

以下為本公司於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股本的變動：

	附註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於2010年1月1日		3,858,584,839	385,858
發行股份	(ii)	178,000,000	17,800
行使購股權	(iii)	1,785,000	179
於2010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		4,038,369,839	403,837

附註：

- (i) 根據2010年5月25日年度股東大會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法定股本另外增加6,000,000,000股，每股0.1港元，法定股本由400,000,000港元增加到1,000,000,000港元，增加的股份與現有股份享有本公司同等權益。
- (ii) 於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Wide Smart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其中一個股東，以178,000,000現存股份按照每股8.75港元配售給獨立第三方，並以每股8.75港元的價格認購相同數量新股份，金額為1,557,500,000港元(扣除發行開支前)，配售和認購在2010年8月2日完成。
- (iii) 於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股份購股權計劃，共計1,785,000股以每股4.666港元行權(附註30)，本公司以每股0.1港元共發行1,785,000股股份，合計錄得現金8,328,810港元(扣除發行開支前)。

購股權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30. 購股權計劃

2007年1月12日，本公司的股東有條件地批准及採納了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吸引、保留及激勵董事及合資格參與者購買本公司的所有權益，並鼓勵他們為提升本公司價值而工作。合資格參與者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任何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高級員工及僱員，或董事會提名的任何其他人士。該計劃自本公司股份於2007年3月21日上市後起成為無條件並生效，且除另行根據該計劃取消、修改或終止，該計劃將自2007年3月21日起10年內一直有效。

除非獲股東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否則根據該計劃或其他任何購股權計劃授出而行使所有購股權可能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的最高數目不得超過通過有關採納計劃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除非獲股東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否則於12個月的期間內，於行使所有已授出及將授出購股權而發行及將發行予各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股份最高數目限於有關期間已發行股份的1%。

根據該計劃向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任何他們各自的聯繫人授出的購股權必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於任何12個月的期間內，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或他們的任何聯繫人的任何購股權，倘超過已發行股份的0.1%及總值（根據授出當日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格）超過5,000,000港元，須於本公司的股東大會取得股東批准，方可作實。

提呈授出的購股權可於授出當日起計28日內接納，而獲授人須支付合共1港元的象徵式代價。所授出的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會釐定。

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會釐定，但不得低於以下較高者：(i)購股權授出當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的收市價；(ii)緊接授出當日前五個交易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每股名義價值。

購股權並無賦予其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

於2007年8月7日，已就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於來年對本集團的服務授出為數27,600,000股購股權予若干本集團董事及僱員（「2007年購股權」）。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4.666港元，行使期由2009年8月7日至2014年8月6日，於授出當日本公司的股份收市價格為每股4.50港元。

該計劃項下的2007年購股權於年內尚未行使的列載如下：

	2011年		2010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每股 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每股 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股
於1月1日	4.666	24,021	4.666	25,844
本期內沒收	4.666	(442)	4.666	(38)
本期內行使	4.666	—	4.666	(1,785)
於12月31日	4.666	23,579	4.666	24,021

根據2010年5月25日（「修改日」）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的一項普通決議，該計劃給予的2007年購股權的歸屬期及行使期已被修改。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30. 購股權計劃(續)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及2010年12月31日的未行使之2007年購股權的歸屬期、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所示：

2011年					
向下列人士授出的購股權數量					
董事 千股	僱員 千股	總數 千股	歸屬期 (日-月-年)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日-月-年)
530	2,051	2,581	7-8-2007至6-8-2009	4.666	7-8-2009至6-8-2014
660	4,630	5,290	7-8-2007至6-8-2010	4.666	7-8-2010至6-8-2014
660	4,576	5,236	7-8-2007至6-8-2011	4.666	7-8-2011至6-8-2014
660	4,576	5,236	7-8-2007至6-8-2012	4.666	7-8-2012至6-8-2014
660	4,576	5,236	7-8-2007至6-8-2013	4.666	7-8-2013至6-8-2014
3,170	20,409	23,579			

2010年					
向下列人士授出的購股權數量					
董事 千股	僱員 千股	總數 千股	歸屬期 (日-月-年)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日-月-年)
530	2,051	2,581	7-8-2007至6-8-2009	4.666	7-8-2009至6-8-2014
780	4,580	5,360	7-8-2007至6-8-2010	4.666	7-8-2010至6-8-2014
780	4,580	5,360	7-8-2007至6-8-2011	4.666	7-8-2011至6-8-2014
780	4,580	5,360	7-8-2007至6-8-2012	4.666	7-8-2012至6-8-2014
780	4,580	5,360	7-8-2007至6-8-2013	4.666	7-8-2013至6-8-2014
3,650	20,371	24,021			

於2011年3月31日，已就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於來年對本集團的服務授出為數45,300,000股購股權(「2011年購股權」)。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8.720港元，行使期由2013年3月31日至2018年3月30日。於授出當日本公司的股份收市價格為每股8.720港元。於本年內，2011年購股權並沒有被行使或沒收。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30. 購股權計劃(續)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未行使之2011年購股權的歸屬期、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所示：

2011年					
向下列人士授出的購股權數量					
董事	僱員	總數	歸屬期	每股行使價	行使期
千股	千股	千股	(日-月-年)	港元	(日-月-年)
680	8,380	9,060	31-3-2011至30-3-2013	8.720	31-3-2013至30-3-2018
680	8,380	9,060	31-3-2011至30-3-2014	8.720	31-3-2014至30-3-2018
680	8,380	9,060	31-3-2011至30-3-2015	8.720	31-3-2015至30-3-2018
680	8,380	9,060	31-3-2011至30-3-2016	8.720	31-3-2016至30-3-2018
680	8,380	9,060	31-3-2011至30-3-2017	8.720	31-3-2017至30-3-2018
3,400	41,900	45,300			

2007年購股權及2011年購股權的公允值分別約為48,459,000港元(包含了於修改日約為2,759,000港元的額外公允值)及173,616,000港元。本年內本集團確認當中39,923,000港元(2010年：7,242,000港元)的購股權開支。

權益結算購股權於授予日或修改日的公允值乃經考慮授出相關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後，採用期權定價模型評估。下表載列模型所用數據：

	2011年購股權	2007年購股權
於授予日/修改日	2011年3月31日	2010年5月25日
股息率(%)	1.43	1.5
預計波幅(%)	47.49	55.20
過往波幅(%)	47.49	55.20
無風險利率(%)	2.369	1.320
購股權預計年期(年期)	7.0	4.2
收市股價(港元/股)	8.72	8.47

購股權的預計期限乃按該計劃的歸屬期及原來合約期限而釐定，未必預示可能出現的行使情況。預計波幅反映估算時乃假設過往波幅反映未來趨勢，但亦未必與實際情況相符。

於計量公允值時並沒有計入授出購股權的其他特點。

於結算日，在股份認購權計劃下本公司尚有68,879,000股未行使認股權(2010年：24,021,000股)。在本公司目前的資本結構下認購全部未行使認股權的股份，其結果造成新發行68,879,000股普通股(2010年：24,021,000股)及獲得額外股本6,887,900港元(2010年：2,402,100港元)，以及扣除股票發行費用前股份溢價498,147,714港元(2010年：109,679,886港元)。

在此份財務報表批准日，上述未行使認股權中可發行的股份大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7%(2010年：0.59%)。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31. 儲備

(a) 本集團

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本集團儲備金額及有關的變動於財務報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內呈列。

本集團資本儲備根據本集團於本公司股份在2007年3月21日上市前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的股份／資本及股份溢價賬的面值，與以換取有關股份／資本及股份溢價賬所發行的本公司股份面值的差額。

根據有關中外合資經營企業的相關法律和法規，於中國註冊的本集團附屬公司的部份利潤已轉撥至儲備金，而儲備金的用途受到限制。

(b) 本公司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以股份支付 僱員薪酬儲備	保留利潤	總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10年1月1日		3,757,227	5,689,788	33,756	687,198	10,167,969
全面收益		—	—	—	1,990,913	1,990,913
發行股份	29	1,539,700	—	—	—	1,539,700
股份發行開支		(32,877)	—	—	—	(32,877)
行使購股權	29	11,106	—	(2,956)	—	8,150
以權益結算的						
購股權安排	30	—	—	7,242	—	7,242
2009年末期股息調整		—	—	—	(100)	(100)
2010年中期股息	12	—	—	—	(266,527)	(266,527)
擬派2010年末期股息	12	—	—	—	(157,496)	(157,496)
於2010年12月31日及 2011年1月1日		5,275,156	5,689,788	38,042	2,253,988	13,256,974
全面收益		—	—	—	1,618,154	1,618,154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						
安排	30	—	—	39,923	—	39,923
2011年中期股息	12	—	—	—	(319,031)	(319,031)
擬派2011年末期股息	12	—	—	—	(153,458)	(153,458)
於2011年12月31日		5,275,156	5,689,788	77,965	3,399,653	14,442,562

本公司的資本儲備根據本集團於本公司股份於2007年3月21日上市前重組所收購的China Agri-Industries Limited的賬面值，高於用以換取有關賬面值所發行的本公司股份面值的數額。

以股份支付僱員薪酬儲備包括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公允值，於財務報表附註2.4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會計政策中闡釋。該金額將於有關購股權獲行使時轉撥至股份溢價賬，或轉撥至保留利潤倘有關購股權屆滿或被沒收。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32. 業務合併

截至2011年12月31日的業務合併

- (a) 本集團於本年度以現金對價約134,806,000港元購入獨立第三方所持廣西欽州市華港製油有限責任公司(「欽州華港」)之全部權益。欽州華港以生產及銷售食用油為主要業務。

上述欽州華港的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如下所示：

	收購時確認 的公允價值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6,524
預付土地出讓金	55,61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62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43,975)
遞延稅項負債	(12,217)
可辨認淨資產的總公允價值	83,572
收購產生的商譽	51,234
	134,806
現金支付	134,806

收購欽州華港所帶來相關的淨現金流分析如下：

	千港元
現金代價	(134,806)
收購所取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收購欽州華港所帶來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	(134,806)

本年欽州華港分別產生約12,167,000港元的收入及約3,706,000港元的淨虧損。自收購日後，欽州華港正在進行擴建，於本年末為本集團帶來任何的收入及產生約12,745,000港元的合併虧損。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32. 業務合併(續)

截至2011年12月31日的業務合併(續)

- (b) 本年本集團以現金對價約6,449,000港元購入一同系附屬公司所持中糧八方米業(京山)有限公司(「京山米業」)之51%的權益。京山米業以生產及銷售大米為主要業務。

本集團已經選擇了以京山米業非控股股東對其可辨認資產的佔有份額來衡量京山米業非控股股東權益。

上述京山米業的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如下所示：

	收購時確認 的公允價值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323
預付土地出讓金	2,007
存貨	124,397
應收賬款及票據	13,03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4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346
應付賬款	(12,01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38,451)
遞延稅項負債	(433)
可辨認淨資產的總公允價值	23,677
非控股權益	(11,602)
於綜合收益表中「其他收入及收益」確認的廉價購買收益(附註5)	(5,626)
	6,449
現金支付	6,449

收購京山米業所帶來相關的現金流分析如下：

	千港元
現金代價	(6,449)
收購所取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346
收購京山米業所帶來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	2,897

本年京山米業分別產生約371,648,000港元的收入及約5,942,000港元的淨利潤。自收購日起，京山米業於本年為本集團帶來約109,220,000港元的收入及約1,356,000港元的合併虧損。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32. 業務合併(續)

截至2011年12月31日的業務合併(續)

- (c) 本年本集團以現金對價約9,804,000港元購入同系附屬公司所持中糧米業(磐石)有限公司(「磐石」)之82.21%的權益。磐石以生產及銷售大米為主要業務。

本集團已經選擇了以磐石非控股股東對其可辨認資產的佔有份額來衡量磐石非控股股東權益。

上述磐石的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如下所示：

	收購時確認 的公允價值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950
存貨	10,231
應收賬款及票據	18,48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05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938
應付賬款	(8,69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31,200)
遞延稅項負債	(75)
可辨認淨資產的總公允值	10,692
非控股權益	(1,902)
收購產生的商譽	1,014
	9,804
現金支付	9,804

收購磐石所帶來相關的現金流分析如下：

	千港元
現金代價	(9,804)
收購所取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938
收購磐石所帶來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	(3,866)

本年磐石產生約111,059,000港元的收入及約2,769,000港元的淨利潤。自收購日起，磐石於本年為本集團帶來約52,494,000港元的收入及約2,665,000港元的綜合利潤。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32. 業務合併(續)

截至2010年12月31日的業務合併

於2010年1月26日，本集團從中糧香港以現金對價154,809,000港元購入中糧(江陰)糧油倉儲有限公司(「江陰倉儲」)之全部權益。江陰倉儲以提供倉儲和物流服務為主要業務。

上述江陰倉儲的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如下所示：

	收購時確認 的公允價值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4,692
預付土地出讓金	34,830
存貨	52
應收賬款及票據	23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4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6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8,051)
應付稅項	(46)
遞延稅項負債	(6,393)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2,756)
可辨認淨資產的總公允價值	164,481
於綜合收益表中「其他收入及收益」確認的廉價購買收益(附註5)	(9,672)
	154,809
現金支付	154,809

收購江陰倉儲所帶來相關的現金流分析如下：

	千港元
現金代價	(154,809)
收購所取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66
收購江陰倉儲所帶來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	(153,343)

於2010年度，江陰倉儲分別產生20,017,000港元的收入及1,395,000港元的淨利潤。自收購日起至2010年12月31日止，江陰倉儲為本集團帶來19,156,000港元的收入及595,000港元的綜合利潤。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33. 經營租賃安排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若干辦公室物業及土地使用權。辦公室物業租賃經協商的租期由一年至十一年不等，土地使用權租賃經協商的租期為五十年。

於結算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下列期間應付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一年內	7,217	8,670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6,262	12,572
五年後	46,403	45,221
	59,882	66,463

34. 或然負債

於結算日，尚未於財務報表計入的或然負債如下：

	本公司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就附屬公司獲授的融資額度而向銀行作出的擔保	5,374,200	4,672,200

於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就部份全資附屬公司獲授的銀行融資額度而作出擔保，已用額度大約為4,302,418,000港元(2010年：4,391,400,000港元)。

另外，本公司無條件及不可撤銷地保證支付由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發行的可換股債券(附註27)所有到期支付的金額。

35. 資本承擔

除上文附註33所述的經營租賃承擔，本集團於結算日有下列資本承擔：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		
已授權但未訂約	2,944,824	5,677,388
已訂約但未撥備	1,802,571	2,734,282
	4,747,395	8,411,670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36. 其他承擔

商品期貨合同承擔：

	本集團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銷售豆粕	–	1,693,941
銷售大豆	9,387,394	7,084,909
銷售大豆油	5,795,378	7,273,081
銷售菜籽油	–	133,113
銷售棕櫚油	2,244,177	2,365,928
銷售玉米	413,316	10,260
	17,840,265	18,561,232
購買大豆	348,249	3,380,273
購買大豆油	–	239,377
購買玉米	19,067	–
	367,316	3,619,650

遠期外匯合同承擔：

	本集團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銷售美元	787,431	86,517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37. 關連交易及關聯方交易

(a) 除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的交易及結餘外，本年度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的交易如下：

		本集團	
	附註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與同系附屬公司的交易：			
銷售貨品**	(i)	10,985,283	5,946,203
購買貨品**	(i)	2,415,721	2,187,594
已付經營租賃開支*	(i)	2,058	7,132
利息支出	(ii)	25,986	38,130
已付經紀費*	(i)	30,518	37,275
已付加工服務費**	(i)	6,814	4,505
物流服務及倉儲收入	(i)	7,828	2,966
與最終控股公司的交易：			
銷售貨品*	(i)	1,262	1,164
已付經營租賃租金*	(i)	18,955	20,793
與中間控股公司的交易：			
利息支出	(ii)	36,489	—
與聯營公司的交易：			
銷售貨品**	(i)	2,822,452	2,177,443
購買貨品**	(i)	210,489	162,826
利息收入	(iii)	4,135	3,706
物流服務及倉儲費用	(i)	1,617	—
與關聯公司的交易：#			
銷售貨品**	(i)	363,404	196,496
購買貨品**	(i)	5,658,540	7,060,808
已付經紀費	(i)	7,303	2,193
與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銷售貨品**	(i)	1,019,221	991,523
購買貨品**	(i)	59,305	77,178

* 該等關聯方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定義的須予披露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 該等關聯方交易的若干金額構成上市規則定義的須予披露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關聯公司是本集團最終控股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的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37. 關連交易及關聯方交易(續)

(a) (續)

附註：

- (i) 除與同系附屬公司銷售416,112,000港元(2010年：184,088,000港元)貨品的交易及向聯營公司銷售1,672,342,000港元(2010年：1,919,440,000港元)貨物乃以成本價進行外，其他交易是按現行市價進行，如並無提供市價，則按成本加某百分比的利潤加價計算。
- (ii) 同系附屬公司未經抵押借款所產生的利息開支，每年按5.6%至6.31%(2010年：每年4.374%)計息。中間控股公司未經抵押借款所產生的與中糧香港相關的利息開支，每年按3.4%(2010年：無)計息。
- (iii) 向一家聯營公司發放未經抵押貸款所產生的利息收入，其年利率為2.0%及2.5%(2010年：每年按2.0%及2.5%)。

(b) 與關聯方的未償還餘額

於結算日，除以下所述外，與各關聯公司的餘額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1) 欠一家同系附屬公司貸款351,548,000港元(2010年：493,595,000港元)每年按6.1%及6.31%計息，並將於一年內償還；欠一家中間控股公司的貸款2,260,306,000港元(2010年：無)，年利率為3.4%，及無須於結算日起計一年內償還。
- (2) 欠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貸款207,709,000港元(2010年：203,523,000港元)，貸款為融資性質，及無須於結算日起計一年內償還。
- (3) 於結算日，給予聯營公司貸款詳見財務報表附註18。

(c) 與關聯方承諾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本集團一家聯營公司中糧北海糧油工業(天津)有限公司(「中糧北海」)訂立出售棕櫚油和豆油的協議，本集團預計在2012年執行該等協議，銷售給中糧北海的總金額為596,076,000港元。

除上述披露外，截至2011年12月31日沒有其他與關聯方的重大承諾需要披露。

本年與關聯方的總交易金額包含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a)項。這些交易參照當時的市場價格進行，若沒有市場價格，則按成本加利潤的百分比執行。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37. 關連交易及關聯方交易(續)

(d)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的報酬: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18,801	24,118
退休金福利	534	630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8,005	2,620
付予主要管理層人員的報酬總額	27,340	27,368

詳見財務報表附註8之董事酬金。

(e) 與其他國有企業的交易

本集團運營的經濟環境中的企業大多為中國政府通過其眾多機關、聯屬機構或其他組織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控制的企業(統稱「國有企業」)。本年度本集團與國有企業進行的廣泛交易包括但不限於買賣原料，銷售產品，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其他資產，接受服務，並在中糧集團以外的國有企業存款和借款，這些交易的條款與非國有企業交易條款相似。董事認為，與其他國有企業的交易為在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活動，且本集團與那些中國政府最終控制或擁有的國有企業的貿易並沒有受到不當影響。本集團還制定產品和服務的定價政策，而這些政策並不取決於客戶是否為國有企業。經周詳考慮與國有企業的關係的實質後，董事認為這些交易並非重大關聯方交易而須另行予以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38.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

於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 普通股本面值／ 實收資本	本公司 應佔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China Agri-Industries Limited	百慕達／香港	普通股 269,238,336港元	100	投資控股
中糧農業產業管理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10,000,000美元	100	提供管理服務
Full Extent Group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英屬維爾京群島」)／ 香港	普通股3美元	100	投資控股
湛力有限公司*	香港／香港	普通股1港元	100	投資控股
Glory River Holding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香港	普通股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COFCO Oils & Fats Holding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香港	普通股2美元	100	投資控股
中糧東海糧油工業(張家港)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113,000,000美元	54	生產及銷售食用油，及 大豆和油菜籽貿易
中糧東海糧油(東台)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62,500,000元	85.28	飼料加工及銷售
中糧黃海糧油工業(山東)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81,462,057美元	72.94	生產及銷售食用油
中糧艾地盟糧油工業(菏澤)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22,399,989美元	70	生產及銷售食用油
中糧東洲糧油工業(廣州)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51,700,000元	89.36	加工及提煉食用油脂
中糧控股油脂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香港	普通股1港元	100	大豆貿易
中糧祥瑞糧油工業(荊門)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29,320,000美元	100	生產及銷售食用油
張家港保稅區中糧四海豐貿易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10,000,000元	57.43	大豆貿易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38.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 普通股本面值/ 實收資本	本公司 應佔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張家港中糧東海倉儲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336,000,000元	38.74#	倉儲服務
湖北中糧祥瑞糧油倉儲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38,430,000元	73.34	生產及銷售菜籽油
中糧油脂(欽州)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903,704,900元	100	生產及銷售食用油
中糧新沙糧油工業(東莞)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34,850,000美元	100	生產及銷售食用油
費縣中糧油脂工業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30,000,000元	100	生產及銷售食用油
中糧糧油工業(九江)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30,000,000美元	100	生產及銷售菜籽油
中糧糧油工業(荊州)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42,750,000美元	100	生產及銷售菜籽油
中糧糧油工業(黃岡)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42,150,000美元	100	生產及銷售菜籽油
中糧糧油工業(巢湖)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43,900,000美元	100	生產及銷售菜籽油
中糧糧油工業(重慶)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15,000,000美元	100	生產及銷售菜籽油
天津中糧佳悅臨港倉儲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241,890,000元	76.61	倉儲服務
中糧佳悅(天津)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102,820,032美元	100	生產及銷售食用油
COFCO Malt Holding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香港	普通股2美元	100	投資控股
中糧麥芽(大連)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32,526,000美元	100	生產及銷售啤酒原料
中糧麥芽(江陰)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35,000,000美元	100	生產及銷售啤酒原料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38.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 普通股本面值/ 實收資本	本公司 應佔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中糧麥芽(呼倫貝爾)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17,300,000美元	100	生產及銷售啤酒原料
中糧(江陰)糧油倉儲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15,000,000美元	100	倉儲服務
中糧國際(北京)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60,000,000元	100	大米貿易
COFCO (BVI) No. 1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香港	普通股2美元	100	投資控股
中糧(江西)米業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110,200,000元	83.47	大米加工及貿易
中糧米業(大連)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196,600,000元	100	大米加工及貿易
中糧米業(綏化)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149,050,000元	100	大米加工及貿易
中糧米業(五常)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83,800,000元	100	大米加工及貿易
中糧米業(寧夏)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80,180,000元	100	大米加工及貿易
中糧米業(吉林)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23,150,000美元	100	大米加工及貿易
中糧米業(瀋陽)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160,640,000元	100	大米加工及貿易
中糧米業(鹽城)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162,050,000元	100	大米加工及貿易
中糧米業(虎林)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158,160,000元	100	大米加工及貿易
中糧米業(巢湖)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81,200,000元	100	大米加工及貿易
中糧米業(磐石)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8,770,000元	82.21	大米加工及貿易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38.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 普通股本面值/ 實收資本	本公司 應佔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中糧八方米業(京山)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8,520,000元	51	大米加工及貿易
中糧米業(岳陽)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139,040,000元	100	在建中
中糧米業(仙桃)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156,800,000元	100	在建中
COFCO Biofuel Holding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香港	普通股2美元	100	投資控股
Techbo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香港	普通股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中糧生化能源(肇東)有限公司 (「肇東生化能源」)***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380,000,000元	100	生產及銷售生物燃料及 生化產品
中糧黑龍江釀酒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5,000,000元	65	釀酒
廣西中糧生物質能源有限公司** (「廣西生物質能源」)	中國/中國大陸	40,205,980美元	85	生產及銷售生物燃料及 生化產品
COFCO Bio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香港	普通股2美元	100	投資控股
中糧生化能源(榆樹)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38,000,000美元	100	生產及銷售生化產品
中糧生化能源(龍江)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114,150,000美元	100	生產及銷售生化產品
中糧生化能源(公主嶺)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71,880,000美元	100	生產及銷售生化產品
吉林中糧生化能源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銷售生化產品
中糧融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80,000,000元	100	生產及銷售生化產品
中糧(上海)糧油食品發展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20,000,000元	100	在建中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38.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 普通股本面值/ 實收資本	本公司 應佔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志領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香港	普通股2美元	100	投資控股
吉林中糧生化包裝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42,500,000元	100	生產及銷售生化產品 包裝
黃龍食品工業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54,053,300美元	59.44	生產及銷售生化產品
武漢中糧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104,469,900元	100	在建中
COFCO Flour Holding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香港	普通股3美元	100	投資控股
瀋陽東大糧油食品實業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55,000,000元	66.9	生產及銷售小麥產品
中糧麵業(濮陽)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35,000,000元	80	生產及銷售小麥產品
中糧麵業(德州)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68,269,842元	95	生產及銷售小麥產品
瀋陽香雪麵粉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80,350,000元	69.29	生產及銷售小麥產品
中糧麵業(秦皇島)鵬泰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17,340,000美元	100	生產及銷售小麥產品
中糧面業(泰興)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55,387,600港元	100	生產及銷售小麥產品
中糧豐通(北京)食品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6,990,000美元	51	生產及銷售小麥產品
中糧麵業(漯河)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100,000,000元	100	生產及銷售小麥產品
中糧面業營銷管理(北京)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2,800,000元	100	銷售小麥產品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38.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 普通股本面值／ 實收資本	本公司 應佔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中糧麵業(海寧)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230,446,515港元	100	在建中
Conomer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香港	普通股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鄭州海嘉食品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30,000,000元	55	生產及銷售小麥產品
Sunny World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香港	普通股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廈門海嘉麵粉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89,955,000元	60	生產及銷售小麥產品
中糧飼料(沛縣)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42,000,000港元	100	生產及銷售飼料
中糧飼料(新沂)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46,000,000港元	100	生產及銷售飼料
中糧飼料(黃石)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6,000,000美元	100	生產及銷售飼料
中糧(鄭州)糧油工業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179,981,280元	100	在建中
中糧(成都)糧油工業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72,000,000美元	100	在建中

* 法定審計由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安永國際的其他成員公司進行

** 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 外商獨資企業

**** 內資企業

張家港中糧東海倉儲有限公司乃本公司旗下非全資控股公司的附屬公司，但本公司對其有實質的控制權。

除中糧控股油脂貿易有限公司和湛力有限公司外，上述附屬公司的法定審計並非由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安永國際的其他成員公司進行。

除China Agri-Industries Limited，中糧農業產業管理服務有限公司及Glory River Holdings Limited由本公司直接持有外，所有公司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上表載列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淨資產大部分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會使篇幅冗長。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39. 主要聯營公司的詳情

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主要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已發行並 繳足股份詳情	註冊／成立地點	本集團應佔 所有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大海糧油工業(防城港)有限公司	69,500,000美元	中國	40	榨取、提煉及包裝大豆油 以及生產豆粕
萊陽魯花濃香花生油有限公司#	19,219,300美元	中國	24	生產及銷售花生油
中糧北海糧油工業(天津)有限公司#	51,557,000美元	中國	50.44	生產及銷售食用油
Lassiter Limited**	普通股100美元	薩摩亞	49	投資控股*
深圳南天油粕工業有限公司#	10,000,000美元	中國	20	油籽加工
吉林燃料乙醇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200,000,000元	中國	20	生產及銷售生物燃料及 生化產品

* Lassiter Limited擁有深圳南海糧食工業有限公司61.74%權益，深圳南海糧食工業有限公司是在中國註冊的中外合資經營企業，其主要業務為在中國內地生產和銷售小麥產品。

法定審計並非由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安永國際的其他成員公司進行。

上表載列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淨資產大部分的本集團聯營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聯營公司的詳情會使篇幅冗長。

以上所有聯營公司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40. 金融工具(按類別)

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賬面價值列示如下：

金融資產

本集團

2011年	交易性 金融資產 千港元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	–	–	370	370
應收賬款及票據	–	5,760,131	–	5,760,131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1,120,513	–	1,120,513
衍生金融工具	514,878	–	–	514,878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	3,492,113	–	3,492,113
抵押存款	–	14,052	–	14,0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9,175,653	–	9,175,653
合計	514,878	19,562,462	370	20,077,710

2010年	交易性 金融資產 千港元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	–	–	2,739	2,739
應收賬款及票據	–	2,398,510	–	2,398,51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2,010,226	–	2,010,226
衍生金融工具	305,622	–	–	305,622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	4,707,045	–	4,707,045
抵押存款	–	118,219	–	118,2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7,404,309	–	7,404,309
合計	305,622	16,638,309	2,739	16,946,670

* 包含於綜合財務狀況表「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5,176,754,000港元(2010年：6,308,185,000港元)中的預付款項金額為2,651,734,000港元(2010年：3,376,258,000港元)，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之按金及其他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額為2,525,020,000港元(2010年：2,931,927,000港元)，其中，金融資產1,120,513,000港元(2010年：2,010,226,000港元)已於上述附註中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40. 金融工具(按類別)(續)

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賬面價值列示如下：(續)

金融負債

2011年	本集團		
	公允值 變動計入損益 的金融負債 千港元	以攤餘成本 計量的 金融負債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應付賬款及票據	–	3,585,895	3,585,895
其他應付款項*	–	4,038,062	4,038,062
衍生金融工具	12,492	–	12,492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	29,082,815	29,082,815
可換股債券	–	3,832,231	3,832,231
欠關聯公司款項	–	440,878	440,878
合計	12,492	40,979,881	40,992,373

2010年	本集團		
	公允值 變動計入損益 的金融負債 千港元	以攤餘成本 計量的 金融負債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應付賬款及票據	–	3,426,523	3,426,523
其他應付款項*	–	2,423,472	2,423,472
衍生金融工具	830,598	–	830,598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	22,077,680	22,077,680
可換股債券	–	3,765,329	3,765,329
欠關聯公司款項	–	640,438	640,438
合計	830,598	32,333,442	33,164,040

* 包含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6,391,372,000港元(2010年：3,778,451,000港元)中的預收款項金額為1,716,258,000港元(2010年：1,352,102,000港元)，應付僱員福利金額為382,907,000港元(2010年：189,957,000港元)，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金額為4,292,207,000港元(2010年：2,236,392,000港元)，其中，金融負債4,038,062,000港元(2010年：2,423,472,000港元)已於上述附註中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40. 金融工具(按類別)(續)

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賬面價值列示如下：(續)

金融資產

	本公司	
	2011年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2010年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4,091,367	2,914,867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78	4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19,048	2,736,957
	6,110,993	5,652,320

金融負債

	本公司	
	2011年 以攤餘 成本計量的 金融負債 千港元	2010年 以攤餘 成本計量的 金融負債 千港元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3,755,134	3,793,917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36,489	–
其他應付款項	191,921	146,437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4,210,306	1,945,000
	8,193,850	5,885,354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41. 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價值和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本集團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370	2,739	370	2,739
應收賬款及票據	5,760,131	2,398,510	5,760,131	2,398,51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20,513	2,010,226	1,120,513	2,010,226
衍生金融工具	514,878	305,622	514,878	305,622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3,492,113	4,707,045	3,492,113	4,707,045
抵押存款	14,052	118,219	14,052	118,2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175,653	7,404,309	9,175,653	7,404,309
	20,077,710	16,946,670	20,077,710	16,946,670
金融負債				
應付賬款及票據	3,585,895	3,426,523	3,585,895	3,426,523
其他應付款項	4,038,062	2,423,472	4,038,062	2,423,472
衍生金融工具	12,492	830,598	12,492	830,598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9,082,815	22,077,680	29,082,815	22,077,680
可換股債券	3,832,231	3,765,329	3,832,231	3,765,329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440,878	640,438	440,878	640,438
	40,992,373	33,164,040	40,992,373	33,164,040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41. 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價值和公允價值列示如下：(續)

本公司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附屬公司欠款	4,091,367	2,914,867	4,091,367	2,914,867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78	496	578	4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19,048	2,736,957	2,019,048	2,736,957
	6,110,993	5,652,320	6,110,993	5,652,320
金融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3,755,134	3,793,917	3,755,134	3,793,917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36,489	—	36,489	—
其他應付款項	191,921	146,437	191,921	146,437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4,210,306	1,945,000	4,210,306	1,945,000
	8,193,850	5,885,354	8,193,850	5,885,354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為熟悉市場情況的買賣雙方在公平自願的交易條件下所確定的價格，而非被迫出售或清算。下列方法和假設可用於定義公允價值：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公允價值、抵押存款、應收款項及票據、應付款項及票據、預付款項、按金和其他應收款項中的金融資產，其他應付款項和預提費用中的金融負債，關聯公司的往來餘額，與其賬面值相近主要是由於這些工具短期內到期。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公允價值採用實際利率法，按照攤餘成本計量。該利率系折算同等條件、風險和到期日的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利率。可換股債券的公允價值按照市場上相似可換股債券的市場利率計量。

本集團利用不同機構的衍生金融工具，特別是建立了商品貿易交換或具有良好信用評級的金融機構。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商品期貨合同及遠期外匯合同，均採用市場報價，或引用該遠期外匯合同的金融機構簽訂的價格。商品期貨合同及遠期外匯合同的賬面價值均等於公允價值。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41. 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

本集團確定及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運用以下層級：

層級1： 公允價值基於未經調整的在活躍市場上購置相同資產或負債的價格。

層級2： 公允價值基於公允價值評估工具的估值，所有對評估結果有重大影響的評估工具的數據都可以直接或間接的取得。

層級3： 公允價值基於公允價值評估工具的估值，對評估結果有重大影響的評估工具的數據都不是基於可獲取的市場數據(不可觀察數據)。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本集團

於2011年12月31日

	層級1 千港元	層級2 千港元	層級3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	514,878	-	-	514,878

於2010年12月31日

	層級1 千港元	層級2 千港元	層級3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	305,622	-	-	305,622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

本集團

於2011年12月31日

	層級1 千港元	層級2 千港元	層級3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	12,492	-	-	12,492

於2010年12月31日

	層級1 千港元	層級2 千港元	層級3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	830,598	-	-	830,598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4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除衍生金融工具以外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銀行及其他計息借款，可換股債券，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抵押存款。這些金融工具主要目的是為本集團的業務籌集資金。本集團有多項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直接自其業務產生的應收賬款及票據、應付賬款及票據及與關聯方的結餘。

本集團訂立衍生工具交易，主要包括外匯遠期合同和商品期貨合同，旨在對沖與外幣匯率波動和相關商品未來採購或銷售價格波動的風險。有關衍生工具的會計政策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

因本集團的金融工具而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市價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集中於盡量減少這些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有重大影響的風險所造成的潛在不利影響。董事會檢查及同意管理各項該等風險的政策，並概述如下。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承擔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關乎本集團的長期浮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本集團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實際利率及償還條款於附註26披露。本集團之政策為磋商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之條款以將有關融資成本減至最少。本集團之政策亦為不利用任何衍生工具來對沖其所面對的利率風險。

下表列示倘所有其他變數不變，本集團稅前利潤(透過浮息借款影響)及本集團權益對利率的合理潛在變動的敏感度。

	本集團		
	基點 增加/(減少)	稅前利潤 (減少)/增加 千港元	權益 (減少)/增加 千港元
2011年	100	(31,345)	(25,213)
	(100)	31,345	25,213
2010年	100	(23,551)	(19,708)
	(100)	23,551	19,708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4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內地營業，本集團的絕大部份貨幣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本集團約8%(2010年：16%)的銷售是以進行銷售單位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而將近46%(2010年：56%)的成本是以進行採購單位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本集團按管理層酌情決定對沖部分以美元計值的買賣。

下表列示因應本集團於結算日在其中擁有重大風險的匯率的合理潛在變動，本集團稅前利潤及權益出現的概約變動。

	本集團		
	港元/美元匯率 上升/(下降) %	稅前利潤 (減少)/增加 千港元	權益 (減少)/增加 千港元
2011年			
倘人民幣兌港元減值	5	–	(1,135,116)
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	(5)	–	1,135,116
倘人民幣兌美元減值	5	(1,385,503)	(1,114,436)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1,385,503	1,114,436
2010年			
倘人民幣兌港元減值	5	–	(1,276,444)
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	(5)	–	1,276,444
倘人民幣兌美元減值	5	(1,141,155)	(954,916)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1,141,155	954,916

上表呈列的分析結果指按照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計算(以結算日通行的匯率兌換為港元)，各集團實體稅前利潤及權益的綜合影響，僅供呈列用途。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4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並不高度集中。應收賬款的賬面值指本集團面對有關其金融資產的最大信貸風險。

本集團將持續監察信貸風險，並對要求獲得若干金額信貸的客戶進行信用評估。此外，本集團會按持續基準監控應收款項結餘，令本集團面對較小的壞賬風險。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均存放於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故該等結餘的信貸風險較低。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金融負債在報告期末基於合同約定的付款到期日如下：

本集團

	2011年			
	一年內到期或 按通知償還 千港元	第一至兩年 千港元	兩年以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應付賬款及票據	3,585,895	–	–	3,585,895
其他應付款項	4,038,062	–	–	4,038,062
衍生金融工具	12,492	–	–	12,492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4,618,507	308,114	5,025,796	29,952,417
可換股債券	38,750	38,750	4,155,201	4,232,701
欠關聯公司款項	440,878	–	–	440,878
	32,734,584	346,864	9,180,997	42,262,445

	2010年			
	一年內到期或 按通知償還 千港元	第一至兩年 千港元	兩年以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應付賬款及票據	3,426,523	–	–	3,426,523
其他應付款項	2,423,472	–	–	2,423,472
衍生金融工具	830,598	–	–	830,598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9,963,635	261,417	2,202,217	22,427,269
可換股債券	38,750	38,750	4,193,951	4,271,451
欠關聯公司款項	640,438	–	–	640,438
	27,323,416	300,167	6,396,168	34,019,751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4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本公司金融負債在報告期末基於合同約定的付款到期日如下：

本公司

2011年

	一年內到期或 按通知償還 千港元	第一至兩年 千港元	兩年以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欠附屬公司款項	3,755,134	–	–	3,755,134
其他應付款項	191,921	–	–	191,921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5,258	25,258	4,251,135	4,301,651
欠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76,850	76,850	30,740	184,440
就附屬公司獲授的融資額度 而向銀行作出的擔保#	4,302,418	–	–	4,302,418
	8,351,581	102,108	4,281,875	12,735,564

2010年

	一年內到期或 按通知償還 千港元	第一至兩年 千港元	兩年以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欠附屬公司款項	3,793,917	–	–	3,793,917
其他應付款項	146,437	–	–	146,437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5,869	25,869	2,012,682	2,064,420
就一間附屬公司獲授的融資額度 而向銀行作出的擔保#	4,391,400	–	–	4,391,400
	8,357,623	25,869	2,012,682	10,396,174

此外，本公司保證會無條件、不可撤銷地支付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發行的可換股債券(附註27)的所有金額。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4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價風險

本集團食用油、豆粕及相關產品業務的原料成本及產品售價，在很大程度上與商品期貨市場的價格相關。市價風險是因交付、生產以至儲藏過程中原料成本及產品售價的價格波動而產生。為了盡量減低本集團所面對的市價風險，本集團訂立了大豆、豆粕、食用油和玉米商品期貨合同。

下表列示倘所有其他變數不變且並無可供對沖的投資，本集團稅前利潤及本集團權益對主要原材料價格合理潛在變動的敏感度。

	本集團		
	原材料	稅前利潤變動	權益變動
	價格變動 %	千港元	千港元
2011年			
大豆	5	2,288,094	1,837,643
玉米	5	457,507	366,119
大米	5	275,428	210,641
大麥	5	42,299	37,338
小麥	5	221,389	211,538
2010年			
大豆	5	1,160,808	1,013,541
玉米	5	353,824	282,595
大米	5	175,445	143,529
大麥	5	54,638	48,629
小麥	5	181,123	145,918

財務報表附註

2011年12月31日

4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營運的能力，以及保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來支持其業務及增加股東價值。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並根據經濟環境之變更作出調整。要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或需調整對股東的股息支付、向股東歸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份。截至2011年12月31日及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對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或程序並無變更。

本集團以淨負債比率監察資本，淨負債比率即淨負債除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淨負債包括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及可換股債券，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抵押存款。於結算日，本集團之淨負債比率如下：

	本集團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9,082,815	22,077,680
可換股債券	3,832,231	3,765,329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175,653)	(7,404,309)
抵押存款	(14,052)	(118,219)
淨負債	23,725,341	18,320,48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21,963,753	19,086,423
淨負債比率	108.0%	96.0%

43. 期後事項

於2012年3月16日和2012年3月19日，本集團與中糧香港簽訂兩份購股協議，分別收購Poly Idea Investment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及股東貸款，以及世保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及股東貸款。收購對價分別為人民幣28,900,000元(約為36,000,000港元)及人民幣95,500,000元(約為118,000,000港元)。該等交易將於達成某些先決條件後方能完成。該等交易之詳情記錄於本公司2012年3月16日及2012年3月19日的公告。

44. 財務報表核准

財務報表於2012年3月28日由董事會核准及授權刊發。



CHINA AGRI-INDUSTRIE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糧油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
告士打道262號
鵬利中心31樓

電話：+852 2833 0606
傳真：+852 2833 0319

www.chinaagri.com